

# 承德避暑山庄旅游股份有限公司

The Mountain Resort in Chengde Tourism Co. Ltd.

(承德市双桥区丽正门1号)



## 公开转让说明书

主办券商



**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SOUTHWEST SECURITIES COMPANY, LTD.

二〇一六年十月

## 声 明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公开转让说明书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本公司负责人和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保证公开转让说明书中财务会计资料真实、完整。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对本公司股票公开转让所作的任何决定或意见，均不表明其对本公司股票的价值或投资者的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者保证。任何与之相反的声明均属虚假不实陈述。

根据《证券法》的规定，本公司经营与收益的变化，由本公司自行负责，由此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 重大事项提示

公司在生产经营过程中，由于所处行业及自身特点所决定，特提示投资者应对公司以下重大事项或可能出现的风险予以充分关注：

### 一、季节性风险

公司所在的避暑山庄景区位于河北承德，气象要素呈立体分布，气候具有多样性，通常5月份至10月份为景区的旅游旺季。受气温变化影响，承德冬季较为寒冷，山上经常出现下雪现象，出于安全考虑，公司一般会在冬季封山闭路，游客较夏季明显减少，具有明显的季节性特征。因此，公司盈利具有明显的季节性特征，每年的冬季盈利较低。

应对措施：公司将努力拓宽经营业务种类，增强对现有旅游资源的开发力度，针对旅游淡季开发资源脱离型产品，通过旅游文化包装，积极在各景点推出冬季旅游项目，推出配合公司景点促销的冬季旅游精品线路吸引游客，增加淡季游客数量，降低公司盈利的季节性差异。

### 二、安全运营风险

公司的旅游项目业务主要为避暑山庄环山游，环山游项目存在一定的安全风险，运行线路中环山公路的道路狭窄，山势险峻，海拔较高，温差较大，增加了运营项目的安全风险。一旦发生交通事故，可能会造成人员伤亡或财产损失；若发生重大交通事故，公司还可能承担一定的经济赔偿及行业主管部门的处罚等风险，影响公司的正常经营。

应对措施：公司将坚决贯彻、严格遵守《安全工作责任制》、《安全生产逐级检查和事故隐患排查整改制度》、《车队安全生产职责》、《旅游观光车驾驶员岗位职责》等安全运营管理制度，严格规范车辆驾驶，及时对车辆的运行状况定期进行检查、维修，提高驾驶人员的安全意识，加强车辆运营管理。

### 三、重大疫情、自然灾害等不可抗力风险

重大疫情、自然灾害是旅游业以及本公司在经营中的不可抗力因素，尤其若

发生在旅游旺季，将直接对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近年来在全球和中国相继发生的非典型性肺炎疫情、H7N9、甲型 H1N1 流感等高传染性疾病以及 2008 年的特大雪灾和汶川大地震等自然灾害都对旅游业和公司经营产生了不同程度的影响。重大疫情、自然灾害不仅增加了公司因维护景区而产生的成本，而且会减少游客流量，影响公司业务收入。因此不排除今后可能发生的重大疫情以及自然灾害等不可抗力风险对公司业绩造成不利影响。

**应对措施：**公司在承德避暑山庄旅游景区内采取了全面的灾害预防措施，强化应急机制，加强处置能力，健全信息共享、抢险救援的联动机制。一旦发生重大疫情、自然灾害等事件，公司将及时采取有效措施开展疾病防控、抢险救援。同时加强游客防疫避险、防灾避险宣传教育，提高安全防范意识和风险应对能力，全力保障游客人身安全。

#### 四、现金交易风险

公司所处行业为旅游景区开发和经营，环山游门票收入主要通过现销方式结算。同时，报告期内公司与电子商务平台或者通过电子商务平台与第三方支付平台合作力度不足，网络销售渠道占比较小，因此公司现金收款金额较大。如果公司内部控制执行不到位、或者现金收支管理出现疏漏，将可能出现现金收支不实、收入核算不完整的风险。从而无法保证公司的销售收入的真实性和完整性。

**应对措施：**一方面，公司针对销售收入制定了较为严格的内部控制制度，并严格遵照执行。另一方面，公司将加大与电子商务平台合作力度、推广网上售票服务系统。公司网上售票收入比例将会逐年增长，从而降低现金收款比例，以防范现金交易风险，保证销售收入的真实性、完整性。

#### 五、宏观经济变化的风险

旅游业受国家宏观经济发展水平、发展速度影响较大，具有明显的周期性。如果国内宏观经济发展速度放缓，居民可支配收入将受到不利影响，旅游消费需求将受到抑制，进而影响公司的客源市场，导致公司营业收入和利润增长不足，甚至出现利润下滑的情形。

**应对措施：**中国宏观经济政策相对稳定，目前国家对旅游行业实施鼓励和扶

持政策。公司今后将进一步加强对宏观经济政策的研究，努力把握政策走向，并根据行业政策的变化，及时调整经营策略，避免或减少宏观经济政策调整等因素对公司发展的不利影响。

## 六、市场竞争及市场环境变化风险

2009年12月国务院发布的《关于加快发展旅游业的意见》提出了放宽旅游市场准入，鼓励社会资本公平参与旅游业发展，鼓励各种所有制企业依法投资旅游产业的政策。这促使更多的企业和资本进入旅游行业，市场竞争的加剧也造成了不正当竞争现象不可避免地出现，如诋毁商誉、侵犯商标权等，这都将对公司的经营状况产生影响。

另一方面，随着旅游市场的日趋成熟、旅游者消费观念的改变，旅游业向休闲度假旅游发展，散客自由行已经成为一种趋势。相较于传统的旅游团体模式，消费者的需求更为多元化和个性化，大众化消费市场需求上升，对旅游业企业服务水平提出了更高的要求。若未来公司不能尽快调整市场结构，加快企业转型，适应市场环境的变化，可能对公司的经营业绩造成不利影响。

应对措施：公司将继续努力保持在承德地区旅游市场份额的领先地位，通过取得景区项目经营权、加大市场营销力度、加大人才培养力度等方式以增强公司市场竞争实力，同时提高抵御旅游市场环境变化风险的能力。

## 七、环山游项目经营权无法延续或有偿使用费大幅度上升的风险

公司通过与股东承德避暑山庄旅游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签订《承德避暑山庄环山游项目经营权授予协议》，通过缴纳风景名胜资源有偿使用费获得了景区环山游项目的经营权，授权期限自协议签订之日起至旅游集团拥有的避暑山庄增值服务经营权终止之日止（旅游集团所享有的避暑山庄增值服务经营权有效期限为50年）。该经营权到期后，公司是否能通过国家规定的程序获得上述项目经营权存在不确定性。此外，项目经营权到期时公司再次取得该权利所需支付的费用存在大幅上升的可能性。

应对措施：公司将借助股东的资源，积极与有关部门协商，确保特许经营资质的延续。控股股东旅游集团拥有的避暑山庄增值服务经营权期限较长，短期内

对公司日常经营无不利影响，不影响持续经营能力。

## 八、开发资金不足的风险

公司属于景区旅游开发业，并且目前大力拓展的增值服务项目多处于前期阶段，需要大量的资金投入才能完成景区的开发建设，因此较强的融资能力是保证公司顺利开发的重要因素。报告期内，公司通过股权方式筹集资金保证了前期开发的顺利进行，但公司项目周期较长，需要不断的持续资金投入。如果公司不能及时筹措到建设所需资金，开发将难以顺利进行。

应对措施：第一，在公司目前已颇具规模的环山游项目等传统服务的基础上形成各类增值业务模式，通过开展增值业务，拓展收入来源；第二，充分利用多种渠道，解决公司发展中的资金问题。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后，将充分利用多种融资工具和方式，包括引进战略投资者、定向增发等，解决公司资金不足的问题。

## 九、公司治理风险

股份公司设立前，公司的法人治理结构及内部控制制度不甚完善。2016年9月，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后，相应的内部控制制度得以健全，但由于股份公司设立时间距今较短，公司及管理层规范运作意识的提高、相关制度切实执行及完善均需要一定过程。因此，公司短期内仍可能存在治理不规范、相关内部控制制度不能有效执行的风险。

应对措施：针对上述风险，公司将加强管理层和员工在公司治理和内部控制方面的培训，提高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对《公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的认识，强化规范运作的意识，严格履行职责，切实执行《公司法》、《公司章程》及各项制度等的规定，使公司规范治理更趋完善。

## 十、缴纳资源有偿使用费而引起的收入减少风险

2016年7月8日，承德避暑山庄旅游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将避暑山庄环山游项目经营权授与公司，公司成为承德避暑山庄环山游的经营者，享有承德避暑山庄环山游项目的经营权和收益权，经营期限自协议签订之日起至承德避暑山庄旅游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拥有的避暑山庄增值服务经营权终止之日止。公司自2016

年 7 月起按经营环山游不含税收入的 10% 向承德避暑山庄旅游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交纳风景名胜资源有偿使用费。因此，公司存在因缴纳资源有偿使用费而引起的收入减少风险。

应对措施：公司将积极调整营销方式，调整旅游产品结构，在保证现有业务质量、保证现有旅游服务的市场竞争力的基础上持续拓宽收入渠道，在旅游产品设计和客户体验上有所突破，从而降低缴纳资源有偿使用费而引起的收入减少风险。

# 目 录

声 明.....	1
重大事项提示.....	2
目 录.....	7
释 义.....	9
<b>第一节 公司基本情况</b> .....	12
一、基本情况.....	12
二、股票挂牌情况.....	12
三、公司股东及股权结构情况.....	14
四、公司股本形成及变化情况.....	22
五、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51
六、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51
七、报告期主要会计数据及财务指标简表.....	55
八、相关机构.....	57
<b>第二节 公司业务</b> .....	60
一、主要业务、主要产品或服务及其用途.....	60
二、组织结构及业务流程.....	69
三、与业务相关的关键资源要素.....	71
四、主营业务相关情况.....	87
五、公司商业模式.....	92
六、公司所处行业概况、市场规模及行业基本风险特征.....	93
<b>第三节 公司治理</b> .....	117
一、三会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117
二、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违法违规及受处罚情况.....	125
三、分开运营情况.....	126
四、同业竞争.....	127
五、报告期资金占用和对外担保情况.....	134
六、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相关情况.....	135
<b>第四节 公司财务</b> .....	139
一、财务报表.....	139
二、审计意见.....	155
三、财务报表编制基础及合并范围变化情况.....	155
四、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及报告期变化情况.....	156
五、主要税项.....	180
六、报告期主要财务数据及财务指标分析.....	180
七、关联方、关联方关系及关联方往来、关联方交易.....	221
八、需提醒投资者关注的期后事项、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230
九、报告期资产评估情况.....	230
十、报告期股利分配政策、利润分配情况以及公开转让后的股利分配政策.....	231
十一、控股子公司或纳入合并报表的其他企业主要财务数据.....	232
十二、经营发展目标及风险因素.....	233
<b>第五节 有关声明</b> .....	233
一、公司全体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签名及公司盖章.....	239



二、主办券商声明.....	240
三、律师声明.....	241
四、审计机构声明.....	242
五、资产评估机构声明.....	243
<b>第六节 附件.....</b>	<b>244</b>
一、主办券商推荐报告.....	244
二、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244
三、法律意见.....	244
四、公司章程.....	244
五、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同意挂牌的审查意见.....	244
六、其他与公开转让有关的重要文件.....	244

## 释 义

在本公开转让说明书中，除非另有所指或说明，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公司、本公司、股份公司、避暑山庄	指	承德避暑山庄旅游股份有限公司
有限公司	指	系承德避暑山庄旅游股份有限公司前身，包括承德避暑山庄皇家旅游发展有限公司、承德安惠览胜旅游发展有限公司
皇家旅游	指	承德避暑山庄皇家旅游发展有限公司，系承德避暑山庄旅游股份有限公司前身
安惠览胜	指	承德安惠览胜旅游发展有限公司，系承德避暑山庄旅游股份有限公司前身
旅游集团	指	承德避暑山庄旅游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方正旅游、中方股东	指	承德方正旅游发展有限责任公司，系承德避暑山庄旅游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前身
荷兰利都、外方股东	指	荷兰利都贸易有限公司
承德市国资委	指	承德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承德国控	指	承德市国控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国控创发	指	承德市国控创业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承德国资经营	指	承德市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热河旅行社	指	承德热河旅行社有限责任公司
承德市工商局	指	承德市工商行政管理局
景区管委会、管委会	指	承德避暑山庄及周围寺庙景区管理委员会
股东大会	指	承德避暑山庄旅游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
董事会	指	承德避暑山庄旅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监事会	指	承德避暑山庄旅游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本次挂牌	指	承德避暑山庄旅游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
主办券商、西南证券	指	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律师事务所、律师	指	北京市中伦文德律师事务所、北京市中伦文德律师事务所律师
会计师事务所	指	江苏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资产评估公司	指	北京经纬东元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审计报告》	指	江苏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2016年6月30日为审计基准日对承德安惠览胜旅游发展有限公司的财务报表进行审计后于2016年8月10日出具的苏公W（2016）A1042号《审计报告》
《评估报告》	指	北京经纬东元资产评估有限公司以2016年6月30日为评估基准日对承德安惠览胜旅游发展有限公司的整体资产价值进行评估后出具的京经评报字（2016）第076号《评估报告》
《验资报告》	指	江苏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2016年9月1日出具的苏公W[2016]B156号《验资报告》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中外合资经营企业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外合资经营企业法》
《中外合资经营企业法实施条例》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外合资经营企业法实施条例》
两年一期	指	2014年度、2015年度、2016年1-6月
业务规则（试行）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

《公司章程》	指	《承德避暑山庄旅游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三会	指	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
三会议事规则	指	《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

本公开转让说明书数值若出现总数与各分项数值之和尾数不符的情况，均为四舍五入原因造成。

## 第一节 公司基本情况

### 一、基本情况

公司中文名称	承德避暑山庄旅游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英文名称	The Mountain Resort in Chengde Tourism Co. Ltd.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308026012140983	
法定代表人	谭永才	
有限公司成立日期	2001年1月18日	
股份公司成立日期	2016年9月18日	
注册资本	3900.00万	
公司住所	承德市双桥区丽正门1号	
董事会秘书或信息披露负责人	周少华	
公司电话	0314-7577117	
公司传真	0314-7577101	
电子邮箱	huanshanyou@163.com	
邮政编码	067000	
主要业务	承德避暑山庄环山观光车游览服务	
所属行业	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与代码》（GB/T4754-2011）分类	公共设施管理业（N78）
	根据证监会《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年修订）》分类	公共设施管理业（N78）
	根据《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指引》分类	公共设施管理业（N78）
	根据《挂牌公司投资型行业分类指引》分类	消费者服务（1312）

### 二、股票挂牌情况

### （一）股票代码、股票简称、股票种类、挂牌日期等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票种类	人民币普通股
每股面值	人民币 1.00 元
股票总量	3900.00 万股
挂牌日期	
挂牌后的转让方式	协议转让

### （二）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售安排及股东对所持股份自愿锁定的承诺

#### 1、相关法律法规对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制性规定

《公司法》第一百四十一条规定：“发起人持有的本公司股份，自公司成立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公司公开发行股份前已发行的股份，自公司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当向公司申报所持有的本公司的股份及其变动情况，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所持本公司股份自公司股票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上述人员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公司章程可以对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做出其他限制性规定。”

《业务规则（试行）》第2.8条规定：“挂牌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在挂牌前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票分三批解除转让限制，每批解除转让限制的数量均为其挂牌前所持股票的三分之一，解除转让限制的时间分别为挂牌之日、挂牌期满一年和两年。挂牌前十二个月以内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票进行过转让的，该股票的管理按照前款规定执行，主办券商为开展做市业务取得的做市初始库存股票除外。因司法裁决、继承等原因导致有限售期的股票持有人发生变更的，后续持有人应继续执行股票限售规定。”

#### 2、股东对所持股份自愿锁定的承诺

除上述规定的股份锁定外，公司股东对其所持股份未作出其他自愿锁定的承

诺。

### 3、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售安排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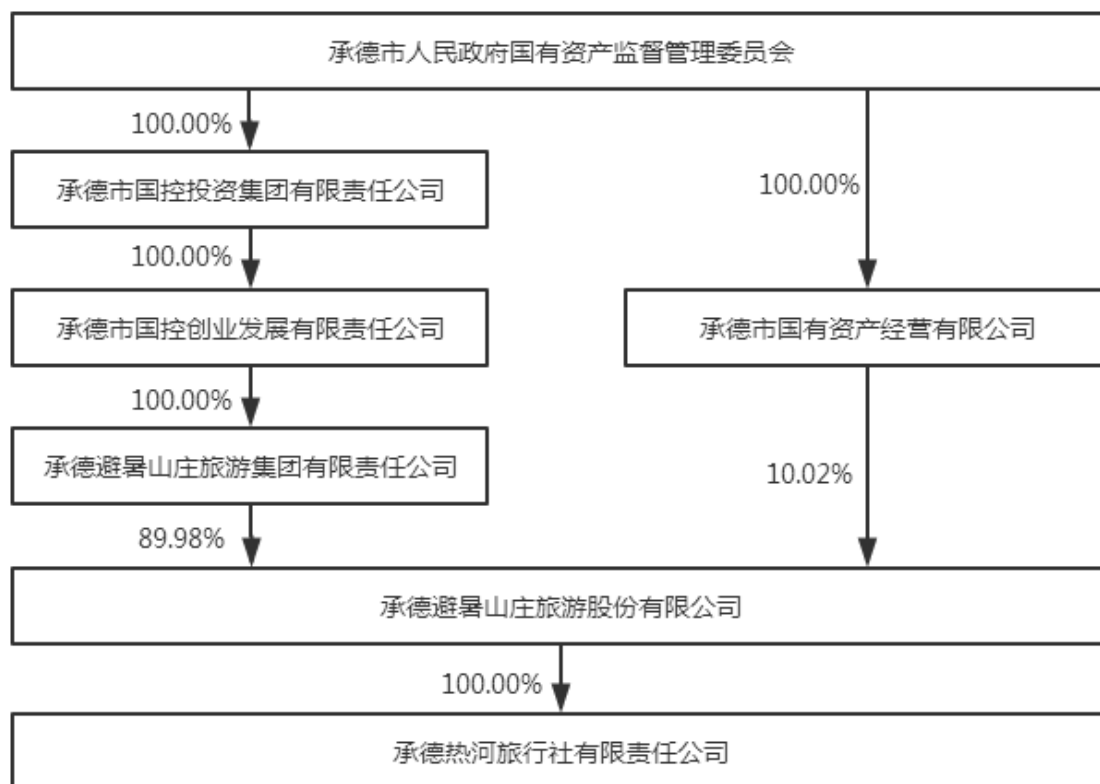
股份公司成立于2016年9月18日，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股份公司成立不足一年，无可转让股份，公司限售股份数额为3900.00万股，公司全体股东所持股份无质押或冻结等转让受限情况。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股

序号	股东姓名 / 名称	任职情况	持股数量 (股)	持股比例 (%)	本次可进入 全国股份转 让系统转 让的股份数量	是否存在质 押或冻结情 况
1	旅游集团	—	35,092,200.00	89.98	0.00	否
2	承德国资经营	—	3,907,800.00	10.02	0.00	否
总计		—	<b>39,000,000.00</b>	<b>100.00</b>	<b>0.00</b>	—

### 三、公司股东及股权结构情况

### （一）股权结构图



### （二）全资子公司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股份公司下设 1 家全资子公司，其基本情况如下：

#### 1、承德热河旅行社有限责任公司

##### （1）基本信息

公司名称	承德热河旅行社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资本	100.00 万人民币
注册地	河北省承德市双桥区丽正门大街 20 号 216 室
注册号	130802000058308
成立日期	2016 年 5 月 26 日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法定代表人	王建宇
经营范围	凭取得的行业许可证按核定范围和有效期限从事入境旅游业务、国内旅游业



	务（具体范围以取得的主管部门许可为准）；旅游信息咨询、商务信息咨询；会议会展服务；消费性非营运汽车租赁（不含提供驾驶员服务）；票务代理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	--

截至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承德热河旅行社有限责任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姓名	认缴额（万元）	实缴额（万元）	持股比例（%）
承德避暑山庄旅游股份有限公司	100.00	100.00	100.00

主要财务数据：

项目	2016年1—6月 金额（元）	2015年度 金额（元）	2014年度 金额（元）
营业收入	323,718.45	-	-
合并收入	2,964,751.97	-	-
营业收入占比（%）	10.92	-	-
净利润	27,528.51	-	-
项目	2016年6月30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资产总额	1,300,163.77	-	-
负债总额	272,635.26	-	-
净资产	1,027,528.51	-	-

## （2）历史沿革

### 1) 热河旅行社设立

2016年5月26日，热河旅行社经承德市双桥区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成立并取得该局核发的《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130802MA07R62W1A，设立时公司名称为承德热河旅行社有限责任公司，法定代表人为王建宇，住所为河北省承德市双桥区丽正门大街20号216室，经营范围为“凭取得的行业许可证按核定范围和有效期限从事入境旅游业务、国内旅游业务（具体范围以取得的主管部门许可为准）；旅游信息咨询、商务信息咨询；会议会展服务；消费性非营运汽车租赁（不含提供驾驶员服务）；票务代理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热河旅行社设立时注册资本为 100 万元，出资方式为货币，出资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	出资方式
1	承德避暑山庄旅游股份有限公司	100.00	100.00	货币
合计		100.00	100.00	-

河北金诚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承德分所于 2016 年 6 月 2 日出具冀金承验字（2016）第 008 号《验资报告》，截至 2016 年 6 月 2 日止，承德热河旅行社有限责任公司（筹）已收到出资单位承德安惠览胜旅游发展有限公司缴纳的注册资本（实收资本），合计人民币壹佰万元整，出资单位承德安惠览胜旅游发展有限公司以货币资金出资 100 万元。

### （3）主营业务

热河旅行社的主营业务为入境旅游业务、国内旅游业务。入境旅游业务，是指旅行社招徕、组织、接待外国旅游者来我国旅游，香港特别行政区、澳门特别行政区旅游者来内地旅游，台湾地区居民来大陆旅游，以及招徕、组织、接待在中国内地的外国人，在内地的香港特别行政区、澳门特别行政区居民和在大陆的台湾地区居民在境内旅游的业务；国内旅游业务，是指旅行社招徕、组织和接待中国内地居民在境内旅游的业务。目前热河旅行社的主要服务为招徕、接待游客在避暑山庄景区参加环山观光游等项目，为公司景点提供营销宣传服务。

鉴于热河旅行社成立不久，相关业务流程、经营模式有待完善，今后旅行社的发展目标为：对接避暑山庄景区的旅游服务，设计多种景点游览套餐产品；招徕、组织、接待入境游客在避暑山庄景区的旅游业务，部分业务通过与其他旅行社对接实现。

作为公司的子公司，热河旅行社与公司的业务存在很大程度的对接空间，不仅可以发挥自身业务优势，为公司的景点和服务项目招徕更多的游客，还可以为公司景点服务做营销宣传服务，提高公司整体业务量，因此旅行社业务也是未来公司发展的重点。

### （4）业务资质

请参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二节 公司业务”“三、与业务相关的关键资源要素”之“（三）取得的业务许可资格或资质情况”。

#### （5）合法规范经营

报告期内，公司遵守国家的知识产权、劳动安全、工商、税务等方面的法律法规及行业规定，合法合规经营，无重大违法违规情形。在业务资质、合法规范经营方面符合《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挂牌条件适用基本标准指引（试行）》的相应规定。

#### （6）股份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子公司的关联关系

股份公司董事王建宇担任热河旅行社执行董事，股份公司监事会主席王博担任热河旅行社监事，股份公司董事会秘书周少华担任热河旅行社经理，合法合规。

### （三）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

#### 1、控股股东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旅游集团持有公司 3509.22 万股份，占公司股本总额的 89.98%，为公司控股股东。

旅游集团的注册号为 130800000019717，成立于 1999 年 1 月 18 日，住所为承德市双桥区丽正门路大街 20 号，法定代表人为谭永才，注册资本为 8,683.00 万元，公司类型为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经营范围为：“旅游景区开发管理服务；旅游商品开发、经营；改造避暑山庄环山道路及配套的旅游服务；避暑山庄内景区游览服务、景区配套设施建设；凭取得的行业许可证按其核定范围和有效期限从事避暑山庄景区内游客客运服务（具体经营范围以行业许可核定为准）；旅游设备租赁服务；网上旅游商务咨询；会议会展服务；广告代理、发布、制作；机动车停车场服务（山庄东路老二中地段）（承德市机动车停车场许可证有效期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动漫设计、制作；企业管理咨询；经济与商务信息咨询（不含金融、证券、贵金属、期货类咨询）；网页设计、制作；市场营销策划；票务代理服务；庆典礼仪服务；大型活动组织策划服务；计算机软件开发；计算机网络技术开发、技术装让、技术咨询服务；信息系统集成服务；计算机系统服务。以下项目限取得经营资质的分公司经营：住宿、餐饮、娱乐。（需专项审批

的，未经许可批准不得经营；法律法规及国务院限制或禁止的事项不得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营业期限至 2019 年 1 月 17 日。

旅游集团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	出资方式
1	国控创发	8,683.00	100.00	货币
	合计	<b>8,683.00</b>	<b>100.00</b>	—

## 2、实际控制人

承德市国资委为公司实际控制人，认定其为公司实际控制人的理由如下：

旅游集团系避暑山庄母公司，直接持有公司89.98%的股权，系公司控股股东；国控创发系旅游集团母公司，直接持有旅游集团100.00%的股权，系旅游集团控股股东；承德国控系国控创发母公司，直接持有国控创发100.00%的股权，系国控创发控股股东；承德市国资委代表承德市人民政府对承德国控履行出资人的职责，直接持有承德国控100.00%的股权，系承德国控控股股东。因此，承德市国资委间接控制国控创发、旅游集团、避暑山庄，为避暑山庄的实际控制人。

## 3、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化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控股股东一直为旅游集团，未发生变化。

报告期初至2015年9月9日，公司控股股东旅游集团的控股股东为承德市财苑嘉地物业服务有限责任公司（2015年8月14日名称变更为承德市国控创业发展有限责任公司，简称国控创发），承德市财苑嘉地物业服务有限责任公司的控股股东为承德市财达投资有限责任公司（2015年7月28日名称变更为承德市国控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简称承德国控），承德市财达投资有限责任公司由承德市财政局代表承德市人民政府对其履行出资人的职责，直接持有其99.90%的股权，所以承德市财政局系承德市财达投资有限责任公司控股股东。因此，报告期初至2015年9月9日，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为承德市财政局。

2015年8月10日，承德市人民政府办公室下发《承德市人民政府关于将承德市国控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股权划转至市国资委的通知》，决定将市财政局持

有的承德国控的全部股权和承德市农业投资公司持有的承德国控的全部股权无偿划转至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2015年9月9日，承德国控办理了股权变更登记，股东由承德市财政局和承德市农业投资公司变更为承德市国资委。至此，承德国控的出资人由承德市财政局变更为承德市国资委，由其履行出资人职责，公司的实际控制人变更为承德市国资委。

报告期内公司实际控制人的变更并未对公司的业务经营范围、主营业务和经营模式产生影响。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及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制定了各项公司治理制度、管理规范，建立了健全的公司治理架构，治理架构清晰，股权明晰，不存在潜在股权纠纷。报告期内公司实际控制人变更对公司经营、管理等方面无重大影响，不影响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

#### （四）前十名股东及持有 5%以上股份股东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前十名股东及持股比例超过5%以上的股东如下：

单位：股

序号	股东姓名 / 名称	持股数量 (股)	持股比例 (%)	股东 性质	股份质押或其他争 议事项
1	旅游集团	35,092,200.00	89.98	法人	否
2	承德国资经营	3,907,800.00	10.02	法人	否
	合计	<b>39,000,000.00</b>	<b>100.00</b>	—	—

##### 1、旅游集团

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之“三”之“（三）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

##### 2、承德国资经营

承德国资经营的注册号为 130800000019776，成立于 1998 年 6 月 25 日，住所为承德市双桥区陕西营 2 号，法定代表人为牛清春，注册资本为 23,790.00 万元，公司类型为有限责任公司（国有独资），经营范围为：“承德市国资委授权范

围内资产经营管理；冶金机械设备销售”，营业期限为长期。

承德国资经营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	出资方式
1	承德市国资委	23,790.00	100.00	货币
合计		<b>23,790.00</b>	<b>100.00</b>	—

#### （五）其他股东情况

无。

#### （六）股东之间关联关系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股东旅游集团与承德国资经营均为由承德市国资委实际控制的公司。其中，旅游集团系承德市国资委的下属三级子企业（一级子企业为承德国控，二级子企业为国控创发，三级子企业为旅游集团），承德国资经营系承德市国资委投资的国有独资公司（一级子企业）。

#### （七）股东股份质押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股东股份无质押情况。

#### （八）私募基金备案情况

根据《私募投资基金监督管理暂行办法》第二条之规定：“本办法所称私募投资基金（以下简称私募基金），是指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以非公开方式向投资者募集资金设立的投资基金。私募基金财产的投资包括买卖股票、股权、债券、期货、期权、基金份额及投资合同约定的其他投资标的。非公开募集资金，以进行投资活动为目的设立的公司或者合伙企业，资产由基金管理人或者普通合伙人管理的，其登记备案、资金募集和投资运作适用本办法。”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及其股东未开展任何私募投资业务，不属于私募投资基金或私募投资基金管理人，无需进行私募基金管理人登记和基金备案。

## （九）股东适格性

公司股东不存在法律法规、任职单位规定不得担任股东的情形，也不存在不满足法律法规规定的股东资格条件等主体资格瑕疵问题。

## 四、公司股本形成及变化情况

公司自设立以来的股本形成、变化以及股权转让情况如下表所示：

序号	项目	时间	注册资本	股权结构
1	有限责任公司的设立	2001/1	764.00 万元	方正旅游 51.05%，荷兰利都 48.95%
2	荷兰利都置换出资	2002/6	764.00 万元	方正旅游 51.05%，荷兰利都 48.95%
3	有限公司股权转让，两次注册资本币种变更	2003/3 —— 2011/7	764.00 万元	方正旅游 100.00%
4	旅游集团置换出资	2016/5	593.00 万元	旅游集团 100.00%
5	有限公司第一次增资	2016/5	1,100.00 万元	旅游集团 100.00%
6	有限公司第二次增资	2016/6	1,225.50 万元	旅游集团 89.98%，承德国资经营 10.02%
7	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	2016/9	3,900.00 万元	旅游集团 89.98%，承德国资经营 10.02%

### （一）有限责任公司的设立

#### 1、有限公司设立的程序

有限公司系由承德方正旅游发展有限责任公司（承德避暑山庄旅游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的前身）和荷兰利都贸易有限公司于 2001 年 1 月 18 日共同出资 764 万元组建。

2000 年 11 月 28 日，承德方正旅游发展有限责任公司和荷兰利都贸易有限公司签订《中外合资经营企业承德避暑山庄皇家旅游发展有限公司合同》；同日，双方签订《中外合资经营企业承德避暑山庄皇家旅游发展有限公司章程》。

2000 年 11 月 28 日，承德方正旅游发展有限责任公司编制《承德避暑山庄山区道路中外合资项目项目建议书》，并报承德市计划委员会审批。

2000 年 12 月 11 日，承德市计划委员会作出承市计发[2000]352 号《承德市计划委员会关于方正旅游与荷兰利都合作建设避暑山庄山区道路工程合作项目建议书的批复》，同意合资企业名称“承德避暑山庄山区旅游发展有限公司”（暂定名，以市工商局核准名称为准）；项目总投资为 720 万元；合作期限为 12 年；

注册资本为 500 万元人民币（折合 60.2 万美元）。并要求项目单位编制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按程序报承德市计划委员会审批。

2000 年 12 月 20 日，承德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出具了名称预核第 052 号《企业名称预先核准通知书》，准予预先核准的企业名称为：承德避暑山庄皇家旅游发展有限公司。

2000 年 12 月 28 日，承德方正旅游发展有限责任公司委托承德市工程咨询有限责任公司编制《承德避暑山庄山区道路中外合资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并报承德市计划委员会审批。

2001 年 1 月 2 日，承德市计划委员会作出承市计发[2001]2 号《承德市计划委员会关于承德方正旅游发展有限责任公司与荷兰利都贸易有限公司合作建设避暑山庄山区道路工程合作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核准公司投资、合作期限和经营范围。

2001 年 1 月 10 日，承德市对外贸易经济合作委员会作出[2001]承市外经贸外审字 5 号《承德市对外贸易经济合作委员会关于中外合资经营“承德避暑山庄皇家旅游发展有限公司”的合同、章程及董事会成员名单的批复》，同意方正旅游和荷兰利都签署的合同和章程；同意合营公司的投资总额为 764 万元人民币（折合 92 万美元），其中中方认缴出资额为 390 万元人民币，占注册资本的 51%，以现金、土地使用权投资投入；外方认缴出资额为 45 万美元，以现汇方式投入；合营公司的经营范围是改造避暑山庄环山道路及配套的旅游服务；合营公司的合营期限为 12 年；合营公司的法定地址为河北省承德市丽正门 1 号；批准合营公司董事会名单，同意由杨昭华任董事长，胡克肖任副董事长。

2001 年 1 月 11 日，河北省人民政府向有限公司核发了《中华人民共和国外商投资企业批准证书》，核准号为外经贸冀承市字[2001]0003 号。

2001 年 10 月 31 日，承德正元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出具承正元所验资字（2001）第 250 号《验资报告》，“截至 2001 年 10 月 28 日止，贵公司已收到甲乙双方缴纳的注册资本合计人民币 764 万元，其中以货币出资 271 万元，实物出资 492.94 万元。”“同时我们注意到，双方的出资方式及币种与合同、章程规定有所调整，甲方投入货币资金 271.06 万元，以双方共同建造的环山游公路作价 118.94 万元作为出资，合计投入 390 万元，未使用土地使用权作为投资；



乙方以双方共同建造的环山游公路作价 374 万元作为投资，未使用美元现汇出资，但乙方已承诺在 2002 年 6 月 30 日之前用等值的外币 45 万美元替换此投资。”荷兰利都曾于此前出具《荷兰利都贸易有限公司关于货币资金到位的承诺函》，承诺：“我公司同意将双方共同建设的道路我方所投入的 374 万元作为对该公司的投入，并决定在至迟 2002 年 6 月底之前以同等价值的外币 45 万美元，将此项款项替出。”

2001 年 1 月 18 日，有限公司经承德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成立并取得该局核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为企合冀承总副字第 000228，设立时公司名称为承德避暑山庄皇家旅游发展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为杨昭华，住所为承德市双桥区丽正门路 1 号，经营范围为“改造避暑山庄环山道路及配套的旅游服务”。

有限公司设立时的股东及持股情况为：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方式	出资比例（%）
1	方正旅游	390.00	货币、土地使用权	51.05
2	荷兰利都	374.00	货币	48.95
合计		<b>764.00</b>	-	<b>100.00</b>

注：荷兰利都以美元现汇认缴 45.00 万美元，折人民币 374.00 万元。

## 2、有限公司设立过程中的合法合规问题

### （1）逾期出资

根据方正旅游与荷兰利都于 2000 年 11 月 28 日签订的《中外合资经营企业承德避暑山庄皇家旅游发展有限公司合同》，第十二条约定：“合营公司注册资本由甲、乙方按其出资比例分 3 期缴付，每期缴付的金额如下：第一期：自合营公司取得营业执照后一个月内甲方缴付 100 万元人民币，乙方缴付 50 万元人民币；第二期：自合营公司取得营业执照后两个月内甲方缴付 100 万元人民币，乙方缴付 100 万元人民币；第三期：自合营公司取得营业执照后三个月内甲方缴付 190 万元人民币，乙方缴付 224 万元人民币”。

根据 1987 年国务院颁布且当时有效的《中外合资经营企业合营各方出资的若干规定》（2014 年失效），第四条规定：“合同中规定一次性缴清出资的，合营

各方应当从营业执照签发之日起 6 个月内缴清。分期缴付出资的，合营各方第一期出资，不得低于各自认缴出资额的百分之十五，并且应当在营业执照签发之日起 3 个月内缴清”。

2001 年 10 月 31 日，承德正元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承正元所验设字（2001）第 250 号《验资报告》显示，有限公司股东于 2001 年 10 月缴纳了全部出资，因此股东出资时间违反《合营合同》约定及《中外合资经营企业合营各方出资的若干规定》，存在逾期出资的情形。但主办券商及律师核查后认为：

（1）有限公司自设立以来，未因设立时存在逾期出资情形而受到工商、外商等行政主管部门的处罚；（2）目前有限公司各方已缴足注册资本；（3）逾期出资未对有限公司及其债权人、合营对方利益造成实质性损害。外方股东退出时，双方并未就逾期出资相互追究违约责任，因此上述逾期出资情形不存在潜在的法律纠纷。

## （2）出资瑕疵

经核查，有限公司设立时的工商登记的股东持股情况、验资报告所反映的股东出资情况、股东实际出资情况均存在不一致之处。

根据工商档案，《合营合同》及《合营公司章程》记载的股东持股情况为：合营公司的投资总额为 764 万元人民币（折合 92 万美元），其中中方认缴出资额为 390 万元人民币，占注册资本的 51%，以现金、土地使用权投资投入；外方认缴出资额为 45 万美元，以现汇方式投入。

根据验资报告，承德正元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于 2001 年 10 月 31 日出具的承正元所验设字（2001）第 250 号《验资报告》显示“截至 2001 年 10 月 28 日止，贵公司已收到甲乙双方缴纳的注册资本合计人民币 764 万元，其中以货币出资 271 万元，实物出资 492.94 万元”，“同时我们注意到，双方的出资方式及币种与合同、章程规定有所调整，甲方投入货币资金 271.06 万元，以双方共同建造的环山游公路作价 118.94 万元作为出资，合计投入 390 万元，未使用土地使用权作为投资；乙方以双方共同建造的环山游公路作价 374 万元作为投资，未使用美元现汇出资，但乙方已承诺在 2002 年 6 月 30 日之前用等值的外币 45 万美元替换此投资。”

根据公司财务入账凭证，2001 年 6 月至 2001 年 12 月，方正旅游以“道路”

作为无形资产出资 120 万元,通过承德市文物局拨款方式缴纳货币出资 100 万元,以管理费用、经营费用、应付账款等形式转为资本计 578,847.00 元,合计 2,778,847.00 元。

有关中外合资企业的出资方式,有下列法律法规作出规定:根据 1999 年全国人大常委会修正且当时有效的《公司法》(2004 年被修改),第二十四条规定:“股东可以用货币出资,也可以用实物、工业产权、非专利技术、土地使用权作价出资。对作为出资的实物、工业产权、非专利技术或者土地使用权,必须进行评估作价,核实财产,不得高估或者低估作价。土地使用权的评估作价,依照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办理。以工业产权、非专利技术作价出资的金额不得超过有限责任公司注册资本的百分之二十,国家对采用高新技术成果有特别规定的除外。”

根据 1990 年全国人民代表大会修改且当时有效的《中外合资经营企业法》(2001 年 3 月 15 日被修订),第五条规定:“合营企业各方可以现金、实物、工业产权等进行投资。外国合营者作为投资的技术和设备,必须确实是适合我国需要的先进技术和设备。如果有意以落后的技术和设备进行欺骗,造成损失的,应赔偿损失。中国合营者的投资可包括为合营企业经营期间提供的场地使用权。如果场地使用权未作为中国合营者投资的一部分,合营企业应向中国政府缴纳使用费。上述各项投资应在合营企业的合同和章程中加以规定,其价格(场地除外)由合营各方评议商定。”

根据 1987 年国务院修订且当时有效的《中外合资经营企业法实施条例》(2001 年 7 月 22 日被修订),第二十一条规定:“合营企业的注册资本,是指为设立合营企业在登记管理机构登记的资本总额,应为合营各方认缴的出资额之和。”第二十五条规定:“合营者可以用货币出资,也可以用建筑物、厂房、机器设备或其他物料、工业产权、专有技术、场地使用权等作价出资。以建筑物、厂房、机器设备或其他物料、工业产权、专有技术作为出资的,其作价由合营各方按照公平合理的原则协商确定,或聘请合营各方同意的第三者评定。”

经主办券商及律师进一步核查:承德避暑山庄山区道路的开发由方正旅游和荷兰利都共同出资完成,但方正旅游和荷兰利都以“双方共同建造的环山游公路”作为无形资产出资的出资方式不符合当时生效的《公司法》、《中外合资经营企业

法》、《中外合资经营企业法实施条例》有关的规定；同时以“管理费用”、“经营费用”、“应付账款”等形式转为资本的出资方式也不符合上述规定。

因此，有限公司设立时实收资本为股东方正旅游通过承德市文物局以拨款方式缴纳的货币出资 100 万元。承德市文物局于 2016 年 8 月 23 日出具《说明》，载：“公司（其前身为承德避暑山庄皇家旅游发展有限公司）系我局辖区内的企业。现我局就该公司设立时出资的有关事项说明如下：2001 年 8 月，我局向承德避暑山庄皇家旅游发展有限公司汇入货币 100 万元人民币。该笔款项为代承德避暑山庄旅游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其前身为承德方正旅游发展有限责任公司）缴纳的出资款，与我局无关；我局不会就此款项主张任何权利。我局从未以代持或其他方式持有有限责任公司的股权。特此证明。”该笔 100 万元的款项已在承德正元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于 2001 年 10 月 31 日出具的承正元所验设字（2001）第 250 号《验资报告》中得到审验。

有限公司设立时，股东的实际出资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资本			实缴资本		
		出资金额 (万元)	出资方式	出资比例 (%)	出资金额 (万元)	出资方式	出资比例 (%)
1	方正旅游	390.00	货币、土地 使用权	51.05	100.00	货币	100.00
2	荷兰利都	374.00	货币	48.95	0.00	-	0.00
合计		<b>764.00</b>	-	<b>100.00</b>	<b>100.00</b>	-	<b>100.00</b>

注：荷兰利都以美元现汇认缴 45.00 万美元，折人民币 374.00 万元。

为解决本次出资中存在的问题，消除出资瑕疵所产生的影响。有限公司的外方股东和中方股东分别采取置换出资的方式解决该问题。有关外方股东的置换出资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之“四、公司成立以来股本的形成及其变化”之“（二）荷兰利都置换出资”；有关中方股东的置换出资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之“四、公司成立以来股本的形成及其变化”之“（四）旅游集团置换出资”。

## （二）荷兰利都置换出资

2002 年 4 月 18 日，有限公司召开董事会。董事会决议中提到“避暑山庄环

山游项目实际投入总额为 678.6 万元，方正旅游占公司股份 51%，应到位资金 346.1 万元，已全部到位；荷兰利都占公司股份的 49%，应到位资金 332.5 万元，已全部到位”。

经主办券商及律师核查，决议中“避暑山庄环山游项目实际投入总额为 678.6 万元”的表述不符合有限公司设立时工商登记的股东持股情况或者验资报告所反映的股东出资情况，原因在于此时有限公司尚未意识到公司设立时出资存在的瑕疵以及注册资本和实收资本对公司股权结构的影响。

荷兰利都曾于有限公司设立时出具《荷兰利都贸易有限公司关于货币资金到位的承诺函》，承诺：“我公司同意将双方共同建设的道路我方所投入的 374 万元作为对该公司的投入，并决定在至迟 2002 年 6 月底之前以同等价值的外币 45 万美元，将此项款项替出。”因此，本次董事会在决议中确认荷兰利都已兑现“在 2002 年 6 月 30 日之前用等值的外币替换在皇家旅游的出资”的承诺，但实际上荷兰利都仅以货币 332.5 万元置换部分“环山游公路作价”的出资，尚未缴足其认缴的 374 万元的出资额，荷兰利都的出资仍存在瑕疵。

2016 年 8 月 29 日，承德正元会计师事务所出具“承正元所验字 [2016] 第 007 号”验资报告，对本次置换出资的情况进行了审验。根据合同、协议、章程的规定，荷兰利都贸易有限公司应出资注册资本（实收资本）374 万元，已于 2001 年 10 月 28 日用建造的环山游公路作价 374 万元进行投资。荷兰利都贸易有限公司承诺在 2002 年 6 月 20 日之前用等值的外币 45 万美元替换此出资。此后，承德正元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于 2001 年 10 月 31 日出具了承正元所验设字 [2001] 第 250 号验资报告。2002 年 4 月 19 日荷兰利都贸易有限公司胡克肖投入人民币 332.50 万元，置换 2001 年 10 月 28 日荷兰利都贸易有限公司用建造的环山游公路作为投资的注册资本（实收资本）374 万元中的部分出资。2001 年 10 月 28 日荷兰利都贸易有限公司用建造的环山游公路作价投资的注册资本（实收资本）374 万元与 2002 年 4 月 19 日荷兰利都贸易有限公司胡克肖投入的人民币 332.50 万元置换的注册资本（实收资本）相差 41.50 万元，与荷兰利都贸易有限公司经中华人民共和国外商投资企业批准证书批准号外经贸冀承市字 [2001] 0003 号；进出口企业代码 1300601214098 批准的注册资本（实收资本）374 万元不相符。

综上，主办券商及律师认为，外方的本次置换出资可视为对出资瑕疵的部分纠正。本次置换出资后，股东的实际出资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资本			实缴资本		
		出资金额 (万元)	出资方式	出资比例 (%)	出资金额 (万元)	出资方式	出资比例 (%)
1	方正旅游	390.00	货币、土地 使用权	51.05	100.00	货币	23.12
2	荷兰利都	374.00	货币	48.95	332.50	货币	76.88
合计		<b>764.00</b>	-	<b>100.00</b>	<b>432.50</b>	-	<b>100.00</b>

注：荷兰利都以美元现汇认缴 45.00 万美元，折人民币 374.00 万元。

### (三) 有限公司股权转让、两次注册资本币种变更

2003 年 3 月 6 日，有限公司董事会作出决议，同意荷兰利都将其在皇家旅游所持的 49% 的股权全部转让给方正旅游，方正旅游向荷兰利都支付 332.5 万元人民币作为购买全部股权的全部费用；方正旅游必须在 2003 年 3 月 15 日前将上述资金全部一次性打入荷兰利都指定的账户。股权转让后，有限公司依法变更为方正旅游的全资子公司，公司企业类型由中外合资企业变更为内资企业。

同日，方正旅游和荷兰利都签订《股权转让协议书》和《关于终止承德避暑山庄皇家旅游发展有限公司合同、章程的协议》，约定荷兰利都将其在皇家旅游所持的 49% 的股权（折合 332.5 万元）全部转让给方正旅游，原《中外合资企业承德避暑山庄皇家旅游发展有限责任公司合同》、《中外合资企业承德避暑山庄皇家旅游发展有限责任公司章程》终止。

2003 年 3 月 12 日，承德市对外贸易经济合作局作出承市外经贸外资[2003]11 号《承德市对外贸易经济合作局关于承德避暑山庄皇家旅游发展有限公司股权转让的批复》，同意荷兰利都将其在皇家旅游所持的 49% 的股权对应 332.5 万元（实际到位资金数）全部转让给方正旅游，转让后公司由中外合资企业变更为内资企业。本次股权转让已获得主管部门的批准。

本次股权转让情况如下表所示：

序号	转让方	受让方	转让出资额（万元）	转让价格（万元）
1	荷兰利都	方正旅游	332.50	332.50

主办券商和律师同时注意到，2007年4月10日，承德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向有限公司核发了新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其中注册资本和实收资本均变更为92万美元，但工商档案中没有变更币种的相关资料。

经主办券商和律师核查，该次注册资本币种的变更源于有限公司尚未就2003年3月的股权转让及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在工商备案中有限公司此时的企业类型依然是中外合资经营企业。而2007年4月，承德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根据2001年7月22日发布且当时有效的《中外合资经营企业法实施条例》（2011被修改）第十八条（合营企业的注册资本一般应当以人民币表示，也可以用合营各方约定的外币表示）、第二十三条（外国合营者出资的外币，按缴款当日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基准汇率折算成人民币或者套算成约定的外币。中国合营者出资的人民币现金，需要折算成外币的，按缴款当日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基准汇率折算）的规定，将有限公司的注册资本764万元按照2001年1月18日公司设立当日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中间价8.2764折合为92万美元。

就本次注册资本币种变更，承德市双桥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在《关于承德安惠览胜旅游发展有限公司股本沿革有关问题的说明》中载：“根据《中外合资经营企业法》（2001年3月15日发布）第二十一条规定，合营企业的注册资本一般应以人民币表示，也可以用合营各方约定的外币表示，由于公司为中外合资企业，《合营合同》、《公司章程》等文件中将注册资本亦表述为‘764万元人民币（折合92万美元）’，因此，我局将安惠览胜注册资本调整为92万美元。企业在本次调整中不违反《中外合资经营企业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同时，主办券商及律师认为，本次注册资本币种变更并未导致有限公司的注册资本实际发生改变，也不存在增资或减资的情形。

此后，2011年7月28日，承德正元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就有限公司由中外合资经营企业变更为内资企业出具承正元所验变字[2011]第15号《验资报告》，“贵公司本次变更前注册资本为92万美元。根据贵公司转让后董事会决议和变更后章程的规定，贵公司申请将注册资本美元92万元变更为人民币593万元，全

部由方正旅游出资。经我们审验，截至 2011 年 7 月 28 日止，贵公司将注册资本美元 92 万元折合成人民币 593 万元，是根据《承德避暑山庄皇家旅游发展有限公司股东决定》，按‘2011 年 7 月 28 日 11:05（人民币兑美元）中间汇率即 6.4438’将原注册资本 92 万美元折合成人民币 593 万元，出资人为承德方正旅游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经主办券商和律师核查，本次变更注册资本币种的原因因为有限公司决定就股权转让一事向工商行政管理部门申请变更登记，有限公司的公司类型由中外合资企业变更为内资企业。根据 2006 年 5 月 26 日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发布且现行有效的《关于外商投资的公司审批登记管理法律适用若干问题的执行意见》第八条规定，“外商投资的公司注册资本可以用人民币表示，也可以用其他可自由兑换的外币表示。作为公司注册资本的外币与人民币或者外币与外币之间的折算，应按发生（缴款）当日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汇率的中间价计算。”但有限公司在本次注册资本币种变更过程中未按照上述规范性文件的规定，而是以“2011 年 7 月 28 日 11:05（人民币兑美元）中间汇率即 6.4438”为中间价进行折算，并且通过了工商行政管理部门的变更登记审核，由此进行折算的结果使有限公司的注册资本由设立时的 764 万元变为 593 万元。

根据承德市双桥区市场监督管理局于 2016 年 8 月 23 日出具的《关于承德安惠览胜旅游发展有限公司股本沿革有关问题的说明》，“本次调整注册资本币种原因为外方股东退出，公司由中外合资企业变更为内资企业。根据《执行意见》的规定，外币与人民币之间的折算，应按缴款当日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汇率的中间价计算；但实际上本次调整注册资本币种按照转换行为‘发生’时的汇率进行折算；同时，因汇率变化，美元贬值，按照变更币种验资报告出具日的人民币兑美元汇率进行折算的结果是，公司注册资本减少。但本次变更只是公司注册资本币种的转换，导致注册资本减少属于适用了转换时的汇率所致，虽然在实质上导致了注册资本减少，但并不属于法律上的减资。”

同时，根据公司出具的声明，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未收到任何债权人针对公司注册资本变化而向公司主张权利的函件。因此，主办券商和律师认为上述币种变更所导致的注册资本的变化不会对公司业务产生负担，不会影响公司债权人的利益，不会对本次挂牌构成实质影响。



综上所述，本次股权转让及两次注册资本币种变更后，股东的实际出资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资本			实缴资本		
		出资金额 (万元)	出资方式	出资比例 (%)	出资金额 (万元)	出资方式	出资比例 (%)
1	方正旅游	593.00	货币、土地 使用权	100.00	432.50	货币	100.00
合计		<b>593.00</b>	-	<b>100.00</b>	<b>432.50</b>	-	<b>100.00</b>

就本次股权转让，有限公司修改了公司章程并于 2011 年 7 月 25 日，向承德市工商行政管理局申请变更登记。2011 年 8 月 12 日，承德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上述变更事项，并向公司核发了变更后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本次股权转让价格为 332.5 万元人民币。定价依据：荷兰利都资入股时实际缴付的注册资本金额为 332.5 万元人民币，本次股权转让为外方股东荷兰利都以其实缴出资额平价转让给中方方正旅游。定价依据合理，价格公允。**

有限公司的本次股权转让未及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原因在于股东对公司登记管理相关法律法规缺乏了解，认为股权在内部转让只需签订相关的股权转让协议并经过外商投资企业主管部门批准即可。经主办券商和律师核查，本次股权转让系双方真实意思表示，已依法履行了必要的内部程序，股权转让价格系双方协商一致的结果，价格公允，股权转让价款已经支付完毕，不存在争议及潜在纠纷。且该转让行为获得当时外资主管部门——承德市对外贸易经济合作局审批同意。有限公司已就本次股权转让补充办理完毕相关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并未受到工商行政管理部门的处罚。综上，主办券商和律师认为本次股权转让未及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不会对公司本次挂牌造成实质性法律障碍。

此外，本次股权转让后，外方股东荷兰利都于公司设立时未到位的出资义务，由中方股东方正旅游承担，方正旅游成为有限公司的唯一股东。至此，注册资本

的变化导致注册资本 593 万元与实收资本 432.50 万元之间仍存在的 160.50 万元的差异金额需要方正旅游置换补足。

#### （四）旅游集团置换出资

2011 年 9 月 20 日，经承德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有限公司名称由“承德避暑山庄皇家旅游发展有限公司”变更为“承德安惠览胜旅游发展有限公司”，并领取了变更后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为解决有限公司设立时存在的问题，消除出资瑕疵所产生的影响。针对荷兰利都置换出资、股权转让、两次注册资本币种变更后注册资本与实收资本之间仍存在的 160.50 万元的差异金额，有限公司股东旅游集团（注：原承德方正旅游发展有限责任公司。2011 年至 2016 年，方正旅游先后进行两次名称变更。第一次，2011 年 8 月 17 日，经承德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名称由“承德方正旅游发展有限责任公司”变更为“承德避暑山庄旅游发展有限责任公司”；第二次，2013 年 7 月 25 日，经承德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名称由“承德避暑山庄旅游发展有限责任公司”变更为“承德避暑山庄旅游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简称“旅游集团”）于 2016 年 4 月 25 日作出股东决定，决定由承德避暑山庄旅游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向承德安惠览胜旅游发展有限公司汇入 160.5 万元人民币，用于解决历史沿革中的出资瑕疵问题。

2016 年 8 月 30 日，承德正元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对此次置换出资出具承正元所验字〔2016〕第 008 号《验资报告》，载：“根据股东决定，2016 年 5 月 30 日，承德避暑山庄旅游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向承德安惠览胜旅游发展有限公司投入 160.5 万元人民币，用于解决历史沿革中的出资瑕疵问题。”

本次置换出资后，股东的实际出资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资本			实缴资本		
		出资金额 (万元)	出资方式	出资比例 (%)	出资金额 (万元)	出资方式	出资比例 (%)
1	旅游集团	593.00	货币、土地 使用权	100.00	593.00	货币	100.00

合计	593.00	-	100.00	593.00	-	100.00
----	--------	---	--------	--------	---	--------

至此，有限公司设立时出资中存在的问题得到解决，出资瑕疵得以消除。

#### （五）有限公司第一次增资

2016年5月12日，有限公司股东旅游集团作出决定，将注册资本由593万元变更为1100万元，新增资本由旅游集团以货币出资507万元，均计入注册资本。

2016年5月31日，承德正元会计师事务所出具“承正元所验字[2016]第005号”验资报告，对本次增资的实收情况进行了审验。截至2016年5月31日，公司已收到股东承德避暑山庄旅游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人民币伍佰零柒万元整，全部为货币资金出资。

承德市国资委于2016年8月30日下发承国资〔2016〕62号《承德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承德避暑山庄旅游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向子公司承德安惠览胜旅游发展有限公司追加注册资本金的批复》，同意旅游集团向承德安惠览胜旅游发展有限公司追加注册资本金507万元，增资后承德安惠览胜旅游发展有限公司注册资本金为1100万元。

本次增加注册资本后，有限公司的股权结构变更为：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1	旅游集团	1,100.00	100.00	货币
	合计	1,100.00	100.00	-

有限公司就本次增资修改了《公司章程》，并于2016年5月16日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本次增资主体系公司唯一股东旅游集团，价格是1元/股，定价依据：充分考虑并参照了公司所处行业、公司市场竞争力，并根据承德市国资委于2016年8月30日下发的承国资〔2016〕62号《承德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承德避暑山庄旅游集

团有限责任公司向子公司承德安惠览胜旅游发展有限公司追加注册资本金的批复》。

#### （六）有限公司第二次增资

承德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于2016年6月22日下发承国资〔2016〕38号《承德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承德市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向承德安惠览胜旅游发展有限公司出资入股的批复》，同意承德市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简称“承德国资经营”）向承德安惠览胜旅游发展有限公司出资入股。

2016年6月23日，有限公司股东旅游集团作出决定，同意由承德国资经营增资1600万元，其中122.5万元计入注册资本，1477.5万元计入资本公积，有限公司注册资本由1100万元变更为1222.5万元。

2016年6月28日，承德正元会计师事务所出具“承正元所验字〔2016〕第006号”验资报告，对本次增资的实收情况进行了审验。截至2016年6月28日，公司已收到股东承德市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人民币壹佰贰拾贰万伍仟元整，全部为货币资金出资。

本次增加注册资本后，有限公司的股权结构变更为：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1	旅游集团	1,100.00	89.98	货币
2	承德国资经营	122.50	10.02	货币
	合计	<b>1,222.50</b>	<b>100.00</b>	-

有限公司修改了《公司章程》，并于2016年6月28日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本次定增的价格依据：充分考虑并参照了公司所处行业、公司产品开发及运营实力、公司市场竞争力等因素，并经过与原股东、新增股东充分沟通、协商，达成一致意见后确定。主办券商认为，公司定

## 价依据合理，定价公允。

### （七）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

2016年6月22日，承德市国资委向承德避暑山庄旅游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下发《关于同意避暑山庄旅游集团下属子公司承德安惠览胜旅游发展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并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事项的批复》（承国资〔2016〕34号），同意承德安惠览胜旅游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安惠览胜”）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并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

2016年7月13日，有限公司取得了承德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发的企业名称变更核准（承）登记内名预核字（2016）2638号《企业名称变更核准通知书》，经核准后的公司名称为“承德避暑山庄旅游股份有限公司”。

2016年8月10日，江苏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苏公W〔2016〕A1042号《审计报告》确认，截至2016年6月30日，有限公司经审计的净资产为39,191,241.58元。

2016年8月12日，北京经纬东元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评估报告》（京经评报字（2016）第076号）确认，以2016年6月30日为评估基准日，有限公司净资产评估值为4569.32万元。

2016年8月15日，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决定公司以2016年6月30日为审计基准日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签署了《发起人协议》。

2016年9月1日，股份公司全体发起人召开股份公司创立大会暨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一致同意以有限公司截至2016年6月30日经江苏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2016年8月10日出具的苏公W〔2016〕A1042号《审计报告》审计的账面净资产39,191,241.58元，折合股份总额为3900万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元，折合股本后超出股本部分的余额人民币191,241.58元计入股份公司资本公积，并选举产生股份公司第一届董事会成员和第一届监事会成员中非职工代表出任的监事。

承德市国资委于2016年9月13日下发承国资〔2016〕65号《承德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承德安惠览胜旅游发展有限公司变更为股份

公司及国有股权设置的批复》，同意承德安惠览胜旅游发展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公司股改后的注册资本为 3900 万元，合计 3900 万股，股权结构：承德避暑山庄旅游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出资 3509.22 万元，持有 3509.22 万股，持股比例为 89.98%，股权性质为国有法人股；承德市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出资 390.78 万元，持有 390.78 万股，持股比例为 10.02%，股权性质为国有法人股。

江苏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出具《验资报告》（苏公 W[2016]B156 号）确认：公司已收到全体出资者所拥有的截至 2016 年 9 月 1 日止承德安惠览胜旅游发展有限公司经审计的净资产 3,919.12 万元，根据《公司法》的有关规定，按照公司的折股方案，将上述净资产折合股本为 3,900.00 万元，折股后的余额 19.12 万元计入资本公积。

公司于 2016 年 9 月 18 日取得了承德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换发的《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308026012140983）。

本次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后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1	旅游集团	35,092,200.00	89.98	净资产
2	承德国资经营	3,907,800.00	10.02	净资产
合计		<b>39,000,000.00</b>	<b>100.00</b>	-

2016 年 9 月 18 日，承德市国资委出具《证明》，载：“安惠览胜设立及历次股本变更程序合法有效；历史沿革中，国有股东向公司出资、涉及国有股权转让或比例变更、增资等程序合法合规，皆取得了国资监管机构的批复或确认，符合国有资产监督管理的相关规定，不存在导致国有资产流失的情形或风险”。

#### （八）有限公司设立时的出资情况说明

有限公司设立时，股东存在逾期出资的问题。同时，方正旅游和荷兰利都以“双方共同建造的环山游公路”作为土地使用权或场地使用权等无形资产出资的出资方式、以“管理费用”、“经营费用”、“应付账款”等形式转为资本的出资方式，均不符合当时适用的《公司法》《中外合资经营企业法》《中外合资经营企业法

实施条例》有关的规定。该部分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之“四、公司成立以来股本的形成及其变化”之“（一）有限公司的设立”。

2002年6月，外方股东以332.5万元的现金置换出资可视为对出资瑕疵的部分纠正。该部分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之“四、公司成立以来股本的形成及其变化”之“（二）荷兰利都置换出资”。

2003年3月，有限公司发生股权转让，荷兰利都将其在皇家旅游所持的49%的股权全部转让给方正旅游，方正旅游向荷兰利都支付332.5万元人民币。自此，荷兰利都退出有限公司，荷兰利都作为有限公司股东的剩余出资义务由方正旅游承担。股权转让发生后，至2011年7月就股权转让申请工商变更登记前，有限公司的注册资本币种发生两次变更：第一次，有限公司的原有注册资本764万元按照2001年1月18日公司设立当日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中间价8.2764折合为92万美元；第二次，有限公司股东决定以2011年7月28日11:05（人民币兑美元）中间汇率即6.4438为中间价，将原注册资本92万美元折合成人民币593万元。有限公司于2011年7月25日就股权转让一事向承德市工商行政管理局申请变更登记，之后承德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了上述变更事项。该部分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之“四、公司成立以来股本的形成及其变化”之“（三）有限公司股权转让”。

2016年5月30日，为补足荷兰利都置换出资、股权转让、两次注册资本币种变更后注册资本与实收资本之间仍存在的160.50万元的差异金额，有限公司股东旅游集团出资160.50万元补足。至此，有限公司设立时出资中存在的问题得到解决，出资瑕疵得以消除。该部分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之“四、公司成立以来股本的形成及其变化”之“（四）旅游集团置换出资”。

有限公司在设立时的出资方式不符合当时适用的《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关于出资方式的规定。但现行的《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已不再对股东出资方式加以限定，且股东已在2002年至2016年期间，对出资款进行补足。2016年8月30日，承德正元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对此次置换出资出具承正元所验字（2016）第008号《验资报告》，载：“根据股东决定，2016年5月30日，承德避暑山

庄旅游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向承德安惠览胜旅游发展有限公司投入 160.5 万元人民币，用于解决历史沿革中的出资瑕疵问题。”

鉴于有限公司设立时的出资方式已得到主管部门工商行政管理局的认可，截止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未受到过任何行政处罚，且该 593 万元出资已经实际到位，有限公司目前的出资方式已经符合现行的《公司法》等法律法规的规定，因此，主办券商和律师认为，有限公司设立时的出资对于本次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不存在实质性法律障碍。

2016 年 8 月 23 日，承德市双桥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出具《关于承德安惠览胜旅游发展有限公司股本沿革有关问题的说明》，载：“公司未按期出资、验资、变更出资方式等行为存在瑕疵，但不属于严重违法违规情形，且公司已经及时进行了整改，本局决定不予追究法律责任。”

#### （九）公司股权明晰情况

公司设立及历次股权变更均履行了必要的内部决议及外部审批程序，合法合规，历次股权转让均为当事人真实意愿的表现，并已办理了相关登记，不存在代持股等权属争议或潜在纠纷，公司符合“股权明晰、股份发行转让合法合规”的挂牌条件。

#### （十）公司国有股权比例变动、股改及申请挂牌所履行的审批、评估等程序

主办券商针对公司国有股权比例变动、股改及申请挂牌所履行的审批、评估等程序进行了进一步补充核查，具体核查情况如下：

##### 一、核查程序

序号	核查过程
1	对公司股东和管理层进行访谈，了解公司国有股权比例变动、股改及申请挂牌所履行的审批、评估情况，并进行核查；
2	获取公司股权比例变动、股改及申请挂牌过程中取得的国资委及其他相关部门的审批文件及评估报告等文件，并进行核查；



3	获取公司工商档案、会议资料及《公司章程》等，梳理公司历史沿革，并进行核查；
4	查阅相关法律法规；
5	国资委等相关部门出具的合规证明；
6	查阅了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书》。

## 二、事实依据

对公司股东和管理层的访谈记录；国资委等相关部门审批文件及合规证明；评估报告；公司工商档案；相关会议资料；《公司章程》；相关法律法规；《法律意见书》。

## 三、分析过程

主办券商进一步对公司历史沿革进行详细梳理，公司历史沿革中涉及的国有股权比例变动情况及履行的程序如下：

### 1、公司国有股权比例变动所履行的审批、评估等程序

#### (1) 2003年6月，有限公司股权转让

##### 1) 股权转让过程

2003年3月6日，有限公司董事会作出决议，同意荷兰利都将其在皇家旅游所持的49%的股权全部转让给方正旅游，方正旅游向荷兰利都支付332.5万元人民币作为购买全部股权的全部费用；方正旅游必须在2003年3月15日前将上述资金全部一次性打入荷兰利都指定的账户。股权转让后，有限公司依法变更为方正旅游的全资子公司，公司企业类型由中外合资企业变更为内资企业。

同日，方正旅游和荷兰利都签订《股权转让协议书》和《关于终止承德避暑山庄皇家旅游发展有限公司合同、章程的协议》，约定荷兰利都将其在皇家旅游所持的49%的股权（折合332.5万元）全部转让给方正旅游，原《中外合资企业承德避暑山庄皇家旅游发展有限责任公司合同》、《中外合资企业承德避暑山庄皇家旅游发展有限责任公司章程》终止。

本次股权转让情况如下表所示：

序号	转让方	受让方	转让出资额 (万元)	转让价格 (万元)
1	荷兰利都	方正旅游	332.50	332.50

本次股权转让后，方正旅游在有限公司持有的国有股股权比例由 51.05%变为 100%。

## 2) 本次股权转让所履行的审批、评估等程序

### ①本次股权转让所履行的审批程序

#### A. 外商投资企业主管部门的审批

鉴于本次股权转让前有限公司为中外合资企业，其股权转让需遵守外商投资企业法规对股权转让做出的相关规定。当时生效的《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外合资经营企业法》对此有如下规定：

“第三条 合营各方签订的合营协议、合同、章程，应报国家对外经济贸易主管部门（以下称审查批准机关）审查批准。”

2003 年 3 月 12 日，承德市对外贸易经济合作局作出承市外经贸外资[2003]11 号《承德市对外贸易经济合作局关于承德避暑山庄皇家旅游发展有限公司股权转让的批复》，同意荷兰利都将其在皇家旅游所持的 49%的股权对应 332.5 万元（实际到位资金数）全部转让给方正旅游，转让后公司由中外合资企业变更为内资企业。本次股权转让已获得外商投资企业主管部门的批准。

#### B. 国有资产管理部门的审批

经主办券商核查，本次股权转让取得了承德市国资委的确认。2016 年 9 月 18 日，承德市国资委出具《证明》，载：“安惠览胜设立及历次股本变更程序合法有效；历史沿革中，国有股东向公司出资、涉及国有股权转让或比例变更、增资等程序合法合规，皆取得了国资监管机构的批复或确认，符合国有资产监督管理的相关规定，不存在导致国有资产流失的情形或风险”。

### ②本次股权转让所履行的评估程序

根据财政部《国有资产评估管理若干问题的规定》（财政部令 14 号，自 2002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第二条规定，其适用于各类占有国有资产的企业和事业单位（简称占有单位）。第三条规定：占有单位有下列行为之一的，应当对相关国有资产进行评估：

- （一）整体或部分改建为有限责任公司或者股份有限公司；
- （二）以非货币资产对外投资；
- （三）合并、分立、清算；
- （四）除上市公司以外的原股东股权比例变动；
- （五）除上市公司以外的整体或者部分产权（股权）转让；
- （六）资产转让、置换、拍卖；
- （七）整体资产或者部分资产租赁给非国有单位；
- （八）确定涉讼资产价值；
- （九）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需要进行评估的事项。

根据《国有资产评估管理若干问题的规定》的上述规定，非上市公司国有股东股权比例变动的，应当由具有相应资质的资产评估机构进行评估。本次股权转让导致国有股权比例发生了变动，其国有股东未委托资产评估机构对公司进行评估，存在瑕疵，但鉴于：

A. 本次股权转让的价格系依据荷兰利都实缴出资 332.50 万元（认缴出资 374 万元）确定，交易价格为 332.5 万元，属于平价转让，虽然未经评估，但定价公允，并未造成国有资产流失。并且该次股权转让至今已逾 13 年，截至本反馈回复出具之日，公司未因历史沿革中存在的股权转让程序瑕疵问题而被国有资产监管部门追究责任。

B. 虽然存在未履行评估程序的瑕疵，但获得了承德市国资委的确认。承德避暑山庄旅游集团于 2016 年 9 月 9 日向承德市国资委提交的《承德避暑山庄旅游集团关于承德安惠览胜旅游发展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及国有股权设置有关事项的请示》（承旅集团字【2016】66 号）中，承德避暑山庄旅游集团对公司历史沿革中的股权转让、增资等导致的国有股权变动情况进行了详细的描述：“安惠览胜设立及历次股本变更程序合法有效；历史沿革中，国有股东

向公司出资、涉及国有股权转让或比例变更、增资等程序合法合规，皆取得了国资监管机构的批复或确认，符合国有资产监督管理的相关规定，不存在导致国有资产流失的情形或风险。”，并提请承德市国资委批复确认。2016年9月18日，承德市国资委针对该请示出具的《证明》载：“安惠览胜设立及历次股本变更程序合法有效；历史沿革中，国有股东向公司出资、涉及国有股权转让或比例变更、增资等程序合法合规，皆取得了国资监管机构的批复或确认，符合国有资产监督管理的相关规定，不存在导致国有资产流失的情形或风险”。所以虽然存在未履行国有资产评估手续的瑕疵，但已经获得承德市国资委的批复和确认，前述瑕疵不会影响该次股权转让的合法有效性，不构成本次挂牌的实质性障碍。

## (2) 2016年6月，有限公司第二次增资

### 1) 本次增资过程

2016年6月23日，有限公司股东旅游集团作出决定，同意由承德国资经营增资1600万元，其中122.5万元计入注册资本，1477.5万元计入资本公积，有限公司注册资本由1100万元变更为1222.5万元。

2016年6月28日，承德正元会计师事务所出具“承正元所验字[2016]第006号”验资报告，对本次增资的实收情况进行了审验。截至2016年6月28日，公司已收到股东承德市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人民币壹佰贰拾贰万伍仟元整，全部为货币资金出资。

本次增加注册资本后，有限公司的股权结构变更为：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1	旅游集团	1,100.00	89.98	货币
2	承德国资经营	122.50	10.02	货币
	合计	1,222.50	100.00	-

### 2) 本次增资所履行的审批、评估程序

#### ① 国有资产管理部门的审批程序

本次增资履行了国有资产管理部门的审批程序：承德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于2016年6月22日下发承国资〔2016〕38号《承德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承德市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向承德安惠览胜旅游发展有限公司出资入股的批复》，同意承德市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简称“承德国资经营”）向承德安惠览胜旅游发展有限公司出资入股。

## ②所履行的评估程序

本次增资未委托评估机构进行评估的原因：本次增资的主体为承德市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承德市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系承德市国资委直接出资设立的一级国有独资公司，本次增资的目的系扩大公司资本规模，实现国有资产的保值增值。本次增资前，旅游集团系公司唯一股东，公司为国有全资企业。本次增资完成后，有限公司的股东皆为国有法人股东，公司亦属于国有全资企业。公司不存在国有资产流失的情形或风险。

此外，获得了承德市国资委的书面确认。2016年9月18日，承德市国资委出具《证明》，载：“安惠览胜历史沿革中，涉及国有股权转让或比例变更等，皆取得了国资监管机构的批复或确认，符合国有资产监督管理的相关规定，不存在导致国有资产流失的情形或风险”。

## 2) 公司股改及申请挂牌所履行的审批、评估等程序

2016年6月22日，承德市国资委向承德避暑山庄旅游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下发《关于同意避暑山庄旅游集团下属子公司承德安惠览胜旅游发展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并在全中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事项的批复》（承国资〔2016〕34号），同意承德安惠览胜旅游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安惠览胜”）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并在全中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

2016年7月13日，有限公司取得了承德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发的企业名称变更核准（承）登记内名预核字〔2016〕2638号《企业名称变更核准通知书》，经核准后的公司名称为“承德避暑山庄旅游股份有限公司”。

2016年8月10日，江苏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苏公W〔2016〕A1042号《审计报告》确认，截至2016年6月30日，有限公司经审计的净资产为39,191,241.58元。

2016年8月12日，北京经纬东元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评估报告》（京经评报字（2016）第076号）确认，以2016年6月30日为评估基准日，有限公司净资产评估值为4569.32万元。

2016年8月15日，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决定公司以2016年6月30日为审计基准日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签署了《发起人协议》。

2016年9月1日，股份公司全体发起人召开股份公司创立大会暨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一致同意以有限公司截至2016年6月30日经江苏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2016年8月10日出具的苏公W〔2016〕A1042号《审计报告》审计的账面净资产39,191,241.58元，折合股份总额为3900万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元，折合股本后超出股本部分的余额人民币191,241.58元计入股份公司资本公积，并选举产生股份公司第一届董事会成员和第一届监事会成员中非职工代表出任的监事。

承德市国资委于2016年9月13日下发承国资〔2016〕65号《承德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承德安惠览胜旅游发展有限公司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及国有股权设置的批复》，同意承德安惠览胜旅游发展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公司股改后的注册资本为3900万元，合计3900万股，股权结构：承德避暑山庄旅游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出资3509.22万元，持有3509.22万股，持股比例为89.98%，股权性质为国有法人股；承德市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出资390.78万元，持有390.78万股，持股比例为10.02%，股权性质为国有法人股。

江苏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出具《验资报告》（苏公W〔2016〕B156号）确认：公司已收到全体出资者所拥有的截至2016年9月1日止承德安惠览胜旅游发展有限公司经审计的净资产3,919.12万元，根据《公司法》的有关规定，按照公司的折股方案，将上述净资产折合股本为3,900.00万元，折股后的余额19.12万元计入资本公积。

公司于2016年9月18日取得了承德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换发的《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308026012140983）。

本次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后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万股)	出资比例 (%)	出资方式
1	旅游集团	3,509.22	89.98	净资产
2	承德国资经营	390.78	10.02	净资产
合计		3,900.00	100.00	-

由上可见，公司股改及申请挂牌已经履行审批、评估等程序，程序合法合规。

#### 四、核查结论

综上所述，主办券商经核查后认为，公司历史沿革中先后发生过一次股权转让及增资导致国有股权比例发生变动：股权转让过程中取得了外商投资企业主管部门及国有资产管理部门的批复、确认，存在未履行国有资产评估手续的瑕疵，但由于是平价转让，不存在国有资产流失的情形或风险，且获得了承德市国资委的书面确认；增资过程中，取得了承德市国资委的批复，虽未进行评估，但由于增资的主体为国有独资公司，且增资前后，公司皆为国有全资企业，不存在国有资产流失的情形或风险。

公司上述增资及股权转让均履行了必要的内部决议，虽然上述股权转让及增资存在未履行国有资产评估手续的瑕疵，但承德避暑山庄旅游集团于2016年9月9日向承德市国资委提交的《承德避暑山庄旅游集团关于承德安惠览胜旅游发展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及国有股权设置有关事项的请示》（承旅集团字【2016】66号）中，承德避暑山庄旅游集团对公司历史沿革中的股权转让、增资等导致的国有股权变动情况进行了详细的描述：“安惠览胜设立及历次股本变更程序合法有效；历史沿革中，国有股东向公司出资、涉及国有股权转让或比例变更、增资等程序合法合规，皆取得了国资监管机构的批复或确认，符合国有资产监督管理的相关规定，不存在导致国有资产流失的情形或风险。”，并提请承德市国资委批复确认。

2016年9月18日，承德市国资委针对该请示出具的《证明》载：“安惠览胜设立及历次股本变更程序合法有效；历史沿革中，国有股东向公司出资、涉及国有股权转让或比例变更、增资等程序合法合规，皆取得了国资监管机构的批复或确认，符合国有资产监督管理的相关规定，不存在导致国有资产流失的情形或风险”。所以，主办券商认为，虽然存在未履行国有资产评估手续的瑕

疵，但已经获得承德市国资委的书面批复和确认，前述瑕疵不会影响上述股权转让及增资的合法有效性，不构成本次挂牌的实质性障碍。公司符合挂牌条件。

(十一) 公司的外资股东历次出资、转换出资方式、受让股权、增资的资金来源，以及是否符合外汇管理的有关规定

1) 公司历史沿革中，涉及外资股东的出资、转换出资方式等资金来源情况如下：

有限公司成立于 2001 年 1 月 18 日，外资股东荷兰利都认缴出资 374 万元。2002 年 4 月 19 日，荷兰利都实缴出资 332.50 万元人民币。该出资的资金来源系外资股东自有资金。

2) 外资股东历次出资、转换出资方式、受让股权、增资是否符合外汇管理的有关规定

公司历史沿革中，公司成立后外资股东荷兰利都未受让股权与增资，其在公司成立时出资、转换出资方式等具体情况如下：

#### ① 有限公司成立时出资情况

根据工商档案，《合营合同》及《合营公司章程》记载的公司成立情况为：有限公司的投资总额为 764 万元人民币（折合 92 万美元），其中中方认缴出资额为 390 万元人民币，占注册资本的 51.05%，以现金、土地使用权投资投入；外方认缴出资额为 45 万美元，以现汇方式投入。

经过核查公司成立时承德正元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 2001 年 10 月 31 日出具承正元所验设字〔2001〕第 250 号《验资报告》，外方以双方共同建造的环山游公路作价 374 万元作为投资，未使用美元现汇出资，承诺在 2002 年 6 月 30 日之前用等值的外币 45 万美元替换此投资。

#### ② 外资股东置换出资

荷兰利都在公司成立时承诺在 2002 年 6 月 30 日之前用等值的外币替换在皇家旅游的出资，但实际上仅以货币 332.5 万元置换部分“环山游公路作价”的出资，尚未缴足其认缴的 374 万元的出资额，荷兰利都的出资存在瑕疵。

根据承德正元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于 2001 年 10 月 31 日出具了承正元所验设字〔2001〕第 250 号《验资报告》：2002 年 4 月 19 日荷兰利都贸易有限公司投入人民币 332.50 万元，置换 2001 年 10 月 28 日荷兰利都贸易有限公



司用建造的环山游公路作为投资的注册资本(实收资本)374万元中的部分出资。2001年10月28日荷兰利都贸易有限公司用建造的环山游公路作价投资的注册资本(实收资本)374万元与2002年4月19日荷兰利都贸易有限公司投入的人民币332.50万元置换的注册资本(实收资本)相差41.50万元。

### ③是否符合外汇管理规定

#### A. 逾期出资

根据方正旅游与荷兰利都于2000年11月28日签订的《中外合资经营企业承德避暑山庄皇家旅游发展有限公司合同》，第十二条约定：“合营公司注册资本由甲、乙方按其出资比例分3期缴付，每期缴付的金额如下：第一期：自合营公司取得营业执照后一个月内甲方缴付100万元人民币，乙方缴付50万元人民币；第二期：自合营公司取得营业执照后两个月内甲方缴付100万元人民币，乙方缴付100万元人民币；第三期：自合营公司取得营业执照后三个月内甲方缴付190万元人民币，乙方缴付224万元人民币”。

根据1987年国务院颁布且当时有效的《中外合资经营企业合营各方出资的若干规定》(2014年失效)，第四条规定：“合同中规定一次性缴清出资的，合营各方应当从营业执照签发之日起6个月内缴清。分期缴付出资的，合营各方第一期出资，不得低于各自认缴出资额的百分之十五，并且应当在营业执照签发之日起3个月内缴清”。

2001年10月31日，承德正元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承正元所验设字〔2001〕第250号《验资报告》显示，有限公司股东于2001年10月缴纳了全部出资，因此股东出资时间违反《合营合同》约定及《中外合资经营企业合营各方出资的若干规定》，存在逾期出资的情形。但主办券商及律师核查后认为：(1)有限公司自设立以来，未因设立时存在逾期出资情形而受到工商、外商等行政主管部门的处罚；(2)目前有限公司各方已缴足注册资本；(3)逾期出资未对有限公司及其债权人、合营对方利益造成实质性损害。外方股东退出时，双方并未就逾期出资相互追究违约责任，因此上述逾期出资情形不存在潜在的法律纠纷。

#### B. 出资瑕疵

根据工商档案，《合营合同》及《合营公司章程》记载的股东持股情况为：合营公司的投资总额为764万元人民币(折合92万美元)，其中中方认缴出资

额为 390 万元人民币，占注册资本的 51%，以现金、土地使用权投资投入；外方认缴出资额为 45 万美元，以现汇方式投入。

根据验资报告，承德正元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于 2001 年 10 月 31 日出具的承正元所验设字〔2001〕第 250 号《验资报告》显示，“截至 2001 年 10 月 28 日止，贵公司已收到甲乙双方缴纳的注册资本合计人民币 764 万元，其中以货币出资 271 万元，实物出资 492.94 万元”，“同时我们注意到，双方的出资方式及币种与合同、章程规定有所调整，甲方投入货币资金 271.06 万元，以双方共同建造的环山游公路作价 118.94 万元作为出资，合计投入 390 万元，未使用土地使用权作为投资；乙方以双方共同建造的环山游公路作价 374 万元作为投资，未使用美元现汇出资，但乙方已承诺在 2002 年 6 月 30 日之前用等值的外币 45 万美元替换此投资。”

有关中外合资企业的出资方式，有下列法律法规作出规定：根据 1999 年全国人大常委会修正且当时有效的《公司法》（2004 年被修改），第二十四条规定：“股东可以用货币出资，也可以用实物、工业产权、非专利技术、土地使用权作价出资。对作为出资的实物、工业产权、非专利技术或者土地使用权，必须进行评估作价，核实财产，不得高估或者低估作价。土地使用权的评估作价，依照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办理。以工业产权、非专利技术作价出资的金额不得超过有限责任公司注册资本的百分之二十，国家对采用高新技术成果有特别规定的除外。”

根据 1990 年全国人民代表大会修改且当时有效的《中外合资经营企业法》（2001 年 3 月 15 日被修订），第五条规定：“合营企业各方可以现金、实物、工业产权等进行投资。外国合营者作为投资的技术和设备，必须确实是适合我国需要的先进技术和设备。如果有意以落后的技术和设备进行欺骗，造成损失的，应赔偿损失。中国合营者的投资可包括为合营企业经营期间提供的场地使用权。如果场地使用权未作为中国合营者投资的一部分，合营企业应向中国政府缴纳使用费。上述各项投资应在合营企业的合同和章程中加以规定，其价格（场地除外）由合营各方评议商定。”

根据 1987 年国务院修订且当时有效的《中外合资经营企业法实施条例》（2001 年 7 月 22 日被修订），第二十一条规定：“合营企业的注册资本，是指

为设立合营企业在登记管理机构登记的资本总额，应为合营各方认缴的出资额之和。”第二十五条规定：“合营者可以用货币出资，也可以用建筑物、厂房、机器设备或其他物料、工业产权、专有技术、场地使用权等作价出资。以建筑物、厂房、机器设备或其他物料、工业产权、专有技术作为出资的，其作价由合营各方按照公平合理的原则协商确定，或聘请合营各方同意的第三者评定。”

经主办券商及律师进一步核查：承德避暑山庄山区道路的开发由方正旅游和荷兰利都共同出资完成，但方正旅游和荷兰利都以“双方共同建造的环山游公路”作为无形资产出资的出资方式不符合当时生效的《公司法》、《中外合资经营企业法》、《中外合资经营企业法实施条例》有关的规定。

### C. 结论意见

有限公司在设立时的出资方式不符合当时适用的《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关于出资方式的规定。但现行的《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已不再对股东出资方式加以限定，且股东已在 2002 年至 2016 年期间，对出资款进行补足。2016 年 8 月 30 日，承德正元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对此次置换出资出具承正元所验字〔2016〕第 008 号《验资报告》，载：“根据股东决定，2016 年 5 月 30 日，承德避暑山庄旅游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向承德安惠览胜旅游发展有限公司投入 160.5 万元人民币，用于解决历史沿革中的出资瑕疵问题。”

鉴于有限公司设立时的出资方式已得到主管部门工商行政管理局的认可，截止本反馈意见回复出具之日未因出资因素受到过任何行政处罚，且该 593 万元出资已经实际到位，有限公司目前的出资方式已经符合现行的《公司法》等法律法规的规定，因此，有限公司设立时的出资对于本次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不存在实质性法律障碍。

承德市双桥区市场监督管理局于 2016 年 8 月 23 日出具的《关于承德安惠览胜旅游发展有限公司股本沿革有关问题的说明》对有限公司历史沿革中的有关问题进行了说明，并在《说明》中提及：“公司未按期出资、变更出资方式等行为存在瑕疵，但不属于严重违法违规情形，且公司已经及时进行了整改，本局决定不予追究法律责任。”

2016 年 10 月 9 日，国家外汇管理局承德市中心支局出具《国家外汇管理局承德市中心支局关于承德避暑山庄旅游股份有限公司执行外汇管理规定情况的

函》载：“经我中心支局核实，你公司在继承承德避暑山庄皇家旅游发展有限公司相关权利义务情况下，未按规定向我市中心支局申请办理外债投资企业转股登记手续，属于违规行为，但不属于重大违法违规行为，我中心支局已对你公司以上违规行为进行了行政处罚。除上述违规情况外，未发现你公司其他违反外汇管理规定的行为。”

综上所述，根据工商部门及外汇管理部门的合规证明，外方的出资虽然存在瑕疵，但已经及时进行了纠正，不属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挂牌条件适用基本标准指引（试行）》所界定的重大违法违规行为，不存在其他违反外汇管理规定的行为。对本次挂牌不构成实质法律障碍。公司符合挂牌条件。

## 五、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公司自设立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未发生重大资产重组情形。

## 六、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 （一）公司董事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董事会由5名董事组成，董事的基本情况如下：

序号	姓名	任职情况	选聘日	任期	是否持有本公司股票
1	谭永才	董事长	2016年9月1日	3年	否
2	段振虎	董事	2016年9月1日	3年	否
3	陈晶	董事	2016年9月1日	3年	否
4	王建宇	董事	2016年9月1日	3年	否
5	牛清春	董事	2016年9月1日	3年	否

董事简历如下：

谭永才先生，1960年8月生，中国国籍，汉族，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在职研究生学历。1978年8月至1980年7月，就读于承德财校会计专业；2003年9月至2006年7月，就读于河北省党校经济管理专业。1980年8月至1983年12月，供职于平泉县农业局；1984年1月至1985年11月，供职于平泉县政府

办公室；1985年12月至1986年9月，任共青团平泉县委副书记；1986年10月至1990年11月，任平泉县供销社副主任；1990年12月至1995年8月，任平泉县商业局、商业总公司局长、总经理；1995年9月至1999年11月，任平泉县审计局局长；1999年12月至2003年2月，任平泉县政府办公室主任；2003年3月至2006年5月，任双桥区人民政府副区长；2006年6月至2015年8月，任承德市文物局副局长、避暑山庄及周围寺庙景区管理委员会副主任；2015年9月至2016年3月，任承德避暑山庄旅游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总经理；2016年3月至2016年9月，任承德安惠览胜旅游发展有限公司董事长；2016年9月至今，任承德避暑山庄旅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

段振虎先生，1962年4月生，中国国籍，汉族，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2006年9月至2008年12月，就读于河北省党校函授学院法律专业。1981年7月至1982年4月，供职于河北省平顶山国营林场管理局；1982年4月至1988年12月，供职于河北省平顶山国营林场管理局承德转运站；1988年12月至1995年4月，供职于承德市林业局；1995年4月至2006年5月，任承德市林业经济贸易总公司副总经理；2006年9月至2010年4月，任承德市狮子沟国有林场副场长；2010年4月至2015年4月，任承德市磬锤峰国家森林公园管理处主任；2015年4月至2016年9月，任承德安惠览胜旅游发展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2016年9月至今，任承德避暑山庄旅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

陈晶女士，1956年3月生，中国国籍，满族，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2007年8月至2009年12月，就读于中央党校函授学院法律专业。1976年11月至1977年12月，供职于平泉县黄土梁子林场；1978年1月至1981年7月，供职于平泉大庙村林管局林机厂；1981年7月至1991年5月，任平泉县酒厂财务部长；1991年6月至1992年9月，任承德市财政局企业科科长；1992年10月至2000年6月，任承德经济开发投资公司副总经理；2000年6月至2011年7月，任承德农业投资公司经理；2011年8月至2016年9月，任承德避暑山庄及周围寺庙文化遗产保护工程指挥部办公室财务总监；2016年9月至今，任承德避暑山庄旅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财务总监。

王建宇先生，1973年12月生，中国国籍，满族，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

学历。1988年9月至1992年6月，就读于河北省承德农业学校林学专业；2000年9月至2002年12月，就读于中共河北省委党校函授学院经济管理专业。1992年7月至1995年2月，供职于平泉县许杖子乡政府；1995年3月至1999年6月，供职于平泉县审计局；1999年7月至2004年10月，任平泉县政府办公室秘书、科长、副主任；2004年11月至2016年3月，历任承德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副科长、科长副处级调研员；2016年4月至2016年9月，任承德避暑山庄旅游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总经理；2016年9月至今，任承德避暑山庄旅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牛清春先生，1962年5月生，中国国籍，汉族，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1982年8月至1985年7月，就读于华药职工大学抗生素专业。1981年8月至1982年8月，供职于承德市制药厂；1985年8月至1993年5月，历任承德市制药厂车间副主任、主任、党支部书记；1993年5月至1995年12月，历任承德市第一制药厂车间主任党支部书记、副总工程师；1995年12月至2002年5月，任华北制药天星有限公司车间主任、党支部书记；2002年5月至2009年10月，任华北制药天星有限公司董事、副总经理、党委副书记；2009年10月至2015年4月，任华北制药天星有限公司副董事长、党委书记、副总经理；2015年4月至2016年9月，任承德市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董事长；2016年9月至今，任承德避暑山庄旅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 （二）公司监事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监事会由3名监事组成，监事的基本情况如下：

序号	姓名	任职情况	选聘日	任期	是否持有本公司股票
1	王博	监事会主席	2016年9月1日	3年	否
2	杨春建	职工代表监事	2016年9月1日	3年	否
3	叶占松	职工代表监事	2016年9月1日	3年	否

监事简历如下：

王博先生，1982年12月生，中国国籍，满族，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

历。2001年9月至2005年7月，就读于吉林大学计算机专业；2005年12月至2008年12月，供职于承德市文物局营销办公室；2008年12月至2016年3月，供职于避暑山庄及周围寺庙景区管理委员会园林工程处；2016年3月至2016年9月，任承德避暑山庄旅游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综合部副经理；2016年9月至今，任承德避暑山庄旅游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

杨春建先生，1970年4月生，中国国籍，汉族，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1993年9月至1996年7月，就读于北京商学院旅游管理专业；1992年6月至2003年12月，供职于承德市商业局；2004年4月至2016年9月，任承德避暑山庄皇家旅游发展有限公司、承德安惠览胜旅游发展有限公司队长；2016年9月至今，任承德避暑山庄旅游股份有限公司职工代表监事。

叶占松先生，1972年12月生，中国国籍，满族，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2003年9月至2006年7月，就读于河北广播电视大学法律专业；1994年至1996年，任承德新恒基钢铁水泥有限公司发电厂工人；1997年至1999年，从事个体经营；2000年至2001年，赴日本国静冈县任研修生；2001年至2002年，任避暑山庄博物馆工人；2002年至2003年，任避暑山庄青枫绿屿工人；2003年至2004年，任承德避暑山庄皇家旅游发展有限公司营运部副经理；2004年至2016年，任承德避暑山庄皇家旅游发展有限公司、承德安惠览胜旅游发展有限公司营运部经理；2016年9月至今，任承德避暑山庄旅游股份有限公司职工代表监事。

### （三）高级管理人员

序号	姓名	任职情况	是否持有本公司股票
1	段振虎	总经理	否
2	张明军	副总经理	否
3	陈晶	财务总监	否
4	周少华	董事会秘书	否

高级管理人员简历如下：

段振虎先生，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之“六”之“（一）公司董事”。

张明军先生，1978年8月生，中国国籍，满族，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2004年9月至2007年6月，就读于石家庄经济学院旅游管理专业，获本科学位。2001年7月至2004年4月，任承德避暑山庄皇家旅游发展有限公司部门经理；2004年4月至2011年8月，任承德避暑山庄皇家旅游发展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11年8月至2016年9月，任承德安惠览胜旅游发展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16年9月至今，任承德避暑山庄旅游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陈晶女士，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之“六”之“（一）公司董事”。

周少华先生，1968年3月生，中国国籍，汉族，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学学历。1989年9月至1991年6月，就读于承德大学英语专业；1991年12月至1994年3月，供职于离宫宾馆；1994年4月至1999年12月，任蒙古包度假村销售部副经理；2000年1月至2005年3月，任承德市文物局党办、宣传科、博物馆科员；2005年4月至2006年6月，任中国避暑山庄及周围寺庙保护协会副秘书长；2006年7月至2010年11月，任外八庙管理处副处长；2010年11月至2015年5月，任热河文庙管理处处长；2015年5月至2016年9月，任承德避暑山庄旅游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投资发展部经理；2016年9月至今，任承德避暑山庄旅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

## 七、报告期主要会计数据及财务指标简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6年6月30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资产总计（万元）	4,258.32	2,945.75	1,901.53
股东权益合计（万元）	3,921.88	1,980.47	1,063.29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的股东权益合计（万元）	3,921.88	1,980.47	1,063.29
每股净资产（元）	5.79	3.34	1.79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	5.79	3.34	1.79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7.68	32.77	44.08
流动比率（倍）	7.54	1.19	0.51
速动比率（倍）	7.47	1.17	0.51
项目	2016年1-6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营业收入（万元）	296.48	3,446.74	3,010.11



净利润（万元）	-165.59	917.18	741.36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165.59	917.18	741.3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万元）	-165.66	924.84	734.25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万元）	-165.66	924.84	734.25
毛利率（%）	-26.57	66.05	64.46
净资产收益率（%）	-8.35	60.27	105.4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资产收益率（%）	-8.36	60.77	106.49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4	1.55	1.24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4	1.55	1.24
应收帐款周转率（次）	33.51	-	-
存货周转率（次）	13.51	309.19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万元）	-663.95	1,356.18	1,079.31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0.98	2.29	1.82

注：计算上述财务指标时，有限公司期间以注册资本模拟股本进行计算。

- 1、毛利率按照“（当期营业收入-当期营业成本）/当期营业收入”计算；
- 2、净资产收益率按照“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当期净利润/当期加权平均净资产”计算；
- 3、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资产收益率按照“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当期净利润/加权平均净资产”计算；
- 4、每股收益按照“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当期净利润/当期加权平均股本”计算；
- 5、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每股收益按照“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当期净利润/当期加权平均股本”计算；
- 6、每股净资产按照“期末净资产/当期加权平均股本”计算；
- 7、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按照“当期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当期加权平均股本”计算；
- 8、应收账款周转率按照“当期营业收入/(期初应收账款余额/2+期末应收账款余额/2)”计算；

9、存货周转率按照“当期营业收入/（期初存货/2+期末存货/2）”计算；

10、资产负债率按照“期末负债总额/期末资产总额”计算；

11、流动比率按照“期末流动资产/期末流动负债”计算；

12、速动比率按照“（期末流动资产-期末存货-期末预付账款-期末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期末其他流动资产）/期末流动负债”计算；

13、当期加权平均净资产=  $E0 + NP \div 2 + E_i \times M_i \div M0 - E_j \times M_j \div M0 \pm E_k \times M_k \div M0$

其中：NP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E0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期初净资产；E<sub>i</sub> 为报告期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新增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E<sub>j</sub> 为报告期回购或现金分红等减少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M0 为报告期月份数；M<sub>i</sub> 为新增净资产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M<sub>j</sub> 为减少净资产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E<sub>k</sub> 为因其他交易或事项引起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增减变动；M<sub>k</sub> 为发生其他净资产增减变动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14、当期加权平均股本  $S = S0 + S1 + S_i \times M_i \div M0 - S_j \times M_j \div M0 - S_k$

其中：S 为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S0 为期初股份总数；S1 为报告期因公积金转增股本或股票股利分配等增加股份数；S<sub>i</sub> 为报告期因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增加股份数；S<sub>j</sub> 为报告期因回购等减少股份数；S<sub>k</sub> 为报告期缩股数；M0 为报告期月份数；M<sub>i</sub> 为增加股份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份数；M<sub>j</sub> 为减少股份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份数。

## 八、相关机构

### （一）主办券商

名称：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吴坚

住所：重庆市江北区桥北苑 8 号西南证券大厦

联系电话：023- 67095675

传真：023-67003783

项目小组负责人：柯木玲

项目小组成员：柯木玲、刘德通、刘朋、曹振杰

### （二）律师事务所

名称：北京市中伦文德律师事务所

负责人：陈文

住所：北京市朝阳区西坝河南路一号金泰大厦 19 层

联系电话：010-64402232

传真：010-64402915

经办律师：曹春芬、李静

### **(三) 会计师事务所**

名称：江苏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负责人：张彩斌

住所：无锡市滨湖区太湖新城金融三街嘉凯城财富中心 5 号楼十层

联系电话：0510-68798988

传真：0510-68567788

经办注册会计师：刘尔奎、丁爱国

### **(四) 资产评估机构**

名称：北京经纬东元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曲元东

住所：北京市海淀区中关村南大街 34 号楼 21 层 2409 室

联系电话：010-63439951

传真：010—63436131

经办注册评估师：赵秋滚、董学文

### **(五) 证券登记结算机构**

名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26 号金阳大厦 5 层

联系电话：010-58598980

传真：010-58598977

### **(六) 证券交易场所**

名称：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丁 26 号金阳大厦

联系电话：010-63889512

传真：010-63889514

邮编：100033

## 第二节 公司业务

### 一、主要业务、主要产品或服务及其用途

#### （一）公司主要业务

公司的主营业务为承德避暑山庄环山观光车游览服务，即通过对景区景点的开发，为旅客提供旅游服务，实质为旅游资源的开发经营。该项服务的范围为承德避暑山庄景区。公司的经营范围为：改造避暑山庄环山道路及配套的旅游服务；旅游纪念品开发、销售；食品销售。

根据江苏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2016年8月10日出具的苏公W（2016）A1042号《审计报告》显示，2014年度、2015年度和2016年1-6月，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分别为29,759,750.00元、34,005,250.00元、2,755,525.00元，占公司营业收入总额的比重分别为98.87%、98.66%、92.94%。

公司的其他业务为通过在景区内设置的部分卖品部，为游客提供便捷、高效的卖品服务，该项业务有效地满足了游客的消费需求。卖品以食品为主，主要包括食物类和饮料类，公司和固定的供货商长期合作，拥有稳定货源，且公司具有一定的议价能力，有助于控制成本。

子公司热河旅行社主要业务为招徕、接待游客在避暑山庄景区参加环山观光游等项目，为公司景点提供营销宣传服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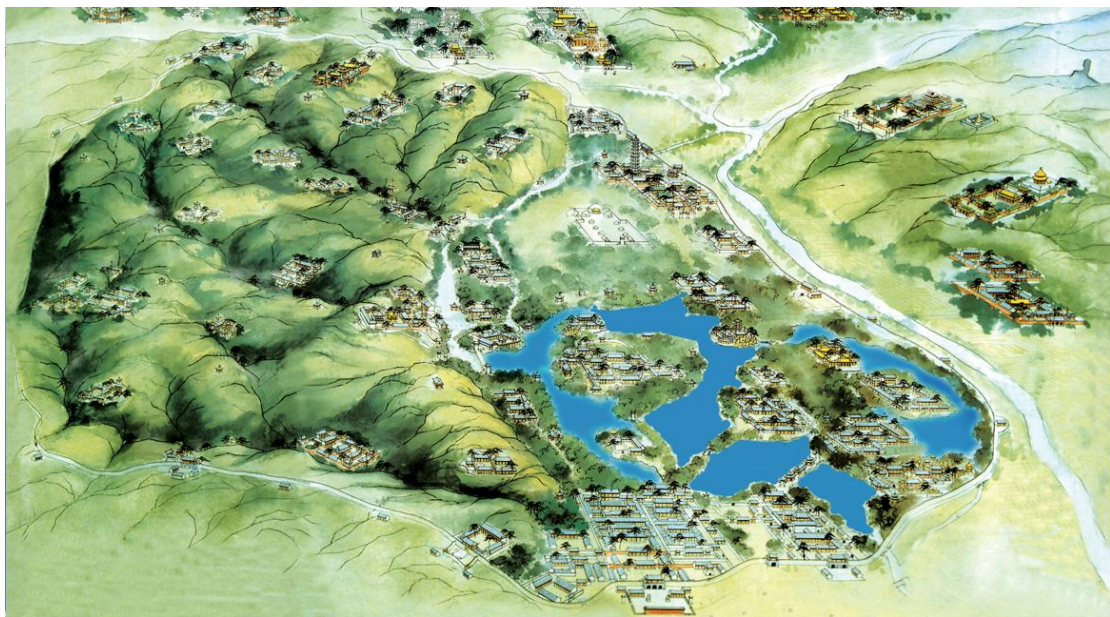
#### （二）主要产品或服务及其用途

##### 1、公司主要服务依托的承德避暑山庄主要情况介绍

承德避暑山庄位于河北省承德市市区北部，是国家AAAAA级旅游景区，与同时公布的颐和园、拙政园、留园并称为中国四大名园，1994年12月被列入《世界遗产名录》。作为我国最大的皇家园林，承德避暑山庄古朴典雅，布局严谨，庄内水木清华，风光旖旎，众多建筑风格各异，却又和谐统一；避暑山庄外围的外八庙融汉、蒙、藏、维等多民族的风格于一体。以避暑山庄与周围寺庙群为中心的景观，辐射外围。1982年，国务院公布承德市为二十四个历史文化名城之

一，避暑山庄和外八庙被列为四十四个名胜风景区之一。1985年，国家旅游局组织的“中国十大风景名胜”评选活动中，避暑山庄光荣入选。1991年，被国家旅游局评为“中国旅游胜地四十佳”。1998年，避暑山庄被中央文明委，国家建设部，国家旅游局联合评为全国首批文明景区示范点之一，同年6月，被中央文明办、建设部、国家旅游局联合评为全国首批十大风景旅游区示范点。2007年5月，获国家首批5A级旅游景区。

承德避暑山庄始建于康熙四十二年（1703年），建成于乾隆五十五年，历时87年。这座规模宏大的园林拥有殿、堂、楼、馆、亭、榭、阁、轩、斋、寺等建筑100余处。它的最大特色是山中有园，园中有山，山区占了整个园林面积的4/5。从西北部高峰到东南部湖沼、平原地带，相对等差180米，形成了群峰环绕、色壑纵横的景，山谷中清泉涌流，密林幽深。它规模宏大，占地8400亩，是颐和园的两倍、北海的七倍，比号称万园之园的圆明园还大，仅宫墙就长达10公里。承德避暑山庄全景图如下：



承德避暑山庄集中国古代园林艺术、建筑艺术、宗教艺术之大成，巧妙利用自然地势，把人文景观和自然景观融合在一起，具有南方之秀丽和北方之雄奇。园中的殿阁楼台、亭榭轩堂、寺庙庵观等古建筑包括了中国传统的建筑形式。其中建筑、文物、园林、碑刻、匾联以及峰岚丘壑、林木花草、泉流瀑布、鹤鹿禽鱼等无不蕴含着中国传统文化的精髓，以及儒、释、道三教文化的交流融汇。形成了“虽由人作、宛自天开”朴素淡雅为特色的皇家园林。具有极高的艺术成就，

是中国古代园林的杰出代表。

山庄内分为宫殿区、湖区、平原区、山区，宫殿馆阁、亭台轩榭、寺庙庵观等一百一十余组形式各异的建筑散落在洲岛湖渚之间、原野丛林之上、崇山峻岭之中，可以说集中国古代园林古建之大成。作为中国传统文化的典范，避暑山庄对于传统文化的传承和发展发挥了重要的作用，山庄就是一座巨大的文化宝库有待于进一步研究和发掘。简而言之，山庄集儒、释、道之大成，将其思想和精粹融会到风景园林之中。形成了其独特的清、静、秀、雅、奇、巧、博、大的皇家自然风景园林的风格。宫殿区位于湖泊南岸，地形平坦，是皇帝处理朝政、举行庆典和生活起居的地方，占地 10 万平方米，由正宫、松鹤斋、万壑松风和东宫四组建筑组成。湖泊区在宫殿区的北面，湖泊面积包括州岛约占 43 公顷，有 8 个小岛屿，将湖面分割成大小不同的区域，层次分明，洲岛错落，碧波荡漾，富有江南鱼米之乡的特色。东北角有清泉，即著名的热河泉。平原区在湖区北面的山脚下，地势开阔，有万树园和试马埭，是一片碧草茵茵，林木茂盛，茫茫草原风光。山峦区在山庄的西北部，面积约占全园的五分之四，这里山峦起伏，沟壑纵横，众多楼堂殿阁、寺庙点缀其间。山庄整体布局巧用地形，因山就势，分区明确，景色丰富，与其它园林相比，有其独特的风格。山庄宫殿区布局严谨，建筑朴素，苑景区自然野趣，宫殿与天然景观和谐地融为一体，达到了回归自然的境界。承德避暑山庄观光游览图如下：



山庄融南北建筑艺术精华，园内建筑规模偏小，殿宇和围墙多采用青砖灰瓦、原木本色，淡雅，庄重，简朴适度，与京城的故宫，黄瓦红墙，描金彩绘，堂皇耀目呈明显对照。山庄的建筑既具有南方园林的风格、结构和工程做法，又多沿袭北方常用的手法，成为南北建筑艺术完美结合的典范。避暑山庄不同于其它的皇家园林，按照地形地貌特征进行选址和总体设计，完全借助于自然地势，因山就水，顺其自然，同时融南北造园艺术的精华于一身。它是中国园林史上一个辉煌的里程碑，是中国古典园林艺术的杰作，享有“中国地理形貌之缩影”和“中国古典园林之最高范例”的盛誉。





山庄内主要包括锤峰落照、碧峰寺、四面云山、西北门、宜照斋、广元宫、青枫绿屿、南山积雪、旷观等景点十多处。其中四面云山位于避暑山庄的最高处，是康熙三十六景第九景，登亭远眺，避暑山庄全貌、周围寺庙及承德市区全景皆归一览；山庄宫墙全长 10 公里，虎皮石砌筑，白灰勾缝，上加雉堞，设马道上下，顺山脊线蜿蜒曲折，呈“山舞银蛇”之势，气势宏伟。二马道宫墙，雄踞山地最高处，气势最为雄伟，素有“小八达岭”之称。登临其上俯瞰，座座寺庙依山排列，金碧辉煌，晨钟暮鼓，此起彼落，佛乐悠扬，如同置身佛国世界。正北面就是俗称“小布达拉宫”的普陀宗乘之庙，两侧为殊像寺以及须弥福寿之庙，是远眺外八庙的最佳地点，向东可遥望棒槌山，蛤蟆石，武烈河水，近处森林中山庄若隐若现，西面则是层峦叠嶂，蔓延不断的山峦；广元宫，位于山区北部制高点，是仿泰山碧霞元君祠所建，是中国园林寺庙的名作，其北建亭一座，名“古俱亭”，乾隆皇帝曾在此祭天；青枫绿屿，为康熙三十六景之第二十一景，位于两山之间的山鞍部，为一处庭园。此处多枫树，浓荫蔽日。南部是半圆形的篱笆墙，进月门，东侧有殿三间，面西额题“霞标”，后乾隆改为“罨画窗”，并单独列为乾隆三十六景之第二十七景。篱笆门的正面有南向殿三间，额题“青枫绿屿”，殿后粉墙横隔，墙根山石疏点。过月洞门，便是五间大殿，悬额“风泉满清听”。院西有吟

红榭殿，每当霜秋，锦树分丛，丹霞沉彩，景致极为迷人。乾隆帝常临此殿，透窗欣赏。此处景点以枫树景观命名，前后、高低错落，主次分明，环境优雅别致。在这里，可以品味各地名茶的清香，欣赏宫廷音乐的韵律，领悟自然环境的和谐。



## 2、公司主要服务类别

### 1) 环山旅游车业务

环山旅游车业务是公司目前的核心业务，其运营路线周围的人文、自然景观较多，对游客有较大的吸引力，是公司进一步拓展其他业务的基础。避暑山庄博物馆是承德避暑山庄景区的第一站，游客参观完避暑山庄博物馆后，如有游览山区意向可在环山旅游车售票处购票，在工作人员的安排下乘车游览山区。环山游自望鹿亭始，经碧峰寺遗址、四面云山、西北门、宜照斋遗址、至二马道、三马道，登城墙远眺，须弥福寿之庙、普陀宗乘之庙、殊像寺等辉煌寺庙尽收眼底。继续乘车经北枕双峰、青枫绿屿、南山积雪、松云峡、梨花伴月、宗镜阁、锤峰落照到芳园居。环山旅游车会在途中重要景点停留十分钟左右，以便游客下车观赏游览。沿途可领略避暑山庄山区风光，感受鸟雀鸣琴私语，野兔雉鸡频于出没，野鹿觅食的山林野趣。环山游路程全长近 26 华里，乘车游览时间大约在一小时十分钟左右。



目前公司在册的观光车包括 40 台宇通牌 GQ18A 型旅游观光车、12 台五菱牌 WLQ5110 型观光车、28 台长安牌 SC6601AG3 型观光车。

公司环山旅游车情况如下：

序号	车辆类别	数量	座位数	服务对象	服务特点	
1	宇通“GQ18A”型旅游观光车	40 辆	17+1	普通游客	游客凭车票上车；另付费后可以提供包车服务，游客较多时乘客坐满后即发车，游客较少时每 15 分钟发车；发车后在沿途 3 个精华景点定时停车；游客乘车游览原车原位。	
2	长安牌“SC6601AG3”型观光车	28 辆	8 辆	18+1		普通游客
			10 辆	17+1		
3	五菱牌“WLQ5110”型旅游观光车	12 辆	5+1	高端客户	只提供包车服务，随时发车；发车后在沿途 3 个精华景点定时停车；实现人性化、差异化服务。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特种设备安全法》的规定，除道路交通、农用车辆以外仅在工厂厂区、旅游景区、游乐场所等特定区域使用的专用机动车辆属于场（厂）内专用机动车辆，应认定为特种设备。根据《特种设备安全监察条例》的规定，特种设备在投入使用前或者投入使用后 30 日内，特种设备使用单位应当向直辖市或者设区的市的特种设备安全监督管理部门登记。登记标志应当置于或者附着于该特种设备的显著位置。场（厂）内专用机动车辆的作业人员及其相关管理人员（以下统称特种设备作业人员），应当按照国家有关规定经特种设备安全监督管理部门考核合格，取得国家统一格式的特种作业人员证书，方可从事相应的作业或者管理工作。

根据主办券商核查，以上环山旅游车辆均在特种设备安全监督管理部门办理了登记，取得了《河北省特种设备使用登记证》，并且通过场（厂）内专用机动车辆年检，取得《场（厂）内专用机动车辆监督检验报告》。公司的环山旅游车车龄较短，性能较好，安全系数高，车内宽敞明亮，乘坐舒适，运行状况良好。所有车辆的司机均取得了 A2 等级以上的驾驶证，驾龄大多在 20 年左右，驾驶技术过硬，对运行路线熟悉，并且经特种设备安全监督管理部门考核合格，取得了国家统一格式的《特种作业人员证书》。司机在途中提供引导游客、提示安全注意事项等服务，如有需要会为游客提供景区景点的介绍。司机必须经过事前培训、考核通过后才能上岗，公司也不定期地进行培训、考核，制订了严格的行驶规范，确保了游客的乘车安全。

## 2) 旅行社业务

公司子公司热河旅行社的主营业务为入境旅游业务、国内旅游业务。入境旅游业务，是指旅行社招徕、组织、接待外国旅游者来我国旅游，香港特别行政区、澳门特别行政区旅游者来内地旅游，台湾地区居民来大陆旅游，以及招徕、组织、接待在中国内地的外国人，在内地的香港特别行政区、澳门特别行政区居民和在大陆的台湾地区居民在境内旅游的业务；国内旅游业务，是指旅行社招徕、组织和接待中国内地居民在境内旅游的业务。目前热河旅行社的主要服务为招徕、接待游客在避暑山庄景区参加环山观光游等项目，为公司景点提供营销宣传服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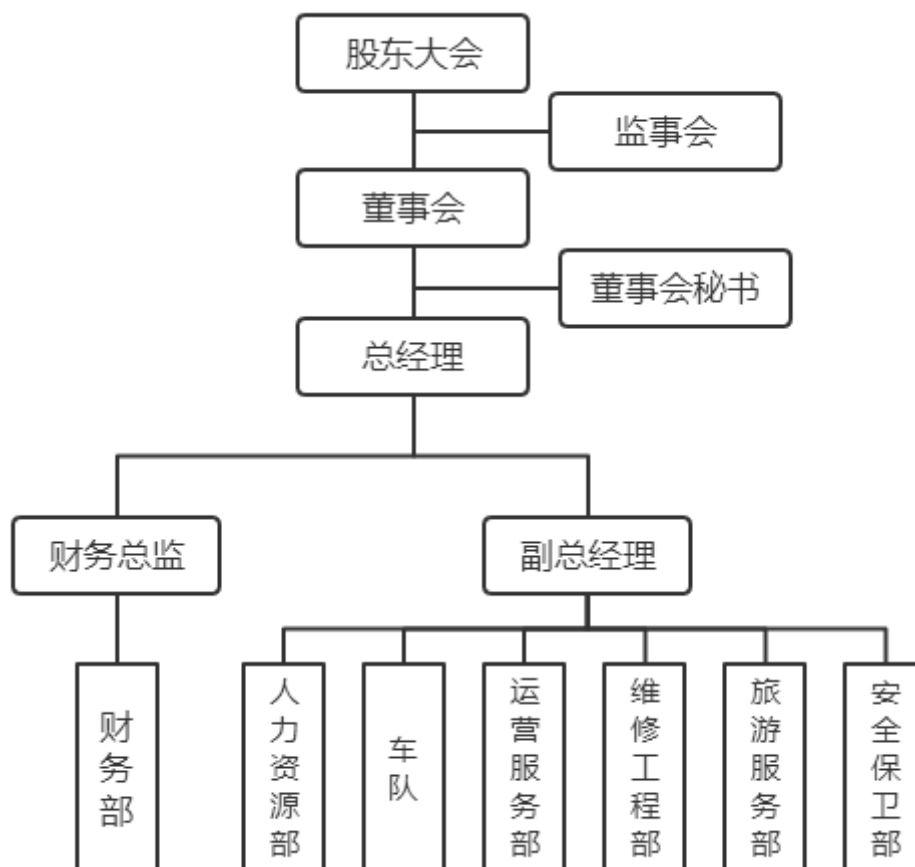
鉴于热河旅行社成立不久，相关业务流程、经营模式有待完善，今后旅行社的发展目标为：对接避暑山庄景区的旅游服务，设计多种景点游览套餐产品；招徕、组织、接待入境游客在避暑山庄景区的旅游业务，部分业务通过与其他旅行社对接实现。

作为公司的子公司，热河旅行社与公司的业务存在很大程度的对接空间，不仅可以发挥自身业务优势，为公司的景点和服务项目招徕更多的游客，还可以为公司景点服务做营销宣传服务，提高公司整体业务量，因此旅行社业务也是未来公司发展的重点。

## 二、组织结构及业务流程

### （一）组织结构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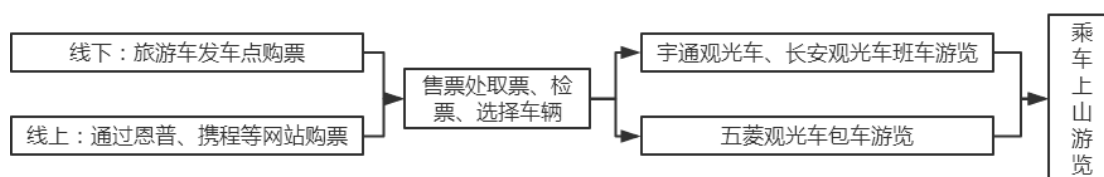
公司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要求，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设置了各有关部门及职能机构。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内部组织结构情况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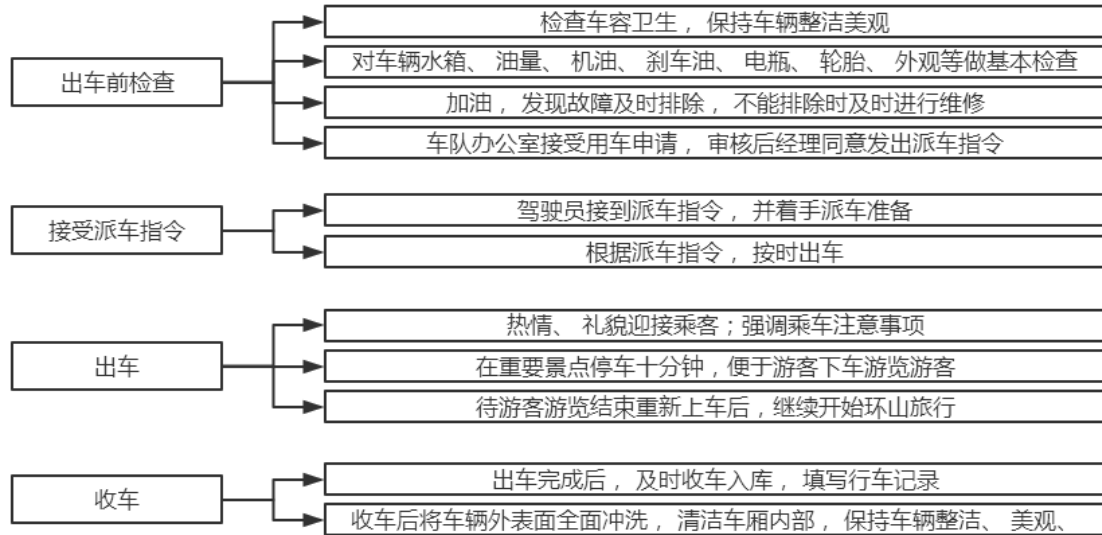
## (二) 主要生产或服务流程及方式

### 1、环山旅游车业务

#### (1) 旅客观光流程为：



#### (2) 车队工作流程为：



### 三、与业务相关的关键资源要素

#### （一）主要产品或服务所使用的主要技术

公司是旅游企业，核心竞争力体现在通过对独特的旅游资源开发、有效的市场开拓，为游客提供人性化、标准化的综合旅游服务，实现公司的盈利。公司的日常经营业务中无研发、制造任务，故公司提供的服务无制造型企业常见的专有技术、核心技术等。

#### （二）主要无形资产情况

公司无无形资产。

#### （三）取得的业务许可资格或资质情况

目前，公司已就公司的业务合法经营取得了所有应取得的批准、许可及相关备案登记手续，包括一般业务资质、景区环山游项目经营权、特种设备使用权及特种作业人员认证三大类等，具体如下：

##### 1、一般业务资质

资质名称	取得时间	发证机关	证书编号	有效期	许可内容
旅行社业务经营许可证	2016.6.7	承德市旅游局	L-HEB02163	—	国内旅游和入境旅游业务



食品经营许可证	2016.10.25	承德市双桥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JY11308020005629	至 2021.10.24	预包装食品销售(含冷藏冷冻食品)
食品经营许可证	2016.10.25	承德市双桥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JY31308020002675	至 2021.10.24	热食类食品制售

报告期内，热河旅行社主要从事地接及促销服务。截止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热河旅行社与3名导游签订劳动合同并为其缴纳社会保险，并与6名在承德市旅游管理服务培训中心注册的导游人员根据《承德市导游员管理办法（暂行）》的规定，签订《聘用导游协议书》。以上3名正式导游（自养导游）和6名临时聘用的导游均已取得导游证，公司已根据《旅游法》等的相关规定，全额向导游支付导游服务费用，未出现要求导游垫付或者向导游收取任何费用的情形，也未出现个人导游挂靠公司旅行社和私自承揽业务的情况。以上导游人员情况如下表所示：

序号	导游姓名	性别	导游证号
1	白鑫	男	D-1308-004389
2	李丹	女	D-1308-334204
3	李晶	女	D-1308-004781
4	赵秀云	女	D-1308-000877
5	赵秀芝	女	D-1308-000907
6	赵秀丰	女	D-1308-334942
7	丁贺炜	女	D-1308-000467
8	杨雅琴	女	D-1308-001810
9	李文斌	男	D-1308-002896

公司在景区内设置卖品部，为游客提供食物类和饮料类的卖品服务需要取得主管部门颁发的食品经营许可证。经主办券商和律师核查，报告期内公司虽未就该项业务取得食品经营许可证，但公司2016年1-6月、2015年、2014年的卖品收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较低，分别为7.06%、1.34%、1.13%，未取得该项资质并不会对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影响。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挂牌条件适用基本标准指引（试行）》

之规定：1.公司的重大违法违规行为是指公司最近 24 个月内因违犯国家法律、行政法规、规章的行为，受到刑事处罚或适用重大违法违规情形的行政处罚。（1）行政处罚是指经济管理部门对涉及公司经营行为的违法违规行为给予的行政处罚。（2）重大违法违规情形是指，凡被行政处罚的实施机关给予没收违法所得、没收非法财物以上行政处罚的行为，属于重大违法违规情形，但处罚机关依法认定不属于的除外；被行政处罚的实施机关给予罚款的行为，除主办券商和律师能依法合理说明或处罚机关认定该行为不属于重大违法违规行为的外，都视为重大违法违规情形。（3）公司最近 24 个月内不存在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尚未有明确结论意见的情形。

根据《食品经营许可证管理办法》第四十五条的规定：“未取得食品经营许可证从事食品经营活动的，由县级以上地方食品药品监督管理部门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第一百二十二条的规定给予处罚。”《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第一百二十二条规定：“违反本法规定，未取得食品生产经营许可从事食品生产经营活动，或者未取得食品添加剂生产许可从事食品添加剂生产活动的，由县级以上人民政府食品药品监督管理部门没收违法所得和违法生产经营的食品、食品添加剂以及用于违法生产经营的工具、设备、原料等物品；违法生产经营的食品、食品添加剂货值金额不足一万元的，并处五万元以上十万元以下罚款；货值金额一万元以上的，并处货值金额十倍以上二十倍以下罚款。”

承德市市场监督管理局于 2016 年 9 月 22 日出具的《证明》载：“经通过河北省经济户籍管理系统（全国联网工商行政管理软件）以正常权限查询，截止 2016 年 9 月 21 日，‘承德避暑山庄旅游股份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308026012140983）’无被市场监管（工商）机关立案查处记录。”经核查，公司在报告期内并未因未取得该项资质受到市场监督管理部门或工商行政管理部门的处罚。且截止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并未因未取得该项资质受到市场监督管理部门或工商行政管理部门的处罚。故报告期内公司未就该项业务取得《食品经营许可证》的情形不属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挂牌条件适用基本标准指引（试行）》所界定的重大违法违规行为。此外，公司已经依法取得《食品经营许可证》。

## 2、景区环山游项目经营权

### （1）经营权授权主体的情况

2003年7月18日，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结合承德避暑山庄及周围寺庙实际制定的《承德避暑山庄及周围寺庙保护管理条例》在河北省第十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四次会议上通过，于2003年8月20日起施行。该条例第五条规定：“承德市人民政府负责承德避暑山庄及周围寺庙的保护工作，组织编制承德避暑山庄及周围寺庙保护规划，并纳入城市总体规划。承德市人民政府文物行政部门对承德避暑山庄及周围寺庙的保护实施监督管理。承德市人民政府文物行政部门可以委托承德避暑山庄及周围寺庙的保护管理机构，在其管理范围内对违反文物保护法律法规的行为实施行政处罚”。

根据该条例规定，在承德市人民政府总体负责避暑山庄及周围寺庙保护工作的基础上，由承德市文物局具体负责避暑山庄及周围寺庙的监督管理工作。承德市文物局为加强景区的监督和管理，成立承德市避暑山庄管理处，专职负责避暑山庄景区的监督和管理。

2010年3月5日，中共承德市委办公室、承德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印发《整合旅游资源组建避暑山庄及周围寺庙景区管理委员会实施方案》，决定为进一步加强世界文化遗产避暑山庄及周围寺庙的统一保护、管理和利用，加快承德休闲旅游战略性支撑产业发展和国际旅游城市的建设，组建避暑山庄及周围寺庙景区管理委员会。避暑山庄及周围寺庙景区管理委员会是市政府直接管理的事业单位和工作机构，具体负责避暑山庄景区的保护利用和统一管理工作。

避暑山庄及周围寺庙景区管理委员会履行下列职责：（1）负责贯彻落实国家、省有关景区旅游的法律、法规；负责编制、实施所辖景区的经营发展规划；（2）负责对所辖景区资源进行保护、利用及旅游经营实行统一管理；（3）负责对所辖景区所属国有资产的经营管理工作；（4）负责对所辖景区内文物保护、宗教事务、园林保护、旅游景点商业经营、旅游服务实施监督和管理，接受相关行业部门的业务指导和行业管理；（5）负责依法推进所辖景区经营体制改革，推进全市旅游产业发展市场主体；（6）负责管委会和所辖景区的财务和干部人事管理等工作。

因此，避暑山庄及周围寺庙景区管理委员会是避暑山庄景区的管理机构。

### （2）公司获得项目经营权之前的情况

根据2006年国务院颁布的《风景名胜区条例》第三十七条规定“风景名胜区内交通、服务等项目，应当由风景名胜区管理机构依照有关法律、法规和风景名胜区规划，采用招标等公平竞争的方式确定经营者。风景名胜区管理机构应

当与经营者签订合同，依法确定各自的权利义务。经营者应当缴纳风景名胜资源有偿使用费。”

2001年有限公司设立时，《风景名胜区条例》尚未实行。1985年6月7日国务院发布的《风景名胜区管理暂行条例》并未对风景名胜区内经营项目的授权经营做出明确界定，并且在第十一条中规定：“风景名胜区应当根据规划，积极开发风景名胜资源，改善交通、服务设施和游览条件”。公司的环山游项目在2001年有限公司设立时即开始运营，由公司前身承德避暑山庄皇家旅游发展有限公司投入的经营性资产组成。按照2006年国务院《风景名胜区条例》规定，公司在避暑山庄景区的经营业务需经过招标等形式获得许可，由于当地政府当时并未及时执行该条例，公司也无法参与相关招标活动。但公司在以前年度的经营正常进行，相关业务均获得了当地监管部门的许可经营，工商、安监等部门也出具了合法合规证明。

2016年7月8日，承德市文物局、承德避暑山庄及周围寺庙景区管理委员会出具《证明》，载：“因公司设立时尚未有明确的法律规定等历史原因，关于环山游经营权授予当时没有明确的文件。实际经营过程中，公司应我局/我委的要求支付了有关款项，并实际承担了相关设施的修缮、维修等支出。今后我局/我委不会要求公司补付本证明出具之前的景区相关费用。自设立至今，该公司能够严格遵守国家、地方关于文物、景区监管的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未受过相关行政处罚。特此证明。”

### （3）公司获得项目经营权的过程

2015年12月9日，承德市文物局、承德避暑山庄及周围寺庙景区管理委员会下发《承德市文物局承德避暑山庄及周围寺庙景区管委会关于经营性资产划拨的通知》，将文物局、景区管委会下属的安惠览胜旅游发展有限公司（环山游项目）、环湖游项目等全部划拨给旅游集团。

2016年5月27日，承德市人民政府出具《承德市人民政府关于同意授予旅游集团景区增值服务经营权的批复》，同意将避暑山庄及周围寺庙景区内为游客提供增值服务的经营权授予旅游集团。增值服务经营权包括环山游等，经营权期限为50年。

2016年5月27日，景区管委会与旅游集团签署《承德避暑山庄环山游项目经营权授予协议》。景区管委会将避暑山庄环山游项目经营权授予（转让）旅游集团，旅游集团成为承德避暑山庄环山游项目的经营者；旅游集团可以根据实际

情况将上述经营权授予给下属全资子公司或控股子公司。

基于以上文件，旅游集团决定将避暑山庄景区环山游服务项目经营权授予（转让）给公司。2016年7月8日，公司与旅游集团签订了《承德避暑山庄环山游项目经营权授予协议》，根据《合同法》等相关法律规定，经协商一致，达成如下协议：旅游集团将避暑山庄环山游项目经营权授与（转让）给公司，公司成为承德避暑山庄环山游的经营者，享有承德避暑山庄环山游项目的经营权和收益权；旅游集团及其下属其他公司不得以任何形式经营避暑山庄环山游项目；授权期限为自协议签订之日起至旅游集团拥有的避暑山庄增值服务经营权终止之日止；环山游项目有偿使用费为公司经营环山游收入的10%，如国家及河北日后颁布有关承德避暑山庄风景名胜资源有偿使用费标准的规定，届时按新规定调整使用费。同时，旅游集团下发《承德避暑山庄环山游经营权授权书》至公司。

至此，旅游集团将避暑山庄环山游项目经营权授予公司，公司享有避暑山庄环山游项目的独家经营权。

### 3、特种设备使用权及特种作业人员认证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特种设备安全法》和《特种设备安全监察条例》的规定，在特种设备安全监督管理部门登记的环山旅游车的情况如下：

序号	车辆牌号	车辆名称及规格型号	购置日期
1	厂内冀 H00356	长安 SC6601A9 型观光车	2010.07.21
2	厂内冀 H00313	长安 SC6601A9 型观光车	2010.07.21
3	厂内冀 H00495	长安 SC6601A9 型观光车	2010.07.21
4	厂内冀 H00499	长安 SC6601A9 型观光车	2010.07.21
5	厂内冀 H00314	长安 SC6601A9 型观光车	2010.07.21
6	厂内冀 H00443	长安 SC6601A9 型观光车	2010.07.21
7	厂内冀 H00260	长安 SC6601A9 型观光车	2010.07.21
8	厂内冀 H00359	长安 SC6601A9 型观光车	2010.07.21

9	厂内冀 H00840	长安 SC6601AG3 型旅游车	2011.08.12
10	厂内冀 H00842	长安 SC6601AG3 型旅游车	2011.08.12
11	厂内冀 H00839	长安 SC6601AG3 型旅游车	2011.08.12
12	厂内冀 H00848	长安 SC6601AG3 型旅游车	2011.08.12
13	厂内冀 H00846	长安 SC6601AG3 型旅游车	2011.08.12
14	厂内冀 H00847	长安 SC6601AG3 型旅游车	2011.08.12
15	厂内冀 H00841	长安 SC6601AG3 型旅游车	2011.08.12
16	厂内冀 H00844	长安 SC6601AG3 型旅游车	2011.08.12
17	厂内冀 H00845	长安 SC6601AG3 型旅游车	2011.08.12
18	厂内冀 H00843	长安 SC6601AG3 型旅游车	2011.08.12
19	厂内冀 H00891	长安 SC6601AG3 型旅游车	2012.07.09
20	厂内冀 H00887	长安 SC6601AG3 型旅游车	2012.07.09
21	厂内冀 H00892	长安 SC6601AG3 型旅游车	2012.07.09
22	厂内冀 H00893	长安 SC6601AG3 型旅游车	2012.07.09
23	厂内冀 H00890	长安 SC6601AG3 型旅游车	2012.07.09
24	厂内冀 H00889	长安 SC6601AG3 型旅游车	2012.07.09
25	厂内冀 H00888	长安 SC6601AG3 型旅游车	2012.07.09
26	厂内冀 H00883	长安 SC6601AG3 型旅游车	2012.07.09
27	厂内冀 H00894	长安 SC6601AG3 型旅游车	2012.07.09
28	厂内冀 H00882	长安 SC6601AG3 型旅游车	2012.07.09
29	厂内冀 H00895	五菱 WLQ5110 型观光车	2012.07.17
30	厂内冀 H00896	五菱 WLQ5110 型观光车	2012.07.17

31	厂内冀 H00941	五菱 WLQ5110 型观光车	2013.06.13
32	厂内冀 H00885	五菱 WLQ5110 型观光车	2013.06.13
33	厂内冀 H00945	五菱 WLQ5110 型观光车	2013.06.13
34	厂内冀 H00944	五菱 WLQ5110 型观光车	2013.06.13
35	厂内冀 H00943	五菱 WLQ5110 型观光车	2013.06.13
36	厂内冀 H00886	五菱 WLQ5110 型观光车	2013.06.13
37	厂内冀 H00947	五菱 WLQ5110 型观光车	2013.06.13
38	厂内冀 H00910	五菱 WLQ5110 型观光车	2013.06.13
39	厂内冀 H00942	五菱 WLQ5110 型观光车	2013.06.13
40	厂内冀 H00946	五菱 WLQ5110 型观光车	2013.06.13
41	厂内冀 H00701	宇通 GQ18A 型内燃观光车	2014.12.19
42	厂内冀 H00710	宇通 GQ18A 型内燃观光车	2015.12.19
43	厂内冀 H00659	宇通 GQ18A 型内燃观光车	2014.12.19
44	厂内冀 H00834	宇通 GQ18A 型内燃观光车	2014.12.19
45	厂内冀 H00833	宇通 GQ18A 型内燃观光车	2014.12.19
46	厂内冀 H00661	宇通 GQ18A 型内燃观光车	2014.12.19
47	厂内冀 H00645	宇通 GQ18A 型内燃观光车	2014.12.19
48	厂内冀 H00652	宇通 GQ18A 型内燃观光车	2014.12.19
49	厂内冀 H00707	宇通 GQ18A 型内燃观光车	2014.12.19
50	厂内冀 H00712	宇通 GQ18A 型内燃观光车	2014.12.19
51	厂内冀 H00643	宇通 GQ18A 型内燃观光车	2014.12.19
52	厂内冀 H00662	宇通 GQ18A 型内燃观光车	2014.12.19

53	厂内冀 H00713	宇通 GQ18A 型内燃观光车	2014.12.19
54	厂内冀 H00711	宇通 GQ18A 型内燃观光车	2014.12.19
55	厂内冀 H00832	宇通 GQ18A 型内燃观光车	2015.05.28
56	厂内冀 H00640	宇通 GQ18A 型内燃观光车	2015.05.28
57	厂内冀 H00660	宇通 GQ18A 型内燃观光车	2015.05.28
58	厂内冀 H00962	宇通 GQ18A 型内燃观光车	2015.05.28
59	厂内冀 H00963	宇通 GQ18A 型内燃观光车	2015.05.28
60	厂内冀 H00635	宇通 GQ18A 型内燃观光车	2015.05.28
61	厂内冀 H00651	宇通 GQ18A 型内燃观光车	2015.05.28
62	厂内冀 H00636	宇通 GQ18A 型内燃观光车	2015.05.28
63	厂内冀 H00633	宇通 GQ18A 型内燃观光车	2015.05.28
64	厂内冀 H00653	宇通 GQ18A 型内燃观光车	2015.05.28
65	厂内冀 H00898	宇通 GQ18A 型内燃观光车	2015.05.28
66	厂内冀 H00639	宇通 GQ18A 型内燃观光车	2015.07.06
67	厂内冀 H00646	宇通 GQ18A 型内燃观光车	2015.07.06
68	厂内冀 H00657	宇通 GQ18A 型内燃观光车	2015.07.06
69	厂内冀 H00630	宇通 GQ18A 型内燃观光车	2015.07.06
70	厂内冀 H00638	宇通 GQ18A 型内燃观光车	2015.07.06
71	厂内冀 H00899	宇通 GQ18A 型内燃观光车	2015.07.06
72	厂内冀 H00658	宇通 GQ18A 型内燃观光车	2015.07.06
73	厂内冀 H00961	宇通 GQ18A 型内燃观光车	2015.07.06
74	厂内冀 H00641	宇通 GQ18A 型内燃观光车	2015.07.06



75	厂内冀 H00900	宇通 GQ18A 型内燃观光车	2015.07.06
76	厂内冀 H00880	宇通 GQ18A 型内燃观光车	2015.07.06
77	厂内冀 H00656	宇通 GQ18A 型内燃观光车	2015.07.06
78	厂内冀 H00987	宇通 GQ18A 型内燃观光车	2015.07.06
79	厂内冀 H00823	宇通 GQ18A 型内燃观光车	2015.07.06
80	厂内冀 H00629	宇通 GQ18A 型内燃观光车	2015.07.06

环山旅游车司机经特种设备安全监督管理部门考核合格,取得了国家统一格式的《特种作业人员证书》的情况如下:

序号	姓名	年龄	资质名称	特种设备操作证档案编号	发证机关
1	关利成	58	特种作业人员证书	FN201312260049	承德市质量技术监督局
2	姚钢	54	特种作业人员证书	FN201604060020	承德市质量技术监督局双桥分局
3	苏浩印	53	特种作业人员证书	FN201604060027	承德市质量技术监督局双桥分局
4	毛长龙	47	特种作业人员证书	FN201604060024	承德市质量技术监督局双桥分局
5	李全	56	特种作业人员证书	N201306090008	承德市质量技术监督局
6	张志强	56	特种作业人员证书	FN201604060004	承德市质量技术监督局双桥分局
7	穆国民	58	特种作业人员证书	FN201604060011	承德市质量技术监督局双桥分局
8	董利杰	51	特种作业人员证书	FN201604060009	承德市质量技术监督局双桥分局
9	赵建华	55	特种作业人员证书	N201306090019	承德市质量技术监督局
10	许文军	52	特种作业人员证书	FN201312260048	承德市质量技术监督局
11	陈宝明	43	特种作业人员证书	N201405300017	承德市质量技术监督局
12	杨风军	59	特种作业人员证书	FN201604060003	承德市质量技术监督局双桥分局
13	杨庆国	58	特种作业人员证书	N201306090006	承德市质量技术监督局双桥分局

14	张健	45	特种作业人员证书	FN201604060019	承德市质量技术监督局双桥分局
15	李福军	50	特种作业人员证书	FN201604060008	承德市质量技术监督局双桥分局
16	刘金虎	46	特种作业人员证书	FN201604060001	承德市质量技术监督局双桥分局
17	李明	31	特种作业人员证书	N201306090003	承德市质量技术监督局
18	李伟	50	特种作业人员证书	N201405300004	承德市质量技术监督局
19	张晓华	53	特种作业人员证书	FN201604060006	承德市质量技术监督局双桥分局
20	王福林	54	特种作业人员证书	FN201604060007	承德市质量技术监督局双桥分局
21	王建平	57	特种作业人员证书	FN201604060016	承德市质量技术监督局双桥分局
22	段玉海	46	特种作业人员证书	N201306090016	承德市质量技术监督局
23	黄利国	56	特种作业人员证书	FN201604060014	承德市质量技术监督局双桥分局
24	王玉琪	52	特种作业人员证书	FN201312260043	承德市质量技术监督局
25	贺义	46	特种作业人员证书	N201408050003	承德市质量技术监督局
26	张国良	44	特种作业人员证书	FN201604060029	承德市质量技术监督局双桥分局
27	杜鹃	30	特种作业人员证书	N201405300019	承德市质量技术监督局
28	邓晓营	54	特种作业人员证书	N201405300009	承德市质量技术监督局
29	鲁成立	50	特种作业人员证书	N201405300005	承德市质量技术监督局
30	郑维国	57	特种作业人员证书	FN201604060032	承德市质量技术监督局双桥分局
31	刘国良	51	特种作业人员证书	N201506040002	承德市质量技术监督局双桥分局
32	崔志华	57	特种作业人员证书	N201506040005	承德市质量技术监督局双桥分局
33	徐俊元	58	特种作业人员证书	N201306090007	承德市质量技术监督局
34	马荣江	49	特种作业人员证书	N201405300018	承德市质量技术监督局

35	赵建平	56	特种作业人员证书	N201405300021	承德市质量技术监督局
36	郑金明	59	特种作业人员证书	FN201604060013	承德市质量技术监督局双桥分局
37	苏长怀	57	特种作业人员证书	N201405300006	承德市质量技术监督局
38	刘建军	53	特种作业人员证书	N201405300010	承德市质量技术监督局
39	翟建峰	41	特种作业人员证书	N201306090009	承德市质量技术监督局
40	王晓安	38	特种作业人员证书	N201405300002	承德市质量技术监督局
41	李志军	50	特种作业人员证书	FN201604060010	承德市质量技术监督局双桥分局
42	于海军	41	特种作业人员证书	FN201604060018	承德市质量技术监督局双桥分局
43	刘志贤	43	特种作业人员证书	N201306090011	承德市质量技术监督局
44	姜海	38	特种作业人员证书	N201408050004	承德市质量技术监督局
45	应志武	50	特种作业人员证书	N201306090005	承德市质量技术监督局
46	杨凤臣	56	特种作业人员证书	FN201604060021	承德市质量技术监督局双桥分局
47	李孟武	45	特种作业人员证书	N201506040001	承德市质量技术监督局双桥分局
48	张国珩	56	特种作业人员证书	FN201604060023	承德市质量技术监督局双桥分局
49	李静学	59	特种作业人员证书	FN201604060005	承德市质量技术监督局双桥分局
50	常福民	59	特种作业人员证书	FNF201604060002	承德市质量技术监督局双桥分局
51	董艳杰	43	特种作业人员证书	N201405300008	承德市质量技术监督局
52	李志新	53	特种作业人员证书	N201506040007	承德市质量技术监督局双桥分局
53	侯树林	56	特种作业人员证书	FN201604060015	承德市质量技术监督局双桥分局
54	王利满	53	特种作业人员证书	N201405300013	承德市质量技术监督局
55	陈海宝	29	特种作业人员证书	N201405300014	承德市质量技术监督局

56	徐振海	51	特种作业人员证书	N201306090014	承德市质量技术监督局
57	王晓波	52	特种作业人员证书	FN201604060025	承德市质量技术监督局双桥分局
58	王志刚	58	特种作业人员证书	FN201604060017	承德市质量技术监督局双桥分局
59	张继良	55	特种作业人员证书	N201306090012	承德市质量技术监督局
60	韩立泉	53	特种作业人员证书	N201506040003	承德市质量技术监督局双桥分局
61	王建民	55	特种作业人员证书	FN201604060026	承德市质量技术监督局双桥分局
62	师光	57	特种作业人员证书	FN201604060031	承德市质量技术监督局双桥分局
63	张广福	53	特种作业人员证书	N201405300011	承德市质量技术监督局
64	何建民	59	特种作业人员证书	N201405300022	承德市质量技术监督局
65	王和平	59	特种作业人员证书	FN201604060012	承德市质量技术监督局双桥分局
66	朱国欣	48	特种作业人员证书	N201606300071	承德市双桥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67	张帅	34	特种作业人员证书	N201606300073	承德市双桥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68	陈雷	53	特种作业人员证书	N201606300068	承德市双桥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69	李永强	44	特种作业人员证书	N201606300064	承德市双桥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70	单国生	55	特种作业人员证书	N201606300072	承德市双桥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71	蒋亚新	47	特种作业人员证书	N201606300066	承德市双桥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72	张巍	38	特种作业人员证书	N201606300067	承德市双桥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73	白金峰	52	特种作业人员证书	N201606300070	承德市双桥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74	马如桐	49	特种作业人员证书	N201606300065	承德市双桥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75	魏秀奇	41	特种作业人员证书	N201606300063	承德市双桥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76	刘英杰	56	特种作业人员证书	FN201604060030	承德市质量技术监督局双桥分局

公司已取得了经营业务所需的全部资质，不存在超越资质、经营范围、使用

过期资质的情况，不存在相关资质将到期却无法续期的风险。

#### （四）公司安全经营情况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许可证条例》等法律、法规的规定，国家对矿山企业、建筑施工企业和危险化学品、烟花爆竹、民用爆炸物品生产企业实行安全生产许可制度。公司属于公共设施管理业，不涉及生产活动，无需取得相关部门颁发的安全生产许可证。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安全经营方面的事故、纠纷、处罚，且公司已建立了较为完善的日常安全管理制度，风险防控措施切实有效，安全经营合法合规。

公司针对安全经营日常采取的措施主要为：

（1）健全设备运行安全生产管理体系，完善安全管理基础，提升安全管理理念。具体工作包括：健全各部门安全生产规章制度及各种设备安全操作规程，完善、修订以安全生产责任制为核心的各项安全管理制度；建立符合环山旅游车的安全生产标准化管理体系；落实各维稳现场特别是节假日维保安全管理工作责任到人。

（2）定期组织培训工作，进行安全宣传教育，提高全员安全综合素质。具体工作包括：对各作业工种开展针对性安全培训；对司机开展车辆正确保养及安全操作培训；进行消防安全培训；开展季度性安全检查，整改安全隐患，杜绝安全事故的发生；加强生产现场的安全管理，以增强员工“管理标准化、现场标准化、操作标准化”的责任感和自觉性；对各安全设施和消防设备的保养和测试；进行各种应急预案和部门的紧急流程的演练，增强各类安全事故的处理和救援能力。

（3）针对游客高峰期人流增加、车流密集，工作人员劳动强度增加，加致高温影响疲惫易困的安全运行隐患，积极采取应对措施。具体工作包括多巡查消除安全隐患；落实车辆安检制度；抓好作息制度落实工作，使驾驶员有充足的休息时间保持旺盛的精力投入工作。

此外，公司针对经营业务及日常工作、后勤管理分别制订了相关制度，具体情况如下：

(1) 公司针对环山旅游车业务制订了《安全工作责任制》、《安全生产逐级检查和事故隐患排查整改制度》、《重点要害部位安全管理规定》、《验票员岗位职责》、《调度员岗位职责》、《乘车区接待员岗位职责》、《营运车辆调度员的岗位职责》、《应急故障维修工作细则》、《维修工程部经理岗位职责》、《汽车维修技工岗位安全职责》、《加油员岗位安全职责》、《电工岗位安全职责》、《采购员岗位安全职责》、《车队安全生产职责》、《旅游观光车驾驶员岗位职责》、《环山游车辆营运限速管理规定》、《值班人员岗位安全职责》等；

(2) 公司针对公司日常业务制订了《日常管理细则》、《副总经理职责》、《综合办公室职责》、《综合办公室主任职责》、《保卫部安全生产职责》、《营运部经理岗位职责》等；

(3) 公司职工后勤日常业务环节安全生产制度健全，公司针对后勤工作制订了《食堂管理员岗位安全职责》及《炊事员岗位安全职责》等后勤工作管理制度。

同时，公司制定了《承德避暑山庄旅游股份有限公司卖品部食品安全管理制度》，规定商品部从业人员必须持有效“健康证”上岗、“服务游客、让利游客”、不得自行加工出售食品、所进食品必须有安全标识等，以保障所出售食品安全。

## (五) 主要固定资产情况

### 1、固定资产概况

公司固定资产主要为房屋建筑物、运输设备、办公设备、电子设备、其他设备。根据江苏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苏公 W[2016]A1042 号《审计报告》显示，截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公司主要固定资产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元

类别	折旧年限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账面净值	成新率 (%)
房屋建筑物	20	1,433,473.44	374,494.94	1,058,978.50	73.88
运输设备	3-5	13,258,909.52	6,993,581.83	6,265,327.69	47.25

办公设备	3-5	190,930.00	76,165.88	114,764.12	60.11
电子设备	3-5	1,235,313.98	987,121.08	248,192.90	20.09
其他设备	10	130,000.00	73,070.83	56,929.17	43.79
合计		<b>16,248,626.94</b>	<b>8,504,434.56</b>	<b>7,744,192.38</b>	<b>47.66</b>

## 2、房屋及建筑物

序号	所有权人	房产证编号	地址	面积 (m <sup>2</sup> )	登记时间
1	承德安惠览胜旅游发展有限公司	承房权证双桥区字第 201608129 号	双桥区头道牌楼文庙荣信大厦 5-727	149.76	2016.7.28
2	承德安惠览胜旅游发展有限公司	承房权证双桥区字第 201608128 号	双桥区头道牌楼文庙荣信大厦 5-827	149.76	2016.7.28

## 3、公司固定资产的权属

公司的固定资产不存在权利瑕疵、权属争议纠纷或其他权属不明的情形，公司不存在固定资产产权共有以及对他方重大依赖的情形，公司的固定资产不影响公司资产、业务的独立性。

### (六) 公司人员情况

#### 1、员工整体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包括子公司热河旅行社）员工总数 164 人。公司在职工分布情况如下表：

专业结构	人数	比例 (%)	年龄结构	人数	比例 (%)	教育程度	人数	比例 (%)
管理人员	7	4.26	50 岁以上	63	38.41	本科及以上学历	23	14.02
财务人员	4	2.43	40-50 岁	37	22.56	大专	33	20.12
行政后勤人员	8	4.87	30-40 岁	41	24.99	高中	42	25.60
生产人员	145	88.41	30 岁以下	23	14.02	中专	5	3.04

						初中及以下	61	37.19
合计	164	100.00	合计	164	100.00	合计	164	100.00

## 2、社会保险情况

公司员工总数 164 人。其中，公司共为 73 名员工缴纳了社会保险。未缴纳的 91 名员工中，2 人因缴纳了新型农村合作医疗保险，自愿放弃由公司缴纳社会保险；12 人为退休返聘人员，不需要公司为其缴纳社会保险；15 人为劳务派遣人员，根据公司与承德鸿雅伟业人力资源管理咨询有限公司签订的《劳务派遣协议》，以上劳务派遣人员的社会保险由劳务派遣公司负责缴纳；34 人由原单位缴纳社保，正在办理社保转入手续或自愿放弃由公司为其缴纳社会保险；3 人因自行缴纳了城镇居民社会保险，自愿放弃公司为其缴纳社会保险；19 人社保已交够年限，自愿放弃由公司缴纳社会保险；6 人因公司为其缴纳了团体人身保险，自愿放弃由公司缴纳社会保险。

为进一步保障公司观光车司机的合法权益，促进公司业务的安全开展，根据公司与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签署的《雇主责任保险保险单》，公司为全体观光车司机购买了团体短期保险，保障范围包括人身伤亡责任和医疗费用责任。

### （七）人员、资产、业务的匹配性

公司系由安惠览胜变更设立，有限公司的资产和人员全部进入股份公司。整体变更后，公司依法办理相关资产和产权的变更登记，公司具备与业务开展有关的配套设施，拥有与业务开展有关的固定资产的所有权或使用权，具有独立的采购和销售系统。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业务经历和管理能力基本上能保证公司目前经营管理之要求，核心技术团队基本上能满足公司目前业务发展之需要。

综上所述，公司人员与公司业务具有合理的匹配性与互补性，能保证目前公司业务发展的需要。

## 四、主营业务相关情况

### （一）主要产品或服务的营业收入情况

#### 1、营业收入分类



类别	2016年1-6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金额(元)	比例(%)	金额(元)	比例(%)	金额(元)	比例(%)
主营业务收入	2,755,525.00	92.94	34,005,250.00	98.66	29,759,750.00	98.87
其他业务收入	209,226.97	7.06	462,108.00	1.34	341,369.00	1.13
合计	<b>2,964,751.97</b>	<b>100.00</b>	<b>34,467,358.00</b>	<b>100.00</b>	<b>30,101,119.00</b>	<b>100.00</b>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为避暑山庄环山游门票收入。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均在90.00%以上，公司业务明确，主营业务突出。

## 2、按产品及服务类别

类别	2016年1-6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金额(元)	比例(%)	金额(元)	比例(%)	金额(元)	比例(%)
避暑山庄环山游门票收入	2,755,525.00	100.00	34,005,250.00	100.00	29,759,750.00	100.00
合计	<b>2,755,525.00</b>	<b>100.00</b>	<b>34,005,250.00</b>	<b>100.00</b>	<b>29,759,750.00</b>	<b>100.00</b>

公司2015年度营业收入较2014年度大幅增加。主要原因是：承德避暑山庄的旅游事业近年来保持快速发展的态势，客源量的快速增长是公司主营业务收入保持增长的重要保障。随着宏观经济持续稳定增长及国民收入水平的提高，居民的可支配收入大幅提升，旅游消费需求增加，前来旅游的游客数量不断上涨，游客的增加促使公司的各类业务收入增加。综上所述，公司2015年度营业收入较2014年度大幅增加。

公司2016年1-6月营业收入较2015年度大幅降低，主要原因是：避暑山庄环山游的门票价格均由河北省承德市物价局批复，报告期内门票价格较为稳定，营业收入的变化主要受游客人数的波动影响。受地域气候的影响，承德避暑山庄的旅游具有明显的季节性特征，通常7月份至8月份为旺季，2016上半年期间为旅游淡季，游客数量较少。因此，公司2016年1-6月营业收入较2015年度大幅降低。

## 3、按销售渠道类别

类别	2016年1-6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金额(元)	比例(%)	金额(元)	比例(%)	金额(元)	比例(%)
线下收入	2,742,075.00	99.51	34,005,250.00	100.00	29,759,750.00	100.00

线上收入	13,450.00	0.49	-	-	-	-
合计	2,755,525.00	100.00	34,005,250.00	100.00	29,759,750.00	100.00

报告期，公司业务开展渠道主要集中在线下，自 2016 年 1-6 月以来，公司积极拓展线上销售渠道，委托承德恩普电子商务有限公司进行线上销售，销售渠道比例的变化趋势符合公司的业务实际情况。

## （二）产品或服务的主要消费群体

### 1、主要消费群体

公司环山游业务和商品销售业务的主要消费群体是广大个人游客，个人游客可分为省内旅客和省外旅客。其中，省外游客主要来自于京津等经济发达地区，消费能力强，游览时间多在每年的 6-9 月份，从公司营业收入分析，收入构成以省外游客消费为主。

### 2、报告期内前五名客户情况

就环山游业务而言，公司通过线下或线上的方式售票给游客，单个游客的销售金额较小，且未开展实名制购票，所以报告期内公司无前五大客户。

## （三）主要产品或服务的原材料、能源及供应情况

### 1、主要产品或服务的原材料及其供应情况

公司业务所需的消耗性原材料主要是观光游车辆、汽柴油、车辆零配件、饮料食品等。

### 2、报告期内前五名供应商情况

#### （1）2016 年 1-6 月前五名供应商的采购金额及占比

供应商名称	采购金额（元）	占当期采购总额的比例
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承德市分公司	379,318.92	24.90%
唐山市冀东汽车销售有限公司	195,167.52	12.80%
承德市保安公司	155,800.00	10.20%
国网冀北电力有限公司承德供电公司	90,000.00	5.90%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 河北承德销售分公司	80,000.00	5.20%
<b>前五名供应商合计</b>	<b>900,286.44</b>	<b>59.00%</b>

## (2) 2015 年度前五名供应商的采购金额及占比

供应商名称	采购金额（元）	占当期采购总额的比例
承德市开发区世纪汽车销售有限公司	4,878,000.00	45.70%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 河北承德销售分公司	860,000.00	8.10%
承德市文物局古建处	691,326.36	6.50%
承德市三普建筑安装工程有限公司	494,300.49	4.60%
承德市旺业建筑装饰有限责任公司	295,336.49	2.80%
<b>前五名供应商合计</b>	<b>7,218,963.34</b>	<b>67.70%</b>

## (3) 2014 年度前五名供应商的采购金额及占比

供应商名称	采购金额（元）	占当期采购总额的比例
承德市开发区世纪汽车销售有限公司	2,364,000.00	33.40%
承德市三普建筑安装工程有限公司	1,199,377.44	16.95%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 河北承德销售分公司	910,000.00	12.86%
承德市保安公司	342,000.00	4.83%
国网冀北电力有限公司承德供电公司	205,000.00	2.90%
<b>前五名供应商合计</b>	<b>5,020,377.44</b>	<b>70.94%</b>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持有公司 5% 以上股份的股东不在上述供应商中占有权益。

## (四) 报告期内对持续经营有重大影响的业务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将要履行和正在履行的可能对日常经营活动、资产、负债、权益产生重大影响的业务合同，具体如下：

## 1、项目经营权授予协议

序号	合同对方	签订日期	合同内容	期限	履行情况
----	------	------	------	----	------

1	承德避暑山庄旅游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016.7.8	公司受让避暑山庄环山游项目经营权	自协议签订之日起至旅游集团拥有的避暑山庄增值服务经营权终止之日止	正在履行
---	------------------	----------	------------------	----------------------------------	------

## 2、采购合同

报告期内，公司履行完毕、待履行或正在履行的金额在 7 万元以上的采购合同如下：

序号	供应商名称	签订日期	合同标的	金额 (单位：万元)	履行情况
1	承德市开发区世纪汽车销售有限公司	2014.5.14	GQ18A 汽油观光车 12 辆	213.60	履行完毕
2	承德市开发区世纪汽车销售有限公司	2015.4.18	GQ18A 汽油观光车 26 辆、 宇通 GQ18A 汽油观 光车配件一批	487.85	履行完毕
3	承德市开发区世纪汽车销售有限公司	2014.6.16	GQ18A 汽油观光车 2 辆	35.60	履行完毕
4	承德市驰腾汽车商贸有限公司	2014.4.18	双线 200 套、三角 24 套	11.85	履行完毕
5	双桥区精英汽车配件商店	2014.4.12	观光车配件一批	10.08	履行完毕
6	柳州五菱汽车工业有限公司	2015.12.14	威威观光车 1 辆	7.83	履行完毕

## 3、工程合同

报告期内，公司履行完毕、待履行或正在履行的金额在 11 万元以上的工程合同如下：

序号	合同对方	签订日期	合同内容	金额 (单位：万元)	履行情况
1	承德市三普建筑安装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2014.3.20	零散工程	16.81	履行完毕
2	承德市三普建筑安装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2014.4.10	游客咨询中心维修 加固工程	11.81	履行完毕
3	承德市三普建筑安装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2015.7.10	制作安装二马道城 墙外安全护网	11.32	履行完毕

4	承德市三普建筑安装工程有限公司	2014.11.20	芳园居至西沟口片石路面整修	15.51	履行完毕
5	承德市三普建筑安装工程有限公司	2014.4.1	售票室维修工程	11.87	履行完毕
6	承德明盛公路工程 有限公司	2015.11.6	避暑山庄环山路梨花伴月沟延路零星砂石路修缮工程	12.24	履行完毕
7	承德市三普建筑安装工程有限公司	2014.4.25	环山路零星路面拓宽、砌石坝、路桩补配等	29.46	履行完毕
8	承德市三普建筑安装工程有限公司	2014.5.15	零散工程	17.59	履行完毕
9	承德市三普建筑安装工程有限公司	2014.5.10	二马道木板房维修及假山石修缮	12.94	履行完毕
10	承德市旺业建筑装饰有限责任公司	2015.6.18	二马道人行栈道零星维修安全防护修理	14.70	履行完毕
11	承德市利源园林工程有限公司	2014.4.10	园林绿化工程	21.12	履行完毕
12	承德市文物局 古建处	2015.9.13	松鹤清月组维修	76.23	履行完毕

## 五、公司商业模式

作为集中向游客提供游览、休闲项目的旅游服务商，公司的主营业务为旅游资源的开发经营，通过对景区景点的开发，为游客提供旅游服务。公司目前所开发的旅游资源为避暑山庄风景区，通过为游客提供环山游观光服务以获得收益。

### （一）采购模式

公司的经营业务中，无生产制造环节，但根据生产经营需要，会采购一些油料、车辆、零部件等，由公司统一对外采购。一般情况下，首先由各单位一线部门在月末、季末或年末编制采购物资的申请计划，将所需物资的数量、品种、性能等信息列明，然后再将申请计划提交各单位主管领导审批；申请计划经公司领导批准后，采购人员组织询价竞价，结果经领导核准后，采购人员组织实施采购。如果运营单位急需紧急采购，单位可直接进行采购，资金垫付，事后再上报主管

单位领导母公司审批、报销，进而保证运营的连续性。

## （二）销售模式

公司环山旅游车项目采用直接销售和代理销售相结合的方式，即现场直接线下销售、委托电商线上销售相结合的方式。

公司的直接销售方式为现场直销业务。现场直销业务是指利用景点的名望和口碑，等待游客直接上门从而完成销售活动，该销售模式下，公司只需做好广告宣传、人员促销工作并提供良好的服务即可。鉴于承德避暑山庄的知名度与影响力以及公司相关产品服务的优质性，从目前来看，公司通过现场直销获得的收入基本可以满足其日常经营目标。

公司的代理销售方式主要是与承德当地旅游电商承德恩普电子商务有限公司开展合作，委托其在网上进行票务销售；同时借助该在线旅游互联网网络平台在携程、同程、驴妈妈等旅游分销商平台上进行进一步的宣传、销售。

## （三）服务模式

公司主营业务为旅游服务业务，服务模式以注重对旅行细节的追求，提升对旅行文化的品鉴，以细腻的旅行质感和愉悦的旅行氛围完美融合为导向。各类业务服务的流程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二节”之“二、组织结构及业务流程”之“（二）主要生产或服务流程及方式”。

## （四）盈利模式

公司通过为游客提供旅游过程中的交通服务，获得服务报酬的方式盈利。公司环山旅游车服务主要通过公司采购的场内专用旅游观光车辆，为游客提供景点之间的运输服务，以获得观光游览费的方式盈利，由于景区面积大，景点间的距离远，且环山旅游车业务为公司独家运营，因此该业务已成为公司的核心盈利点。

## 六、公司所处行业概况、市场规模及行业基本风险特征

根据《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年修订）》，公司所处行业为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N）—公共设施管理业（N78）；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与代码》（GB/T4754-2011），公司所处行业为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N）

—公共设施管理业（N78）—公园和游览景区管理（N785）—游览景区管理（N7852）；根据《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指引》，公司所处行业为公共设施管理业（N78）—公园和游览景区管理（N785）—游览景区管理（N7852）；根据《挂牌公司投资型行业分类指引》，公司所处行业为非日常生活消费品（13）—消费者服务（1312）—酒店、餐馆与休闲（131210）—酒店、度假村与豪华游轮（13121010）。

## （一）行业概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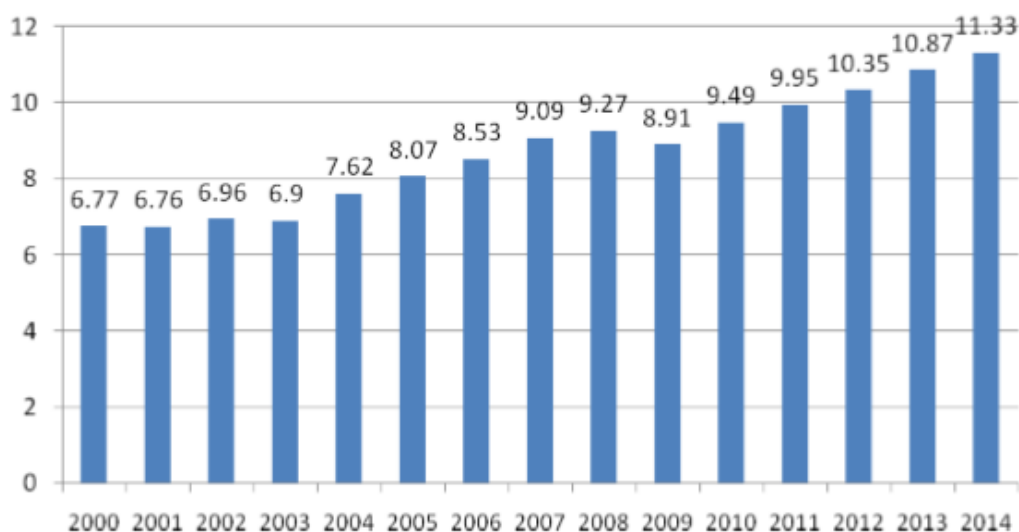
### 1、行业所处生命周期

#### （1）世界旅游行业发展状况

现代旅游产业产生于 19 世纪，在 20 世纪得到了前所未有的发展。特别是第二次世界大战以后，旅游产业获得了相对和平与稳定的发展环境，迅速成为一个新兴产业。上世纪六十年代以来，旅游业以持续高于世界经济增长的速度快速发展，逐渐发展成为全球最大的新兴产业，旅游业甚至已经超过石油和汽车工业，成为世界第一大产业。九十年代开始，国际旅游收入在世界出口收入中所占比重达到 8% 以上，超过石油、汽车、机电等出口收入，旅游产业正式确立了世界第一大产业的地位并保持至今。据世界旅游协会预测，到 2020 年，国际旅游产业收入将增至 16.00 万亿美元，相当于全球 GDP 的 10.00%；能够提供 3 亿个工作岗位，占全球就业总量的 9.20%。无论是收入、就业，还是投资、税收，旅游产业对世界各国经济的发展都发挥着举足轻重的作用。

进入 21 世纪以来，世界旅游产业发展迅速，除了受“非典”、金融危机影响导致 2003 年、2009 年国际旅游人数出现下降外，其余年度均保持了较大幅度的增长。2009 年应对全球经济危机的挑战之后，各国经济正在以不同的速度恢复，旅游再次成为当下最主要的经济活动之一。2010 年国际旅游业强势反弹，国际旅游人数增长 6.51%，多达 9.49 亿人次，创历史新高。2012 年国际旅游人数首次突破 10 亿大关，达到 10.35 亿人次。2013 年国际旅游人数为 10.87 亿人次，2013 年国际旅游人数较 2012 年增长 5.02%。2014 年国际旅游人数为 11.33 亿人次，较 2013 年增长 4.30%。

2000年以来国际旅游人数及其变化情况（亿人次）



数据来源：World Tourism Organization

近年来，世界旅游业发展呈现出如下特点和趋势：

首先，以新兴国家为代表的新旅游目的地不断出现，世界旅游区域的重心正向东方转移。中国正是这一趋势的代表，根据世界旅游组织统计显示，2014年中国成为位居法国、美国、西班牙之后的当今全球第四大旅游目的地。

其次，随着经济发展和生活水平的提高，人们对精神文化的需求进一步上升，旅游成为人们的基本生活方式，是人们使用闲暇时间的最佳选择之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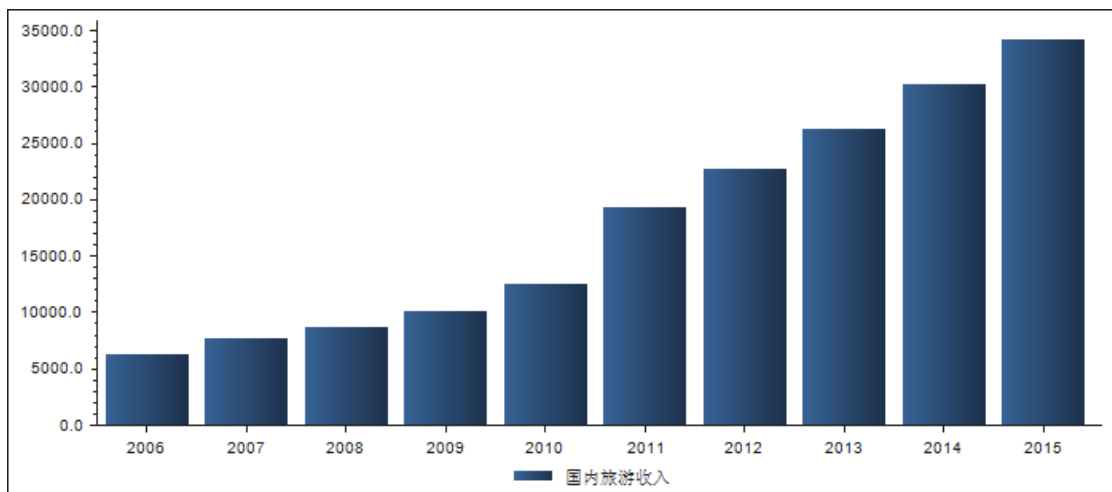
第三，个性化、自由化成为新的趋势，传统的观光旅游、度假旅游和商务旅游已不能满足旅游者的需求，各种内容丰富、新颖独特的旅游方式和旅游项目应运而生、层出不穷。

## （2）中国旅游行业发展状况

随着世界旅游业进入一个高速增长时期，中国旅游产业的发展也进入了一个快速增长时期。我国旅游资源十分丰富，是世界旅游资源大国之一。中国旅游产业从20世纪70年代末以来，取得了令人瞩目的发展成就。无论是入境和出境旅游人数、旅游收入，还是在世界旅游市场中的地位都得到了很大的发展和提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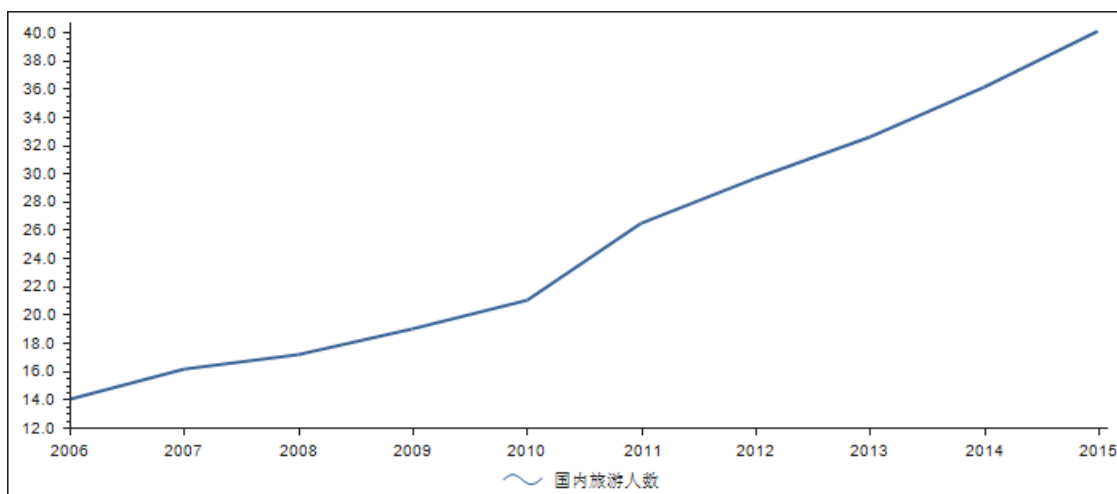
在改革开放后的30年里，特别是进入21世纪以后，我国旅游业得到了长足的发展，各项数据增长明显：国内旅游业总收入从2006年的6,229.74亿元增长到2015年的34,195.00亿元，国内旅游业总人数从2006年的13.94亿人次增长到2015年的40.00亿人次。





数据来源: Choice数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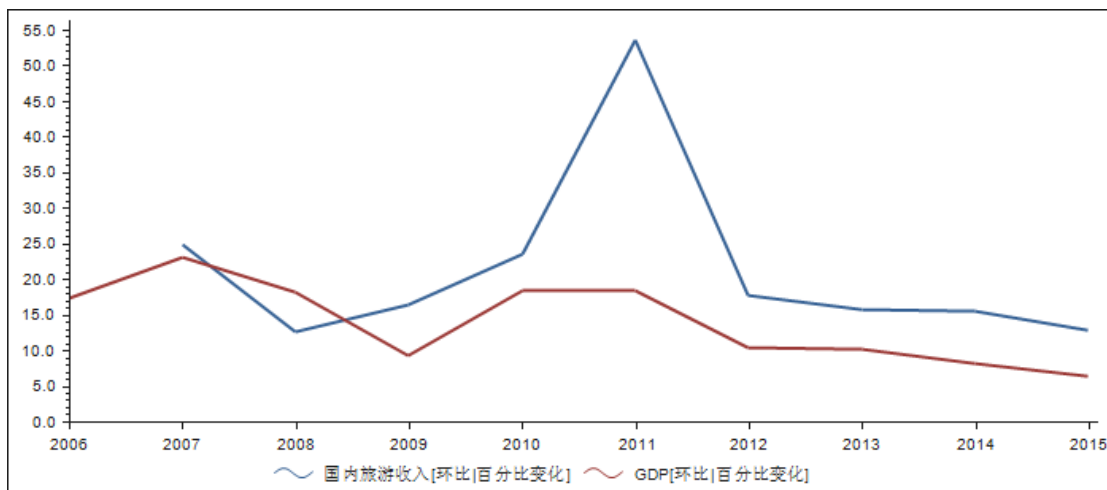
2015年国内游客40.00亿人次,比上年增长10.80%,国内旅游收入34,195.00亿元,增长12.81%。入境游客13,382.00万人次,增长4.15%。其中,外国人2,599.00万人次,下降1.40%;香港、澳门和台湾同胞10,783.00万人次,增长5.58%。在入境游客中,过夜游客5,689.00万人次,增长2.28%。国际旅游外汇收入1,137.00亿美元,增长99.82%。国内居民出境12,786.00万人次,增长19.50%,其中因私出境12,172.00万人次,增长10.62%。



数据来源: Choice数据

“十二五”时期,我国国内旅游、入境旅游、出境旅游三大市场实现全面繁荣,我国已经成为世界第三大入境旅游接待国和出境旅游消费国,并形成全球最大的国内旅游市场,国内旅游业已进入大众化、产业化发展的新阶段。

纵观21世纪以来,我国旅游业的发展一直保持着整体上行趋势,除2003年受“非典”影响及2008年受自然灾害、金融危机影响外,我国旅游业增长速度均高于同期GDP增长率。2006年以来国内旅游收入与GDP增长率对比情况如下:



数据来源：Choice数据

近年来，我国旅游业市场呈现出“两高一平”的特点：国内旅游市场快速发展、出境旅游市场继续活跃、入境旅游市场增速放缓（主要受国际金融危机、全球经济衰退等外部因素影响），总体实现平稳较快发展。

目前，世界经济形势对我国旅游市场，特别是入境市场带来了一定的挑战，但是，我国旅游业发展良好的基本面没有改变，有利条件和发展机遇仍然很多，我国旅游业仍处于黄金发展期。

首先，我国旅游业处于重要战略机遇期，经济快速发展为旅游业的发展提供了坚实的物质基础，国民经济保持持续平稳较快发展的总体格局不会改变，居民收入稳定增加、旅游需求较快增长的基本趋势不会改变。

其次，在国家加快转变经济发展方式，着力“调结构、扩内需、促消费”的大背景下，旅游业作为服务业中的龙头带动产业，将面临新一轮的发展机遇。中央经济工作会议多次突出强调扩大内需的重要性，把旅游消费纳入扩大内需的重要领域，将加大旅游业发展的政策优势。中央和各地、各部门支持旅游业发展的力度将进一步加大，旅游业发展的政策环境将持续向好。

再次，我国铁路、公路、民航、水运等基础设施不断增加和完善，宾馆饭店、景区景点等旅游接待设施建设加快，旅游投资持续升温，旅游供给不断增加，将拉动旅游消费快速增长。

同时，随着我国城市化发展进程加快和社会保障体系不断完善，中等收入人群规模不断扩大，旅游大众化发展趋势更为明显，旅游已成为人们最重要的休闲方式之一，老年人、青少年、学生、农民等旅游消费人群快速扩大。

最后，作为文明古国、文化大国和新兴经济体，我国国际旅游吸引力仍然强

劲，主要客源市场仍然有很大的拓展空间，入境旅游发展潜力仍然很大。

## 2、与行业上下游的关系

旅游业的主要产品是依靠旅游资源为消费者提供的各类旅游服务。旅游产业非常广泛，涉及众多相关子行业，涵盖旅游消费的“食、住、行、游、购、娱”等六个方面，可满足旅游消费者各个层面的需求。从整体旅游行业来看，其上游为各类旅游资源，下游直接面向消费者。从细分行业来看，旅游行业内涉及酒店、餐饮、商贸、运输、娱乐、服务等众多相关行业，已逐渐发展成为一个庞大的旅游产业链，其中部分相关行业互为上下游，且关联度很高。

## 3、行业壁垒

### （1）行政许可壁垒

旅游资源通常具有不可再生性，因此，国家对于旅游资源开发和风景区内相关业务开展等均制定了严格的行政许可程序。除了旅游主管部门外，公安、消防、工商、物价、环保、卫生、规划等部门也根据职责分工实施对各类旅游饭店企业的监管，并核发相关运营资质许可，行政许可进入门槛较高。特别是旅游风景区内酒店业的进入受到国家对风景区规划的严格限制，因此，获得新建酒店的许可难度非常大。

### （2）资金壁垒

首先，对于景区的建设，既包括自然景观又包括人文景观，需协调地质、气候与其所承载的人文精神内容，因此对景区基础建设的要求非常高。这也使得该类企业固定资产投资大、周期长，因而也提高了旅游业的进入门槛。其次，旅游酒店是以密集资金投入形成的以建筑实体为主体，通过管理和服务的全方位运作，提供综合性服务产品的企业，同样具有前期资金投入大、周期长的特点，从一定程度上提高了旅游酒店业进入的门槛。

### （3）管理技术壁垒

旅游业的成功经营依赖于经营管理能力和服务质量水平，需要特有的管理模式、丰富的经验积累以及先进的营销体系。由于旅游业涉及“食、住、行、游、购、娱”等多方位服务，因涉及业务面较广，且具有一定的差异性，管理技术水平更是显得尤为重要。只有凭借先进的管理能力和技术水平，企业才能够充分发挥资源优势，优化配置、高效管理，最终树立企业品牌形象，在区域市场竞争中

占据一席之地。因此，管理技术水平也是旅游行业一个较高进入壁垒。

#### 4、行业监管

##### (1) 行业主管部门及监管体制

公司所处的旅游行业的监管体制为政府部门监管和行业自律相结合的方式。行业内主管部门主要有：

国家旅游局是国务院主管旅游工作的直属机构。机构职能主要有：统筹协调旅游业发展，制定发展政策、规划和标准，起草相关法律法规草案和规章并监督实施，指导地方旅游工作；制定国内外旅游市场开发战略，指导驻外旅游机构；组织旅游资源普查、规划、开发和保护工作；规范旅游市场秩序、监督管理服务质量、维护旅游消费者和经营者合法权益；推动旅游国际交流与合作，承担与国际旅游组织合作事务；指导对港澳台旅游市场推广工作；制定并组织实施旅游人才规划，指导旅游培训工作等。国家旅游局的下级行政设置为各省、自治区、直辖市下设省、市（州）、县旅游局三级地方旅游行政管理体系，负责当地旅游管理工作具体事务。

中国旅游协会是由中国旅游行业的有关社团组织和企事业单位在平等自愿基础上组成的全国综合性旅游行业协会，具有独立的社团法人资格。中国旅游协会接受国家旅游局领导，受民政部业务指导和监督管理。主要职能有：对旅游发展、管理体制、市场动态等调研，并提出意见和建议；向主管部门反映会员愿望和要求，向会员宣传政府政策等；订立行规行约并监督遵守，维护市场秩序等。在中国旅游协会指导下，有4个相对独立开展工作的专业协会：中国旅行社协会、中国旅游饭店业协会、中国旅游车船协会和中国旅游景区协会，分别对旅行社、饭店、旅游车船、景区进行管理规范。

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经国务院核准，对于依托国家自然资源或文化资源投资兴建的游览参观点门票及主要经营项目的价格，实行政府定价或政府指导价。对于资源类旅游项目，风景名胜、森林公园、文物古迹、自然保护区等许多不同类型的资源，按不同属性，分别由建设、林业、文物、国土资源、旅游等有关主管部门归口管理。其中：建设部门负责评定和管理风景名胜区；旅游部门负责评定和管理A级旅游区（点）；林业部门负责评定和管理森林公园；自然保护区则分别由环保、林业、农业、海洋和国土资源等部门主管。

自然保护区是指对有代表性的自然生态系统、珍稀濒危野生动植物物种的天然集中分布区、有特殊意义的自然遗迹等保护对象所在的陆地、陆地水体或者海域，依法划出一定面积予以特殊保护和管理的区域。国家对自然保护区实行综合管理与分部门管理相结合的管理体制。国务院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负责全国自然保护区的综合管理；国务院林业、农业、地质矿产、水利、海洋等有关行政主管部门在各自的职责分工，主管有关的自然保护区；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负责自然保护区管理部门的设置和职责，由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根据当地具体情况确定。

在旅游客运业务方面，主管部门为国家交通运输部。交通运输部负责统筹全在旅游客运业务方面，主管部门为国家交通运输部。交通运输部负责统筹全国公路管理工作，制订部门规章及制订公路发展规划和具体实施方针；各级交通运输部门负责统筹本地区公路管理工作、制订公路发展规划和具体实施方针，以及负责所辖范围内公路的发展、建设、养护和管理。运输部门负责统筹本地区公路管理工作、制订公路发展规划和具体实施方针，以及负责所辖范围内公路的发展、建设、养护和管理。

旅行社业务方面，主管部门为国家旅游局，主要职责是：依据旅游业发展的状况，制订旅行社业务年检考核指标，统一组织全国旅行社业务年检工作，并由各级旅游行政管理部门负责实施。开展旅行社业务，需经有权审批的旅游行政管理部门批准，领取旅行社业务经营许可证，并依法办理工商登记注册手续。酒店、餐饮经营方面，除了旅游主管部门外，公安、工商、物价、环保、质检、卫生检疫、城建城管等部门也根据职责分工实施对各类旅游饭店企业的监管。

## （2）主要法律法规及政策

目前旅游业相关的主要法律法规及政策如下：

类别	序号	名称	实施日
法律	1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	2015.1.1
	2	《中华人民共和国消费者权益保护法》	2014.3.15
	3	《中华人民共和国特种设备安全法》	2014.1.1

	4	《中华人民共和国旅游法》	2013.10.1
	5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	2011.5.1
	6	《中华人民共和国森林法》	2009.8.27
	7	《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	2009.6.1
	8	《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	2008.1.1
法规/ 规章/ 规范性 文件	1	《河北省旅游条例》	2016.5.1
	2	《特种设备安全监察条例》	2009.5.1
	3	《旅行社条例》	2009.5.1
	4	《风景名胜区条例》	2006.12.1
	5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运输条例》	2004.7.1 6
	6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实施条例》	2004.5.1
	7	《中华人民共和国森林法实施条例》	2000.1.29
	8	《导游人员管理条例》	1999.10.1
	9	《中华人民共和国自然保护区条例》	1994.12.1
	10	《旅游经营服务不良信息管理办法（试行）》	2015.7.17
	11	《游客不文明行为记录管理暂行办法》	2015.4.30
	12	《旅行社行前说明服务规范》	2015.4.27
	13	《导游领队引导文明旅游规范》	2015.4.27
	14	《旅游服务质量社会监督员职责和工作办法（试行）》	2015.2.17
	15	《旅游行政处罚办法》	2013.10.1
	16	《旅游服务质量保证金存取管理办法》	2013.9.26
	17	《旅行社责任保险管理办法》	2011.2.1
	18	《旅游投诉处理办法》	2010.7.1
	19	《汽车运价规则》	2009.9.1
	20	《道路运输价格管理规定》	2009.9.1
	21	《旅行社条例实施细则》	2009.5.3
	22	《旅游资源保护暂行办法》	2007.9.4
	23	《国家旅游局行政许可实施暂行办法》	2007.1.1
	24	《国家级自然保护区监督检查办法》	2006.12.1
	25	《旅游规划设计单位资质等级认定管理办法》	2005.8.5

	26	《导游人员等级考核评定管理办法（试行）》	2005.7.3
	27	《导游人员管理实施办法》	2005.7.3
	28	《旅游发展规划管理办法》	2000.10.26
	29	《承德避暑山庄及周围寺庙保护管理条例》	2003.7.18
	30	《旅游统计管理办法》	1998.5.15
	31	《边境旅游暂行管理办法》	1996.3.8
	32	《河北省风景名胜区条例》	2015.1.1
	33	《旅游安全管理暂行办法》	1990.3.1
政策	1	《国家创新驱动发展战略纲要》	2016.5
	2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加强旅游市场综合监管的通知》	2016.2.4
	3	《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深化投融资体制改革的意见》	2016.7.5
	4	《国家旅游局关于旅游不文明行为记录管理暂行办法》	2016.5.2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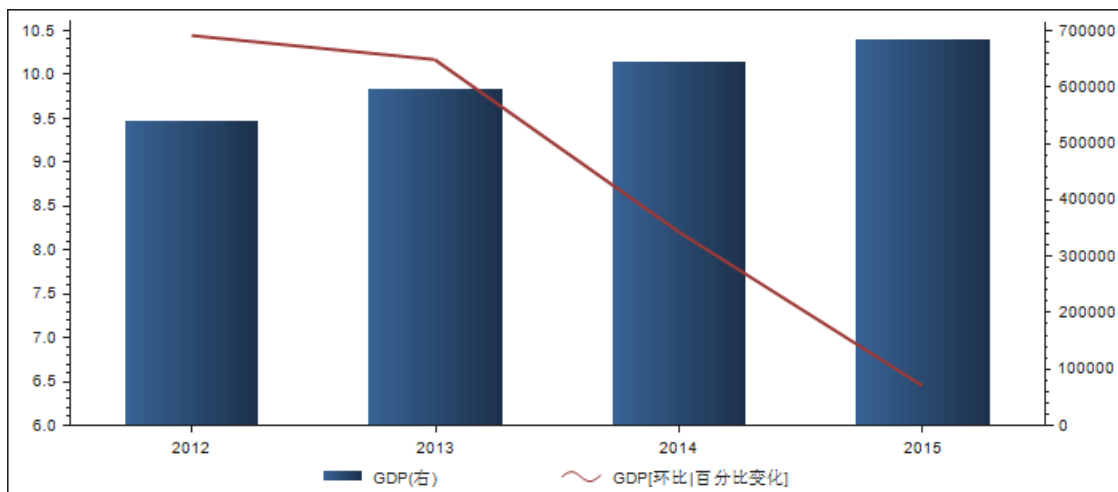
## 5、影响行业的重要因素

### （1）有利因素

#### 1) 国民经济保持快速稳定的增长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三个五年（2016-2020）规划纲要》中显示：今后五年经济社会发展的主要目标是经济保持中高速增长。在提高发展平衡性、包容性、可持续性基础上，到2020年国内生产总值和城乡居民人均收入比2010年翻一番，主要经济指标平衡协调，发展质量和效益明显提高。另外，据国家统计局公布的数据，2015年我国国内生产总值685,506.00亿元，比上年环比增长6.45%。因此，虽然近年来国民经济下行压力较大，但依然保持着较高的增长水平，为旅游行业发展提供了良好的外部环境。

2012-2015年国内生产总值及其增长速度如下：



数据来源: Choice数据

## 2) 人均可支配收入的增长

2015年全国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21,966.00元,比2014年增长8.92%,扣除价格因素,实际增长7.40%,仍然保持着较快的增长速度。

## 3) 交通的改善与出行成本的降低

旅游业的蓬勃发展离不开便利的交通条件。自改革开放以来,我国的交通条件已得到了极大的改善,公路方面,经历两次大规模建设后,除西藏外高速公路已覆盖各省,到2014年底,国家高速公路里程11.19万公里。铁路方面,截止2014年底全国铁路营业里程达到11.20万公里,值得一提的是近年来大力发展的高铁,其营业里程已达到1.60万公里,大幅改善了铁路运输耗时长、运力不足的状况。此外,航空客运、水运以及城市轨道交通等建设也在加快。

## 4) 居民休闲度假时间的增加

节假日改革和带薪休假制度的实施极大改善了旅游业节假日集中消费的结构,为我国居民的出游提供了更为灵活的闲暇时间和制度保障,成为旅游业发展的长期推动力,将进一步刺激旅游消费的发展与升级,并在一定程度上均衡旅游行业的季节性特征。

## 5) 产业政策支持

旅游业作为我国的朝阳行业,相关行业政策已将其提升至拉动国内消费、调整产业结构和促进社会就业支柱产业的重要地位。

2013年2月2日,国务院办公厅发布《国民旅游休闲纲要(2013—2020年)》,提出要满足人民群众日益增长的旅游休闲需求,促进旅游休闲产业健康发展,推进具有中国特色的国民旅游休闲体系建设。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三个五年（2016-2020）规划纲要》提出，要提高生活性服务业品质，大力发展旅游业，深入实施旅游业提质增效工程，加快海南国际旅游岛建设，支持发展生态旅游、文化旅游、休闲旅游、山地旅游等；发展旅游地产等新业态和文化旅游等特色优势产业；加快建设国际黄金旅游带；大力发展红色旅游，积极有序推进能源资源开发加快推进革命老区劳动力转移就业；适度开发公众休闲、旅游观光、生态康养服务和产品。

## （2）不利因素

### 1) 市场环境变化风险

一方面，随着旅游市场的日趋成熟、旅游者消费观念的改变，旅游业向休闲度假旅游发展，散客自由行已经成为一种趋势。相较于传统的旅游团体模式，消费者的需求更为多元化和个性化，对旅游业企业服务水平提出了更高的要求；另一方面，2013年以来，国家出台了厉行节约、反对浪费相关规定，促进了消费者健康理性消费，主要表现为高端消费、公务接待等市场需求下降，大众化消费市场需求上升。

### 2) 突发事件的影响

外界突发事件的影响，包括自然因素和社会因素。自然因素如地震、火灾、海啸、火山喷发、异常恶劣气候等都会改变游客的旅游线路。社会因素如国际周边政治环境变化、乌鲁木齐7·5事件、昆明3·01事件、禽流感等也会造成严重的不利影响。

## （二）市场规模

### 1、我国旅游市场发展规模

进入2016年，我国旅游市场规模稳步扩大，继续领跑宏观经济。2016年上半年，国内旅游22.36亿人次，比上年同期增长10.47%；入出境旅游1.27亿人次，增长4.1%；上半年实现旅游总收入2.25万亿元，增长12.4%。

根据国家旅游局发布的《2016年上半年旅游统计数据报告及下半年旅游经济形势分析》，2016年1-6月，入境旅游人数6787万人次，比上年同期增长3.8%。其中：外国人1347万人次，增长9.0%；香港同胞4003万人次，增长2.2%；澳门同胞1158万人次，增长3.5%；台湾同胞279万人次，增长5.8%。2016年1-6月，入境过夜旅游人数2887万人次，增长4.3%。其中：外国人1036万人次，

增长 6.8%；香港同胞 1369 万人次，增长 2.3%；澳门同胞 236 万人次，增长 3.5%；台湾同胞 246 万人次，增长 6.0%。2016 年 1-6 月，国际旅游收入 570 亿美元，比上年同期增长 5.3%。中国公民出境旅游人数 5903 万人次，比上年同期增长 4.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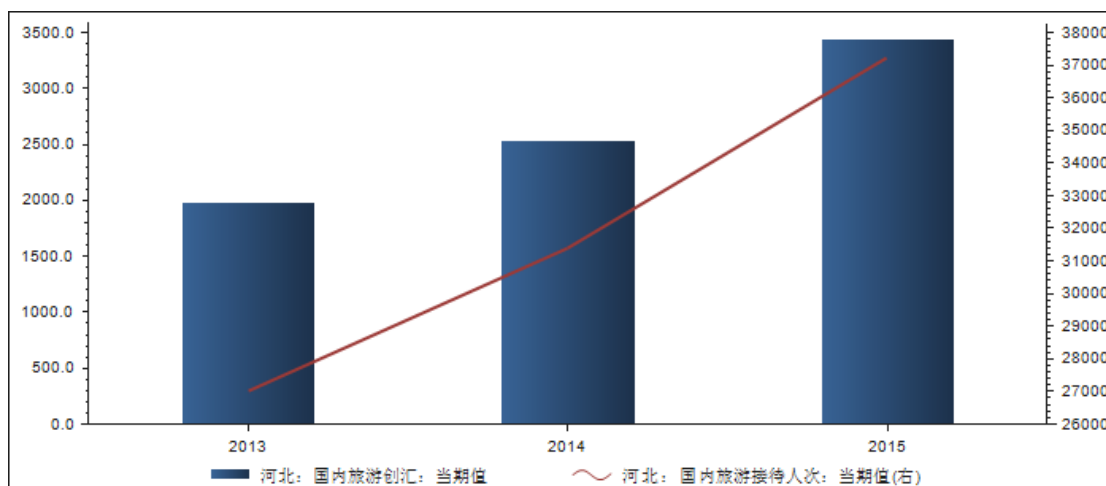
报告分析，2016 年下半年，旅游业将继续领跑宏观经济，旅游一枝独秀的地位将更加明显，国内旅游继续保持两位数的增速；在人民币贬值、空气质量改善、外围目的地恐怖活动频发等因素推动下，入境旅游有望达到 4% 的良好增长势头；由于出境旅游已经进入国民常态化生活选项，加上研学旅行、邮轮旅游、国庆度假等积极因素，出境旅游将维持 4% 左右的增速。总体来看，旅游业的市场规模将稳步扩大，继续领跑宏观经济。

## 2、河北省旅游市场发展规模

河北省境内有邯郸市娲皇宫景区、唐山市清东陵景区、石家庄市西柏坡景区、保定野三坡景区、安新白洋淀景区等著名旅游景点，山川秀美、生态良好、名人辈出、文化灿烂，旅游资源丰富，地理位置优越，发展潜力巨大，不仅拥有各类旅游资源，更有自然景观与历史文化相互融合、交相辉映的高品位旅游资源集聚区，能够适合国际、国内旅游者各个层次的不同需求。河北省国家 5A 景区达到 6 家，全省有五星级酒店 23 家，旅游产品结构进一步优化，温泉度假、滑雪旅游、休闲旅游、民俗旅游及赏花旅游等产品持续火爆，高铁游、自驾游、家庭亲子游、拓展游、采摘与乡村观光游等继续升温。

2015 年，河北省累计接待国内旅游者 37,198.15 万人次，国内旅游收入 3,433.97 亿元，比上年分别增长 18.59% 和 35.80%。2015 年河北省国际旅游接待人次 138.18 万人次，增长 4.00%。国际旅游外汇收入 62,143.88 万美元，增长 16.33%。从旅游客源结构上看，全省接待过夜游客 2.03 亿人次，一日游游客 1.67 亿人次，分别占全省国内游客总量的 54.81% 和 45.19%，过夜游游客仍是河北省的市场主体。从旅游消费和游客停留时间上看，全省国内游客人均消费 916.26 元，较上年增长 110.12 元，增幅达到 13.66%；游客在省内平均停留时间 1.72 天，较上年增加 0.07 天。从游客来源地看，港澳台市场份额逐步加大，共接待港澳台游客 29.86 万人次，占接待总量的 21.68%，同比增长 11.42%，基础市场地位更加稳固。外国人市场保持稳定，亚洲市场与上年同期相比略有增长，日、韩等

近程外国人市场率先回升向好；欧洲、美洲、大洋洲等传统市场则趋于下滑，俄罗斯等传统入境市场萎缩明显。从旅游消费及停留时间上看，入境游客在河北省人均花费 189.21 美元/人天，较上年增加 20.91 美元，平均停留时间为 3.3 天，较上年下降 0.1 天。2013 年至 2015 年河北省国内旅游创收及国内旅游接待人次如下：



数据来源：Choice数据

目前，河北省全省旅游项目投资总规模超过 6700 亿元，其中亿元以上项目 383 个、民营企业投资占到 58%。旅游产品在原有单一观光旅游的基础上，加快向复合型、度假型、体验型转变，文化旅游、乡村旅游、滑雪旅游、温泉旅游、购物旅游成为新的消费和投资热点，产业转型发展步伐明显加快，多业态多元化发展格局加速形成。围绕塑造“诚义燕赵 胜境河北”旅游整体形象品牌，重点打造“壮美太行、锦绣长城、燕赵史迹、冬奥冰雪、浪漫滨海、坝上风光、多彩京畿”七大旅游产品，连续五年在央视等核心媒体投放河北省旅游形象广告。发挥新媒体优势，开通运行河北省旅游局官方微博、微信，影响力居全国同行前列。发起成立和加入了“京港澳高铁”、“中国长城”、“中国海上丝绸之路”、“青藏铁路沿线”、“世界遗产”等旅游推广联盟，在重要客源地建成运营 7 个河北旅游推广中心（北京、广州、台湾、日本、韩国、俄罗斯、捷克），每年在境内外重点客源市场组织推广活动 30 余批次，全省入境旅游万人客源国和地区增至 24 个。

旅游交通方面，联合京津两地旅游部门组织召开旅游协同发展工作会议，确定了协调机制、市场营销、管理服务、规划布局“四个一体化”具体举措，通过了六个具体工作对接方案。整合三地特色旅游资源，联合推出 50 条跨区域精品线路，出版发行《行走京津冀旅游路书》。建立京津冀旅游产业投融资平台，共发

布河北项目 130 余个。建立“河北旅游北京营销中心”，年累计向河北省输送京津游客 30 万人次。推广发行超过 10 万份“京津冀旅游通”和“京津冀自驾车旅游护照”。开通西柏坡号、大好河山张家口号、正定号等多趟旅游专列和 10 多条旅游直通车，共同打造京津冀旅游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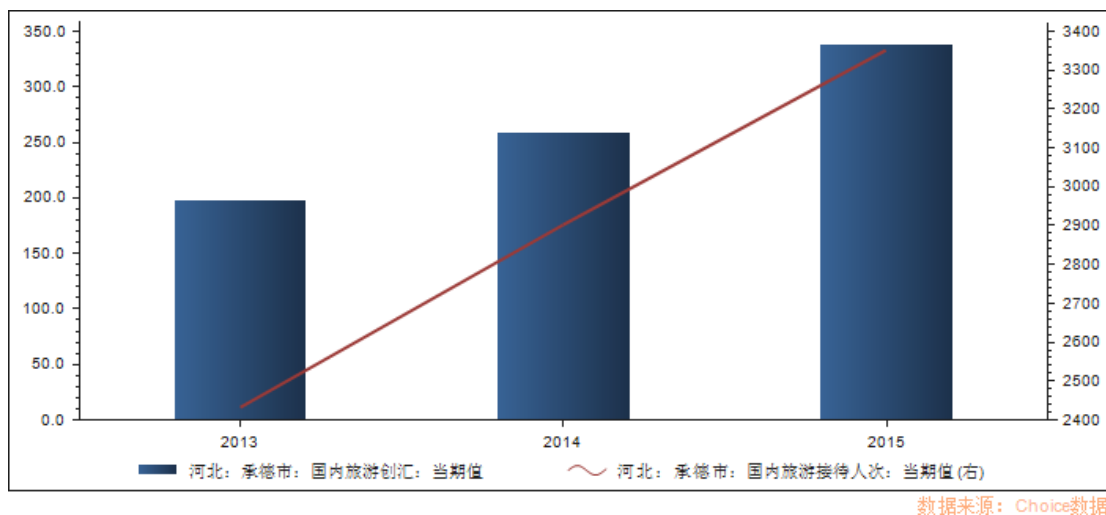
### 3、承德市旅游市场发展规模

承德市，旧称“热河”，位于河北省东北部，是首批 24 个国家历史文化名城之一、中国十大风景名胜、旅游胜地四十佳、国家重点风景名胜区，是国家甲类开放城市、中国优秀旅游城市。1994 年位于承德市的避暑山庄及其周围寺庙被联合国教科文组织批准为世界文化遗产，从而使承德步入了世界文化名城的行列。2012 年，承德被评为中国“十大特色休闲城市”。承德生态良好，资源富集，森林覆盖率达 55.8%，是京津唐重要的水源地和华北最绿的城市，被称为“华北之肺”。

承德历史悠久，战国时代，承德一带隶属于燕国设置的渔阳右北平、辽西三郡。《史记 匈奴传》记载，燕国曾在这一带修筑长城。秦汉以后，历代的中央政权都曾在此设置过行政管理机构。承德地理位置重要，早在历史上的热河就是“左通辽沈，右引回回，北控蒙古，南制天下。”300 多年前，康熙皇帝以战略家的雄才大略，在“本是北方牧马场”上兴建避暑山庄及周围寺庙，奠定了城市之基，成为清王朝的夏都、第二个政治中心，也造就了承德是一个先有皇家园林和皇家寺庙群，而后有人口聚集的城市。清朝数代君王曾驻蹕于此处理政务，见证了六世班禅和英国使臣马葛尔尼觐见、土尔扈特部回归等重大历史事件。承德文化古物汇萃，特别是避暑山庄，集中华园林艺术、古代建筑艺术和佛教文化之大成，融合中原文化、满蒙文化与草原文化于一体，形成了博大精深、独具特色的“大避暑山庄文化”，铸就了怀柔四海的深刻治世思想，成就了“一座山庄，半部清史”的传奇；外八庙的文物价值和艺术价值堪称世界之最，特别是普宁寺是中国北方最大的佛事活动场所，僧侣云集、香火旺盛，通高 27.21 米的金漆木雕千手千眼观世音菩萨，被载入世界吉尼斯大全，极具宗教艺术魅力；坝上草原美不胜收，被游人称为“水的源头、林的海洋、花的世界、鸟的天堂、云的故乡”。承德拥有许许多多的“世界之最”：世界最大的皇家园林——避暑山庄；世界最大的皇家寺庙群——外八庙；世界最大的木制佛——千手千眼观世音（普宁寺）；世界最短

的河流——热河；万里长城精萃——金山岭长城；被称世界一绝的石柱——磬锤峰；天下第一奇松——九龙松等等。

2015年，承德市累计接待国内旅游者3,349.60万人次，国内旅游收入338.20亿元，比上年分别增长15.47%和30.72%。2015年承德市国际旅游接待人次31.19万人次，增长1.57%。国际旅游外汇收入12,443.09万美元，增长29.82%。2013年至2015年承德市国内旅游创收及国内旅游接待人次如下：



### (三) 基本风险特征

旅游行业周期性、地域性特征较强，也具有季节性、敏感性等特点，但从长期发展趋势来看，旅游业被公认为是永远的朝阳行业。

#### (1) 周期性

经济周期会直接影响旅游业的发展。从长期来看，旅游业与国家宏观经济的发展水平和发展周期呈现显著的正相关关系，随着经济周期的更替而呈周期性变化。在经济繁荣时，居民可支配收入较高，旅游需求随之增加，而在经济萧条时居民可支配收入降低，旅游消费需求也随之下降。

#### (2) 季节性

我国幅员辽阔，南北方气候差异较大。受季节变化的影响，我国多数旅游目的地的客源状况会呈现出有规律的变化，因而旅游业在每年都会形成相对固定的旺季和淡季现象。我国大部分地区（尤其是北方省份，如东北三省、内蒙古、新疆）旅游目的地的客流集中于4月-11月，气温稍高，属于“旅游旺季”，而每年的12月至次年的3月这段时间气温较低，属于“旅游淡季”（各地区的淡旺季分

界日期可能有所差异，淡旺季的时间段长短比例也会有所差别)。我国旅游业还受到休假制度的影响：在春节、劳动节、国庆节、学生寒暑假等集中休假期间，大规模和大范围人群活动为旅游产业创造了大量旅游收入，但同时也导致旅游景区严重拥挤。

### (3) 地域性

由于旅游资源具有不可移动的特性，即地域分异因素（纬度、地貌、海陆位置等）和自然环境因素（气候、水文、动植物等）的存在，导致了自然旅游资源出现区域性特征。同时，由于人文景观与自然环境有紧密的联系，自然景观的区域性也导致了人文景观的区域性，如不同民族具有风格各异的文化活动、风俗习惯、村镇民宅。因此，具有丰富自然景观和人文景观的地区属于旅游的热点地区，游客接待量明显高于其他地区。

### (4) 敏感性

旅游业是高度敏感的产业，其对外部环境的变化较为敏感，旅游客源地、目的地及相关国家和地区的社会、经济、政治、气候、交通等外部环境都将直接影响到旅游业的发展和旅游企业的经营。

### (5) 政策性

由于旅游业对其他产业具有较强的带动作用，我国出台了一系列扶持旅游业发展的政策，但政策的可持续性未知，特别是如税收减免制度是否持续，景区特许经营权 30 年到期后如何处理等问题，都可能对旅游业的发展构成风险。

## (四) 行业竞争格局

### 1、公司在行业中的竞争地位及主要竞争对手

国内旅游业的竞争主要来自于国内和国外两个市场。由于我国国内旅游与出境旅游相比存在着比较明显的成本和区位优势，我国旅游业的同行业竞争大部分来自于国内市场。目前，我国 31 个省区市都对旅游业作出明确的战略定位，在这种政策指导下，各地不断开发新的旅游景区、成立旅游企业，旅游市场整体规模不断扩大，也加速了产业扩张、经营模式创新、要素配置不断完善，旅游企业在旅游概念、产品开发、产品特色、服务创新和营销策划等方面竞争日益激烈。由于我国旅游资源较为丰富，各旅游景区都具有独特性且分布较分散，各旅游景区所占市场份额都比较小。影响客源的因素包含旅游景区的性质与知名度、地理

位置与交通便利情况、接待能力与水平及宣传与推广等。国家旅游局按照相关国家标准和评定办法，对旅游景区进行评定，分为五个等级，最高等级为5A级。景区级别越高往往对游客的吸引力越大，特别是5A级景区，其服务质量、环境质量、景观质量在各类景区中具有较大的竞争优势。截至2016年9月1日，国家旅游局评定的国家5A级旅游景区共有218个，分布如下：

省份	国家5A景区数量(个)	省份	国家5A景区数量(个)
江苏	22	河北	6
浙江	14	山西	6
四川	10	黑龙江	5
山东	9	海南	5
河南	11	辽宁	4
广东	11	吉林	5
湖北	10	上海	3
新疆	9	广西	4
北京	7	贵州	4
安徽	10	甘肃	4
福建	9	宁夏	4
江西	8	天津	2
湖南	8	内蒙古	2
重庆	7	西藏	2
云南	8	青海	2
陕西	7		

经过多年发展，我国旅游业从无到有、从小到大，产业形象日益鲜明，产业规模不断壮大，已成为具有国际竞争优势的产业之一。由于旅游产业规模巨大，且具有明显区域性特征，因此，行业内相关企业数量众多、分布较广。行业内具有一定知名度且规模较大的旅游企业主要为一些旅游类上市公司，这部分企业的市场份额与其他企业相比较为突出。目前，我国沪深两市共有旅游类上市公司30余家，已成为证券市场上的一个重要板块。从经营范围来看，我国旅游业上市公司主要可以分为三大类：一类是依托旅游资源为经营主体的“资源类旅游公司”，例如峨眉山、黄山旅游、丽江旅游等；第二类主要以酒店餐饮经营为主的“酒店类旅游公司”，例如华天酒店、金陵饭店等；第三类为“其他类旅游公司”，例如中国国旅等。可以看出，国内旅游上市公司的区域分布整体上比较零散，资产规模 and 市场份额与整个行业规模相比普遍较小。

河北省境内除承德避暑山庄之外还有西柏坡等五家5A级景区，这六家5A

级景区在河北省旅游市场内占据重要的地位，同时在争夺京津游客资源的过程中存在一定的竞争关系。

#### （1）西柏坡

全国五大革命圣地之一的西柏坡，位于河北省平山县中部。1947年5月，中共中央工委选定这个地方，1948年5月，毛泽东同志率领中共中央、中国人民解放军总部移驻这里。使这个普通的山村成为“解放全中国的最后一个农村指挥所”，成为中国共产党领导全国人民和中国人民解放军与国民党进行战略大决战，创建新中国的指挥中心。

#### （2）清东陵

清东陵位于河北省唐山遵化市东陵满族乡，于1661年（顺治十八年）开始修建，是中国现存规模最宏大、体系最完整、布局最得体的帝王陵墓建筑群。它是研究清代陵寝规制、丧葬制度、祭祀礼仪、建筑技术与工艺的不可多得的实物资料，而且也是研究清代政治、经济、军事、文化、科学、艺术的典型例证。

#### （3）河北省邯郸市娲皇宫景区

娲皇宫，位于河北省邯郸市涉县中皇山上，为中国神话传说女娲娘娘炼石补天，抁土造人之地。娲皇宫始建于北齐时期，初为北齐文宣帝高洋所建离宫，初开三石室，雕数尊神像。后经历代修葺续建，娲皇宫现今占地面积达76万平方米。如今建筑多为明清时期，而北齐遗迹，仅留石窟与摩崖刻经，共6部，是中国现存摩崖刻经中最早、字数最多的一处。

#### （4）秦皇岛市山海关

秦皇岛市山海关景区是国家AAAAA级旅游景区，位于河北省秦皇岛市东北15千米。山海关古城景区周长约4千米，与长城相连，以城为关，城高14米，厚7米，有四座主要城门，多种防御建筑。山海关古城建于公元1381年，是世界文化遗产，也是明长城的东北起点，有“天下第一关”之称。天下第一关是山海关古城的东城门，又名“镇东楼”，箭楼格式，其匾额，长5米多，高1.5米，城高台宽，与靖边楼、临闾楼、牧营楼、威远堂在长城之上一字摆开，形成五虎镇东之势。

#### （5）保定涞水县野三坡景区

位于河北省涞水县西北部，太行山北段，与北京市房山区接壤，距市中心仅



100 公里。这里既分布着奇特的自然景观，又遗留着古老的历史文物，素有“世外桃源”之称。野三坡以“雄、险、奇、幽”闻名遐迩，景区总面积 600 多平方公里，旅游资源独具风采。

公司所在的承德避暑山庄景区位于河北省承德市市区北部，是国家 AAAAA 级旅游景区，与同时公布的颐和园、拙政园、留园并称为中国四大名园。1994 年 12 月被列入《世界遗产名录》。1982 年，国务院公布承德市为二十四个人类历史文化名城之一，避暑山庄和外八庙被列为四十四个人类名胜风景区之一。1985 年，国家旅游局组织的“中国十大风景名胜”评选活动中，避暑山庄光荣入选。1991 年，被国家旅游局评为“中国旅游胜地四十佳”。1998 年，避暑山庄被中央文明委，国家建设部，国家旅游局联合评为全国首批文明景区示范点之一，同年 6 月，被中央文明办、建设部、国家旅游局联合评为全国首批十大风景旅游区示范点。2007 年 5 月，获国家首批 5A 级旅游景区。

承德避暑山庄以其独特的自然风光、历史积淀、人文气息在国内同类型旅游资源中居于领先地位，具有不可替代的观赏性和文化价值；同时凭借上述优势得以充分发掘京津地区游客资源，在河北省内众多优质景区资源中拔得头筹，长久以来保持着优质且稳定的旅游客源。

## 2、公司竞争优势与劣势

### （1）优势

#### 1) 避暑山庄优质旅游资源

公司主营业务主要依托避暑山庄景区，公司可以充分受益避暑山庄的独特旅游资源。关于避暑山庄优质旅游资源情况，参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二节 公司业务”之“一、主要业务、主要产品或服务及其用途”之“（二）主要产品或服务及其用途”之“1、公司主要服务依托的承德避暑山庄主要情况介绍”。

#### 2) 区域地理位置优越

避暑山庄景区所在的承德市位于东经 115°54'~119°15'，北纬 40°11'~42°40'，处于华北和东北两个地区的连接过渡地带，地近京津，背靠蒙辽，省内与秦皇岛、唐山两个沿海城市以及张家口市相邻。地势由西北向东南阶梯下降，因此气候南北差异明显，气象要素呈立体分布，使气候具有多样性。承德市靠近京津地区，该地区经济发达、居民富庶，旅游消费能力强，一直是避暑山庄最重要的客源地，

也是未来避暑山庄游客保持快速增长的重要力量。

近年来，当地政府加快构筑现代旅游交通运输体系，全力营造优化旅游产业发展的大环境，使公司的区域地理优势更加明显。目前，承德市及周边已拥有高速公路、铁路。另外，正在建设中的京沈高铁承德段将于 2019 年通车，可作为北京、天津、石家庄干线机场的支撑以及未来建成的围场、丰宁等旅游机场的中转运输机场的承德机场将于 2016 年年内竣工，由此景区周边交通条件得到持续改善，外部可进入性不断加强，初步形成公路、铁路、航空联运的多元交通网络。届时到避暑山庄旅游将变得更为舒适、快捷、安全、方便，增加了作为旅游目的地的吸引力和竞争力。

### 3) 独家经营

公司与承德避暑山庄旅游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签订了《承德避暑山庄环山游项目经营权授予协议》，旅游集团将避暑山庄环山游项目经营权授与公司，公司成为承德避暑山庄环山游的经营者，享有该项目的经营权和收益权；旅游集团及其下属其他公司不得以任何形式经营避暑山庄环山游项目。

### 4) 主营业务突出

公司经营环山观光车业务时间较长，拥有丰富的运营管理经验，在服务质量、管理水平及安全运营上形成了很强的专业性优势。这也是今后公司开展其他各项业务的基础。目前公司下属的旅行社正在形成自己的营销网络，未来在避暑山庄景区接待入境游客及团队旅游方面会占有较大优势，会为公司其他业务招揽更多的客户。

### 5) 当地政府及相关部门的扶持

一方面，承德当地政府非常重视避暑山庄景区的保护与开发建设。为整合资源实现承德核心景区的“统一保护、统一规划、统一管理”，进一步加强世界文化遗产和宗教活动管理，发挥避暑山庄及皇家寺庙群的规模优势，提升承德旅游产业发展的核心竞争力，2010 年承德市人民政府特成立避暑山庄及周围寺庙景区管理委员会。为促进避暑山庄景区的进一步开发建设，承德市人民政府于 2016 年下发承市政字[2016]55 号《承德市人民政府关于同意授予旅游集团景区增值服务经营权的批复》，同意将避暑山庄及周围寺庙景区内为游客提供增值服务的经营权，授予避暑山庄旅游集团（即公司控股股东旅游集团）。增值服务经营权包

括环山游、环湖游、游船、旅游商品销售与开发、电子商务、水上项目、冰上项目以及后续根据游客需求开发出的有关增值服务。经营权期限为 50 年。

另一方面，相关部门在政策支持上给予公司极大的帮助。根据承德市政府下发的《承德市人民政府关于同意授予旅游集团景区增值服务经营权的批复》以及承德市文物局、承德避暑山庄及周围寺庙景区管理委员会下发的《承德市文物局承德避暑山庄及周围寺庙景区管委会关于经营性资产划拨的通知》，2016 年 5 月 27 日，景区管委会与旅游集团签署《承德避暑山庄环山游项目经营权授予协议》。此后，旅游集团与公司签订了《承德避暑山庄环山游项目经营权授予协议》，旅游集团并据此下发《承德避暑山庄环山游经营权授权书》至公司。至此，旅游集团将避暑山庄环山游项目经营权授予公司，公司享有避暑山庄环山游项目的独家经营权。

## （2）劣势

### 1) 主营项目传统，盈利模式单一

目前，公司主要业务为依托避暑山庄景区的风光，为游客提供景区环山游服务，收入来源集中于环山观光车游览。由于公司现有业务比较单一，且景区的旅游存在季节性，每年 10 月过后，景区内道路会被封闭，该项目无法继续进行，因此在旅游淡季来临后，公司收入会出现大幅下降。

### 2) 公司规模不大

虽然公司的规模在承德市旅游行业排名前列，但与国内知名旅游企业相比，公司的资产规模较小、盈利不高，融资渠道单一。

### 3) 接待能力不足

承德市旅游行业的季节性明显，避暑山庄景区的旺季主要是在每年的 5-10 月份，尤其是春季的五一、夏季的暑假、秋季国庆期间，游客游览集中于核心景区，公司接待能力有限，需要加大投入，拓展新的旅游区域，开发新的旅游项目。

## 3、公司采取的竞争策略及应对措施

在未来的 3—5 年，公司期望通过巩固现有的避暑山庄环山观光游、旅游纪念品开发、销售等服务，发展多种子业务，创新旅游娱乐形式，深度挖掘承德避暑山庄及周围景区丰富的生态、文化、历史资源，促进承德旅游资源整合，成为国内旅游行业知名品牌和国内一流的集旅游交通服务、宾馆、餐饮、旅游商品开

发、涉旅电子商务等为一体的旅游服务供应商。公司整体目标为全力争做中国领先的区域性大型综合旅游服务企业。具体的应对措施如下：

(1) 加大宣传力度，创新销售手段，大力发展电子商务渠道

1) 媒体及户外宣传

公司今后将加大品牌推广宣传。在承德及周边地区火车站、机场等地有针对性地投放平面广告；在行业杂志、手册、宣传页上加大宣传，提升公司产品的行业知名度；积极使用旅行社、宾馆、景区入口的展板、展牌展现公司服务项目及其他景区相关信息；在媒体软文宣传方面，公司将通过股东旅游集团等的官方媒体，运用系列化的图文结合，向消费者介绍公司各类旅游产品；积极参加旅游博览会等类似行业展会，加强在北京、天津、上海等大城市的宣传推广工作；在环山旅游车座套、门票单页、景区宣传资料上印制景区微信二维码，在提示游客须知、介绍景区风光的同时，推广公司的精品服务项目。

2) 网络宣传与销售

积极与承德当地旅游电商承德恩普电子商务有限公司开展合作，同时借助该在线旅游互联网网络平台在携程、同程、驴妈妈等旅游分销商平台上进行进一步宣传；另一方面，在主流相关媒体发布官方新闻、优质攻略美文等，打造承德避暑山庄的特色优势和品牌。

(2) 加强新项目开发，挖掘游客消费潜力

公司在保持原有优势业务的基础上，将不断积极拓展新旅游项目的开发。

1) 数字避暑山庄项目

公司于 2016 年开始积极拓展数字避暑山庄项目，以解决游客旅游体验问题。

该项目所需数字参演中心规划面积为五千平米。主要是通过 3D、虚拟现实等仿真技术解决游客坐在室内游遍承德山水，并深度了解承德历史文化内涵的问题。可包含以下内容：

一、打造数字避暑山庄及周围寺庙。将避暑山庄内 120 余组古建筑群，外八庙中所有寺庙，全部采用三维数字技术实现场景再现。从根本上解决游客因各种原因不能浏览避暑山庄及周围寺庙全貌的遗憾。游客坐在数字展演中心既可以浏览古建筑的全貌，还可以浏览其细部及结构，还可以进入不开放的展室、寺庙参观，在这里游客可以全面了解避暑山庄每一个区域的功能、建筑构思、造园理水

艺术，通过场景再现了解帝后生活、各类掌故趣事、重大政治活动场景、战争场景、木兰秋狝盛况等等，给游客以全新体验和全面享受。使游客更加全面地了解山庄、了解承德、了解历史文化。

二、实现影视、游戏等娱乐功能。以承德或以山庄为背景的影视作品可以在此播放，给予游客最高级的视听享受和心灵震撼；另外，通过高科技手段将其打造成大型游戏等活动场所。聘请著名游戏公司以承德为背景打造大型网络游戏，使游客可以深度参与，使自己成为历史人物，参与创造历史。初步解决“娱”的问题。

## 2) 旅游集散中心项目

公司于 2016 年开始积极拓展旅游集散中心项目，以解决景区游客管理、乃至承德市景区管理中存在的问题。

旅游集散中心可以开通线下服务网点运营为游客提供集散站点；为客运车队提供停车场所；为游客提供景点门票、酒店、餐饮等全方位的线下预订服务；提供住宿和餐饮场所；由旅游集散中心客运车队运营固定的旅游线路；成立承德旅游集散中心旅行社，负责设计、开发、宣传旅游产品和线路等。

承德市旅游集散中心的建立，将加快旅游资源的整合力度，快速形成规模，同时实现管理精准、服务到位，满足居民和游客对旅游产品、旅游消费的需求。项目将促进承德市旅游产品和服务呈现规模效应和传播热点，同时在旅游体验方面的创新将促进品牌和口碑的形成。该项目不仅契合承德市产业结构调整的政策，而且可以大大降低从事旅游服务业的门槛，催生出一批本地化优势明显的旅游服务企业，实现一部分人的二次就业和创业梦想。伴随着产业结构升级，该项目将显著改善承德旅游行业从业结构。

此外，公司将与外部资本合作开发朗色多果岭等非遗文化园项目，为实现“吉祥承德，禅修之都”的建设将开展禅修与藏医养生包括素斋、佛乐、藏药浴、普宁寺禅修生活体验等旅游项目。

总之，公司通过对消费者旅游需求进行全盘考虑，今后将依托景区整合相关旅游产业链，为游客提供综合性的旅游服务。

## 第三节 公司治理

股份公司设立以来，根据《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制订了《公司章程》，建立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董事会秘书等法人治理机构，并分别制订了《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对外担保管理办法》、《对外投资管理办法》、《关联交易管理办法》、《信息披露规则办法》、《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控股子公司管理制度》、《董事会秘书工作规则》、《总经理工作制度》等一系列议事规则和工作准则，完善了公司的法人治理结构。

### 一、三会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2016年9月1日，公司全体发起人依法召开了创立大会。依据《公司法》的相关规定，创立大会通过了股份公司的《公司章程》，选举产生了股份公司第一届董事会及监事会成员，通过了《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

股份公司已依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建立健全了股份公司的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制度。

#### （一）三会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 1、有限公司阶段，股东会、董事会、监事会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前，有限公司初步建立了公司治理机制，公司设有股东会、董事会，未设有监事会，设有5名董事和1名监事，有限公司制定了《公司章程》，在实际运作过程中，有限公司基本能够按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进行运作。

##### 2、股份公司阶段，股东会、董事会、监事会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2016年9月1日，公司召开创立大会暨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批准通过了：股份公司筹建工作的议案；有限公司整体变更并发起设立股份公司的议案；股份公司章程的议案；选举组成第一届董事会、监事会的议案；制定了《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

2016年9月1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通过了聘任公

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2016年9月1日，公司召开第一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王博公司第一届监事会主席。

2016年9月20日，公司召开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通过了《关于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开转让并纳入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管的议案》、《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全权办理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相关事宜的议案》、《关于公司股票挂牌时采取协议转让方式的议案》、《关于制定承诺管理、利润分配等相关制度的议案》、《关于通过<公司董事会对公司治理机制的评估意见>的议案》、《关于提请召开201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2016年10月10日，公司召开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开转让并纳入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管的议案》、《关于授权公司董事会全权办理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相关事宜的议案》、《关于公司股票挂牌时采取协议转让方式的议案》、《关于制定承诺管理、利润分配等相关制度的议案》、《公司董事会对公司治理机制评估意见的议案》。

#### （1）股东大会制度建立情况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规定，公司股东大会由全体股东组成。股东大会是公司的权力机构，依法行使下列职权：决定公司的经营方针和投资计划；选举和更换非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监事，决定有关董事、监事的报酬事项；审议批准董事会报告；审议批准监事会报告；审议批准公司的年度财务预算方案、决算方案；审议批准公司的利润分配方案和弥补亏损方案；对公司增加或减少注册资本作出决议；对发行公司债券作出决议；对公司合并、分立、解散、清算或者变更公司形式作出决议；修改公司章程；对公司聘用、解聘会计师事务所作出决议；审议批准下列对外担保行为：本公司及本公司控股子公司的对外担保总额，达到或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50%以后提供的任何担保；公司的对外担保总额，达到或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的30%以后提供的任何担保；为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担保对象提供的担保；单笔担保额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10%的担保；连续十二个月内担保金额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50%且绝对金额超过3,000万元人民币的担保；对股东、

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的担保；根据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的规定应由股东大会审批的其他对外担保；审议批准变更募集资金用途事项；审议股权激励计划；审议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或本章程规定应当由股东大会决定的其他事项。

股东大会会议分为年度股东大会和临时股东大会。年度股东大会每年至少召开一次，应当于上一个会计年度结束后的六个月内举行。发生下列情形之一的，董事会应在事实发生之日起两个月以内召开临时股东大会：（1）董事人数不足公司章程所定人数的三分之二时；（2）公司未弥补的亏损达实收股本总额的三分之一时；（3）连续 90 日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百分之十以上股份的股东请求时；（4）董事会认为必要时；（5）监事会提议召开时；（6）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或股份公司章程规定的其他情形。召集人将在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二十日前以书面或电子邮件、公告等通知方式通知各股东，临时股东大会将于会议召开十五日前以书面通知方式通知各股东。公司在计算起始期限时，不应当包括会议召开当日。

公司召开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以及单独或者合并持有公司 3% 以上股份的股东，有权向公司提出提案。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 3% 以上股份的股东，可以在股东大会召开 10 日前提出临时提案并书面提交召集人。召集人应当在收到提案后 2 日内发出股东大会补充通知，通知临时提案的内容。除前款规定的情形外，召集人在发出股东大会通知后，不得修改股东大会通知中已列明的提案或增加新的提案。

股东大会决议分为普通决议和特别决议。股东大会作出普通决议，应当由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 1/2 以上通过。股东大会作出特别决议，应当由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 2/3 以上通过。

## （2）董事会制度建立情况

依据《公司章程》和《董事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行使下列职权：召集股东大会，并向股东大会报告工作；执行股东大会的决议；决定公司的经营计划和投资方案；制订公司的年度财务预算方案、决算方案；制订公司的利润分配方案和弥补亏损方案；制订公司增加或者减少注册资本、发行债券或其他证券及上市方案；拟订公司重大收购、收购本公司股票方案；拟订公司合并、分立、解散及变



更公司形式的方案；在股东大会授权范围内，决定公司对外担保、收购出售资产、资产抵押、对外担保事项、委托理财等事项；决定公司内部管理机构的设置；聘任或者解聘公司总经理、董事会秘书；根据总经理的提名，聘任或者解聘公司副总经理、财务总监等高级管理人员，并决定其报酬事项和奖惩事项；制定公司的基本管理制度；制订公司章程的修改方案；管理公司信息披露事项；向股东大会提请聘请或者更换为公司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制定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并由董事会秘书通过现场、电话、视频、网络等方式对投资者关系进行管理；对公司治理机制是否给所有的股东提供合适的保护和平等权利，以及公司治理结构是否合理、有效等情况，进行讨论、评估；听取关于董事、总经理人员履行职责情况、绩效评价结果及其薪酬情况的报告；取公司总经理的工作汇报并检查总经理的工作；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或《公司章程》授予的其他职权。

此外，董事会审议担保事项时，应由出席董事会会议的三分之二以上董事审议同意。应由股东大会审批的对外担保，必须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方可提交股东大会审批。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在以下权限范围内，对于对外投资、收购出售资产、资产抵押、对外担保事项、委托理财、等事项做出决定：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总资产 30% 以下的对外投资；收购、出售资产达到以下标准之一的事项：

（1）收购、出售资产的资产总额（按最近一期的财务报表或评估报告）占公司最近经审计总资产的 30% 以下或交易金额在 1500 万元以下的；（2）与收购、出售资产相关的净利润或亏损（按最近一年的财务报表或评估报告）占公司最近经审计净利润的 50% 以下的；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总资产 30% 以下或不足 1500 万元的资产抵押等事项；风险投资运用资金不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净资产 35% 的事项。风险投资范围包括：证券、债券、产权、期货市场的投资（上述指标涉及的数据如为负值，取其绝对值计算）；单次对外提供担保的金额不超过本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净资产总额 10% 且累计总金额不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总资产额 35% 的对外担保；公司贷款余额不超过 3000 万元的融资（银行等金融机构贷款）。超过股东大会授予董事会的上述职权范围的有关事项，董事会应当组织有关专家、专业人员进行评审，并报股东大会批准。

董事会每年至少召开两次定期会议，由董事长召集，于会议召开十日以前通过传真、电话、电子邮件或专人信函的方式通知全体董事和监事。董事会召开临

时每次会议应当于会议召开三日以前以书面形式通知全体董事。但是遇有紧急事由时，可按董事留存于公司的电话、传真、特快专递、挂号、空邮等通讯方式随时通知召开董事会临时会议，以上方式一经作出即视为送达本人。董事会会议应有过半数的董事出席方可举行。董事会作出决议，必须经全体董事的过半数通过。

董事会会议应当由董事本人出席，董事因故不能出席的，可以书面委托公司董事会其他董事代为出席。委托书应当载明代理人的姓名、代理事项、权限和有效期限，并由委托人签名或者盖章。代为出席会议的董事应当在授权范围内行使董事的权利。董事未出席董事会会议、亦未办理委托代表出席的，视为放弃在该次会议上的投票权。董事与董事会会议决议事项所涉及的企业有关联关系的，不得对该项决议行使表决权，也不得代理其他董事行使表决权。该董事会会议由过半数的无关联关系董事出席即可举行，董事会会议所作决议须经无关联关系董事过半数通过。出席董事会的无关联董事人数不足三人的，应将该事项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3）监事会制度建立情况

依据《公司章程》和《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监事会依法行使以下职权：应当对董事会编制的公司定期报告进行审核并提出书面审核意见；检查公司财务；对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执行公司职务的行为进行监督，对违反法律、行政法规、公司章程或者股东大会决议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提出罢免的建议；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行为损害公司的利益时，要求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予以纠正；提议召开临时股东大会，在董事会不履行《公司法》规定的召集和主持股东大会职责时召集和主持股东大会；向股东大会提出提案；依照《公司法》的规定，对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提起诉讼；发现公司经营情况异常，可以进行调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会计师事务所、律师事务所等专业机构协助其工作，费用由公司承担；股东大会决议或《公司章程》规定的其他职权。

监事会每六个月至少召开一次会议。监事可以提议召开临时监事会会议。监事会会议的表决实行一人一票，所有决议必须经全体监事的过半数表决同意方为有效。

股份公司成立后，公司严格执行三会制度。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股份公司共召开过两次股东大会、两次董事会、一次监事会。同时，公司管理层也就公司治理机制执行情况进行了说明和自我评价。上述会议召开符合《公司

法》、《公司章程》的规定，三会的议事程序、表决方式、决议内容及签署均合法、合规、真实、有效，所作决议、记录内容完备、合法有效。

## （二）上述机构和相关人员履行职责情况

有限公司阶段，有限公司按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建立了有限公司的基本架构。有限公司能够按照相关的法律法规运作；有限公司历次名称、经营范围和增资等事项的变更均召开了股东会或董事会会议，相关的决议均得到全体股东或全体董事的同意，并履行了工商登记的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有限公司章程，合法有效。

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后，公司按照规范治理的要求，建立了包括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及高级管理人员在内的公司治理结构，建立了权力机构、决策机构、监督机构、经营层之间权责明确、运作规范、互相协调制衡的机制，为公司的高效运营提供了制度保证。公司上述机构的成员符合《公司法》的任职要求，能够按照《公司章程》及“三会”议事规则独立、勤勉、诚信地履行职责及义务。公司股东大会和董事会能够按期召开，对公司的重大决策事项作出决议，保证公司的正常发展。公司监事会能够较好地履行对公司财务状况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监管职责，保证公司治理的合法合规。

股份公司设立至今时间较短，尽管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公司治理制度，但在实际运作中仍需要管理层不断深化公司治理理念，加强相关知识的学习，提高规范运作的意识，以保证公司治理机制的有效运行。

## （三）董事会对公司治理机制执行情况的评估结果

公司董事会充分认识到良好、完善的公司治理机制及内控制度对保护投资者权益以及实现经营管理目标的重要性。已根据自身的实际情况，建立了相应的规章制度以及覆盖经营各环节的内部控制制度，以保证全体股东充分行使知情、参与、表决等权利以及公司业务活动的正常进行。公司董事会对公司治理机制执行情况的评估结果如下：

### 1、关于股东大会制度运行情况的评估意见

公司关于股东大会的相关制度健全，运行情况良好。公司根据《公司法》以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制定了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

等相关议事规则。公司的股东大会通过三会议事规则，对三会的成员资格、召开程序、议事规则、提案、表决程序等都作了相关规定。公司股东大会会议召开程序、决议内容均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相关议事规则的规定。

公司重要决策制定能够按照《公司章程》和相关议事规则的规定，通过相关会议审议通过，公司股东、董事、监事均能按照要求出席参加相关会议，并履行相关权利义务。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股份公司共召开了两次股东大会。

## **2、关于董事会制度运行情况的评估意见**

自股份公司设立以来，历次董事会的通知、召开、审议程序、表决均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等规定，会议记录、会议档案完整，董事会制度运行规范、有效。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共召开了两次董事会会议。

## **3、关于监事会制度运行情况的评估意见**

自股份公司设立以来，历次监事会的通知、召开、审议程序、表决均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等规定，会议记录、会议档案完整，监事会制度运行规范、有效。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共召开了一次监事会会议。

## **4、关于股东权利保护机制的评估意见**

《公司章程》规定，公司股票采用记名方式，公司股份的发行，实行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同种类的每一股份应当具有同等权利。公司应当建立股东名册，股东名册是证明股东持有公司股份的充分证据。股东按其所持有股份的种类享有权利，承担义务；持有同一种类股份的股东，享有同等权利，承担同等义务。公司全部资产分为等额股份，股东以其认购的股份为限对公司承担责任，公司以其全部资产对公司的债务承担责任。

《公司章程》明确规定了公司股东享有的权利，其中包括：依照其所持有的股份份额获得股利和其他形式的利益分配；依法请求、召集、主持、参加或者委派股东代理人参加股东大会，并行使相应的表决权；对公司的经营进行监督，提出建议或者质询；依照法律、行政法规及本章程的规定转让、赠与或质押其所持有的股份；查阅本章程、股东名册、公司债券存根、股东大会会议记录、董事会

会议决议、监事会会议决议、财务会计报告；公司终止或者清算时，按其所持有的股份份额参加公司剩余财产的分配；对股东大会作出的公司合并、分立决议持异议的股东，要求公司收购其股份；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或本章程规定的其他权利。

《公司章程》进一步规定了上述权利的实现途径、方式方法等内容。

为保证公司股东充分行使参与权和表决权，《公司章程》和《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详细规定了股东大会的召集、提案和通知、召开、决议的执行等事项。

为保证公司股东充分行使知情权，《公司章程》规定股东提出查阅公司章程、股东名册、公司债券存根、股东大会会议记录、董事会会议决议、监事会会议决议、财务会计报告有关信息或者索取资料的，应当向公司提供证明其持有公司股份的种类以及持股数量的书面文件，公司经核实股东身份后按照股东的要求予以提供。

#### **5、关于投资者关系管理的评估意见**

公司制定了《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旨在加强公司与投资者和潜在投资者之间的沟通，增进投资者对公司的了解，倡导理性投资，促进公司治理结构的改善，提升公司投资价值。董事会秘书为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负责人，负责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事务。公司与投资者沟通的方式包括但不限于：定期报告和临时报告、公司网站、广告、宣传单或其他宣传材料、股东大会、分析师会议或业绩说明会、一对一沟通、媒体采访和报道、邮寄资料、现场参观、电话咨询、路演。

#### **6、关于纠纷解决机制的评估意见**

《公司章程》规定，公司、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涉及章程规定的纠纷，应当先行通过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通过诉讼方式解决。

#### **7、关于关联股东和董事回避制度的评估意见**

##### **(1) 关联股东回避制度**

股东大会审议关联交易事项，有关联关系股东的回避和表决程序按照《公司章程》与《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的规定执行。

《关联交易管理办法》规定，除法律、法规、规章或规范性文件另有规定外，关联股东、关联董事回避表决。

##### **(2) 关联董事回避制度**

《董事会议事规则》规定，董事与董事会会议决议事项所涉及的企业有关联关系的，不得对该项决议行使表决权，也不得代理其他董事行使表决权。下列董事或具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董事为关联董事：

- （一）为交易对方；
- （二）在交易对方任职，或在能直接或间接控制该交易对方的法人单位或者该交易对方直接或间接控制的法人单位任职的；
- （三）拥有交易对方的直接或间接控制权的；
- （四）交易对方或者其直接或间接控制人的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 （五）交易对方或者其直接或间接控制人的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 （六）公司认定的因其他原因使其独立的商业判断可能受到影响的人士。

在董事回避表决的情况下，有关董事会会议由过半数的无关联关系董事出席即可举行，形成决议须经无关联关系董事过半数通过。出席会议的无关联关系董事人数不足三人的，应当将该事项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8、关于财务管理、风险控制机制的评估意见

股份公司设立后，已建立一系列规章制度，涵盖公司的财务管理、资金管理、行政管理、业务管理、人力管理等各环节与过程，已形成较为规范的管理体系。公司的内部控制制度在完整性、有效性、合理性方面不存在重大缺陷。基于公司财务管理与风险控制机制的建立，可以保障公司财务资料的真实、合法、完整，保障公司资产的完整与安全，保障公司经营管理的实施。

## 二、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违法违规及受处罚情况

### （一）报告期公司违法违规及受处罚情况

公司及其子公司最近24个月内不存在重大违法违规行为，也不存在重大诉讼、仲裁、行政处罚及未决诉讼、仲裁事项。公司已出具说明，郑重承诺：公司最近两年不存在重大违法违规行为，且公司目前不存在尚未了结的或可预见的重大诉讼、仲裁及行政处罚案件的情况。

## （二）报告期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违法违规及受处罚情况

公司控股股东旅游集团、实际控制人承德市国资委最近24个月内不存在重大违法违规行为，也不存在重大诉讼、仲裁、行政处罚及未决诉讼、仲裁事项。股东旅游集团已出具声明，郑重承诺：最近两年内本企业没有因违反国家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自律规则等收到刑事、民事、行政处罚或纪律处分。

## 三、分开运营情况

### （一）业务分开情况

公司具备与经营有关的运营系统、管理系统及相关配套设施，拥有与经营有关的资产，拥有完整的法人财产权，能够独立支配和使用人、财、物等生产要素，顺利组织和实施经营活动。公司以自身的名义独立开展业务和签订合同，无需依赖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具有直接面向市场的独立经营能力。公司股东在业务上与公司之间均不存在竞争关系，且公司控股股东已承诺不经营与公司可能发生同业竞争的业务。

### （二）资产分开情况

公司系由有限公司变更设立，有限公司的资产和人员全部进入股份公司。整体变更后，公司依法办理相关资产和产权的变更登记，公司具备与主营业务有关的配套设施，具有独立的服务提供机制。公司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占用公司资产和其他资源的情况。

### （三）人员分开情况

公司已经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建立了独立的劳动、人事和分配制度，设立了独立的人力行政部门，独立进行劳动、人事和工资管理。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均依照《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产生，不存在股东超越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作出人事任免决定的情况。公司的总经理、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未在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其他职务，未在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领薪；公司的财务人员未在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兼职。根据股份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出具的说明，股份公司的董监高不存在侵犯原任职单位知识产权、商业秘密、竞业禁止的

纠纷及潜在纠纷。

#### （四）财务分开情况

公司设立了独立的财务部门，配备了专职的财务人员并进行了适当的分工授权，拥有比较完善的财务管理制度与会计核算体系并依法独立纳税。公司已开立了独立的银行基本账户，不存在与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共用银行账户的情况；公司作为独立的纳税人，在税务部门进行税务登记，公司依法独立进行纳税申报和履行纳税义务。公司根据生产经营需要独立作出财务决策。

#### （五）机构分开情况

公司具有健全的组织结构，已建立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等完备的法人治理结构，公司具有完备的内部管理制度。公司的办公场所独立运作，公司不存在与任何其他单位机构混同、合署办公的情形。

公司的业务、资产、人员、财务、机构与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相互分开，拥有完整的业务体系和面向市场独立经营的能力。

### 四、同业竞争

#### （一）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投资的其他企业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投资的其他企业如下：

##### 1、控股股东投资的其他企业

###### （1）承德避暑山庄畅览旅游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号	130802000049846
企业名称	承德避暑山庄畅览旅游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	承德市双桥区丽正门大街 20 号
法定代表人	谭永才
注册资本	100.00 万元
股权结构	承德避暑山庄旅游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出资 100.0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100.00%
成立日期	2015 年 11 月 26 日



经营范围	避暑山庄内旅游景区开发管理服务，景区配套设施建设，景区游览服务（许可项目除外）；纪念品销售。（以上不含许可项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主营业务	避暑山庄景区内环湖车、环湖船服务

(2) 承德避暑山庄旅游集团旗杆沟旅游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号	130825000018513
企业名称	承德避暑山庄旅游集团旗杆沟旅游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	河北省承德市隆化县七家镇温泉村
法定代表人	王建宇
注册资本	1,000.00 万元
股权结构	承德避暑山庄旅游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出资 510.0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51.00%；承德热河峡谷旅游开发有限公司出资 490.0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49.00%
成立日期	2016 年 7 月 27 日
经营范围	对隆化县七家镇温泉旅游休闲度假村项目进行投资；旗杆沟旅游景区开发；游览景区管理；餐饮、住宿；（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主营业务	旗杆沟旅游景区的开发经营

(3) 承德避暑山庄德泽文化产业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号	130802000051533
企业名称	承德避暑山庄德泽文化产业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	河北省承德市双桥区丽正门大街 20 号
法定代表人	谭永才
注册资本	10.00 万元
股权结构	承德避暑山庄旅游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出资 5.1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51.00%；北京金色度母文化发展有限公司出资 4.9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49.00%
成立日期	2016 年 1 月 11 日
经营范围	旅游项目建设、开发；酒店管理；组织策划文化艺术交流活动；企业管理咨询、策划；会议会展服务；广告设计制作代理发布；工艺美术品销售；凭取得的行业许可证在其核定范围和有效期内从事营业性演出服务。（需专项审批的，未经许可批准不得经营；法律法规及国务院限制或禁止的事项不得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主营业务	开展藏医药养生等生活体验旅游项目

(4) 承德避暑山庄皇迦文化旅游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号	130802000025375
企业名称	承德避暑山庄皇迦文化旅游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	承德双桥区丽正门大街 20 号
法定代表人	王建宇
注册资本	50.00 万元
股权结构	承德避暑山庄旅游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出资 50.0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100.00%
成立日期	2013 年 8 月 30 日
经营范围	旅游景区管理服务、酒店管理服务、组织策划文化艺术交流活动、企业管理咨询、会议会展服务；广告设计、制作、发布（不含固定形式印刷品广告）；工艺美术品设计、销售；文学艺术、影视演艺的策划服务（不含演出）；食品销售（具体经营范围以取得的相关行业主管部门许可证核定为准）；停车场服务（地址：山庄东路万树园停车场）。（以上范围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未经批准不得经营；法律法规及国务院限制或禁止的事项不得经营）
主营业务	旅游工艺美术品、纪念品、景区食品餐饮的销售服务

## (5) 承德普宁旅游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号	130802000024680
企业名称	承德普宁旅游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	承德双桥区上二道河子村普宁寺管理处办公楼
法定代表人	龚立军
注册资本	400.00 万元
股权结构	承德避暑山庄旅游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出资 400.0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100.00%
成立日期	2013 年 7 月 18 日
经营范围	旅游景区管理服务；旅游纪念品、工艺美术品、食用农产品（干果、食用菌）销售；会议会展服务。（以上不含前置许可项目；需专项审批的，未经许可不得经营；法律法规及国务院限制或禁止的事项不得经营）
主营业务	普宁寺旅游景区的开发经营

## (6) 承德磬锤峰旅游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号	130802000024698
企业名称	承德磬锤峰旅游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	承德双桥区狮子沟镇喇嘛寺村索道公司东侧
法定代表人	段振虎
注册资本	400.00 万元
股权结构	承德避暑山庄旅游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出资 400.0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100.00%
成立日期	2013 年 7 月 18 日
经营范围	旅游景区管理服务；旅游纪念品、工艺美术品、食用农产品（干果、食用菌）销售；会议会展服务。（以上不含前置许可项目；需专项审批的，未经许可不得经营；法律法规及国务院限制或禁止的事项不得经

	营)
主营业务	磬锤峰旅游景区的开发经营

## (7) 承德德丽旅游发展有限公司

注册号	130800000007243
企业名称	承德德丽旅游发展有限公司
住所	承德双桥区丽正门大街 20 号文物局办公楼一楼
法定代表人	王徽
注册资本	1,000.00 万元
股权结构	承德市避暑山庄博物馆出资 200.0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20.00%；承德避暑山庄旅游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出资 50.0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5.00%；承德避暑山庄蒙古包度假村出资 50.0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5.00%；承德避暑山庄管理处出资 500.0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50.00%；承德市外八庙管理处出资 200.0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20.00%
成立日期	2007 年 10 月 22 日
经营范围	文物古迹、风景名胜景区的管理服务、景区项目开发、旅游纪念品销售（法律法规规定需专项审批的，未取得批准不得从事经营活动）。
主营业务	承德避暑山庄及周围景区的投资开发活动

## 2、实际控制人投资的其他企业

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为承德市国资委，而根据《公司法》第二百一十六条第四项的规定，“国家控股的企业之间不仅因为同受国家控股而具有关联关系”，故在公司同业竞争的核查范围中，将实际控制人投资的企业范围界定为由公司实际控制人承德市国资委的一级子公司承德国控、二级子公司国控创发直接控制的其他企业。

序号	企业名称	注册地	经营范围
1	承德市财鑫产业引导股权投资基金有限责任公司	承德	非证券类股权投资及相关咨询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	承德住建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承德	凭资质证核定的范围从事道路、隧道和桥梁工程设计、施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3	北京中关村协同创新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北京	非证券业务的投资、投资管理、咨询；资产管理；投资管理。（“1、未经有关部门批准，不得以公开方式募集资金；2、不得公开开展证券类产品和金融衍生品交易活动；3、不得发放贷款；4、不得对所投资企业以外的其他企业提供担保；5、不得向投资者承诺投资本金不受损失或者承诺最低收

			益”；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4	河北航天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承德	环境工程技术咨询服务，机电一体化、环境科学和劳动保护技术开发、咨询、服务；工业废气综合治理工程、水处理工程、固体废弃物处理工程设计、安装、施工、调试及项目运营管理；环保设备设计、加工制造、安装和调试；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及工程咨询；机械设备、电气设备批发零售（法律法规禁止经营的项目除外，需办理审批的项目在取得审批后方可经营）。
5	承德市财达资产运营有限公司	承德	资产运营管理（法律法规限制的除外，需办理审批的项目在取得审批后方可经营）
6	承德市财通农业开发有限公司	承德	农业综合开发，农村和农业基础设施建设，对保障性住房及相关项目建设进行投资及管理（需办理专项审批的在取得审批后方可经营）
7	承德市财苑物业服务有限责任公司	承德	物业管理（凭资质证经营）、房屋出租服务、小区停车服务、家政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开展开展经营活动）
8	承德交通集团有限公司	承德	公路项目投资与管理；广告制作、设计、发布；按取得的资质等级证核定的经营范围从事公路工程施工、高速公路养护；混凝土预制构件制作。
9	承德林业集团有限公司	承德	林木种子及绿化苗木生产（林木种子生产许可证有效期至2018年07月25日）、林木种子及绿化苗木经营（林木种子经营许可证有效期至2018年07月25日）；花卉、中药材、水果、坚果的种植和销售；对森林自然景区进行投资管理；自有林地管理；按取得的等级资质证核定的经营范围从事绿化工程。（以上项目需取得前置许可的，待取得许可后方可从事经营）
10	承德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承德	对地质矿产项目进行投资；地质矿产资源开发（需取得前置许可的项目，待取得后方可从事经营活动）
11	承德机场建设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承德	承担机场项目及机场周边临空经济区的建设投资、项目管理及咨询服务；加油站项目筹建；以下项目限取得经营资质许可的分公司经营：煤油、汽油、柴油、润滑油销售。（需专项审批的，未经许可批准不得经营；法律法规及国务院限制或禁止的事项不得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开展开展经营活动）
12	承德水务集团有限公司	承德	水务建设项目投资管理、咨询服务；企业管理服务；水资源开发、利用和保护；河道治理；砂石销售；旅游项目建设及运营管理；凭资质证按核

			定范围从事土地储备、开发、整理；凭资质证按核定范围从事水利、水电、市政工程设计、施工、监理；凭资质证核定的范围从事招标代理、项目咨询；房地产开发及经营；房屋租赁。（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13	承德热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承德	热电生产、供热、供气、发电并网、供热设备维修；热电器材、煤炭销售；以下项目限分公司经营：为城市集中供热热源、热网的设计、安装、运行管理、计算机软硬件的应用，通讯网络等提供技术咨询和技术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14	承德高新区新东开发中心	承德	土地开发、基础设施建设、招商引资。
15	承德公交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承德	公共汽车客运服务；小件寄存、汽车租赁、建筑材料、广告制作发布、钢材。以下项目限分公司经营：住宿、餐饮、汽油、柴油、润滑油、汽车配件、五金交电、日用百货、预包装食品、烟销售；机械加工、汽车修理

## （二）同业竞争分析

报告期初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的主营业务一直为“避暑山庄景区环山旅游车服务”，且主营业务的开展区域为承德避暑山庄景区范围内。因此，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投资的企业之间不存在同业竞争关系。具体如下：

### 1、与控股股东投资的企业之间不存在同业竞争关系

#### （1）承德避暑山庄畅览旅游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承德避暑山庄畅览旅游发展有限责任公司主要经营避暑山庄景区内的环湖游项目，即通过为游客提供船只和电瓶车环湖游服务，带领游客体验避暑山庄景区内沿湖的风光。不存在与公司业务相似、相同的情况，与公司之间不存在同业竞争的情形。

#### （2）承德避暑山庄旅游集团旗杆沟旅游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承德避暑山庄旅游集团旗杆沟旅游开发有限责任公司的主要业务为旗杆沟旅游景区的开发经营，业务主要开展于承德市隆化县，目前尚处于初创期，未实际开展业务。不存在与公司业务相似、相同的情况，且所处区域不同，与公司之间不存在同业竞争的情形。

(3) 承德避暑山庄德泽文化产业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承德避暑山庄德泽文化产业开发有限责任公司的主要业务为藏医药养生等生活体验旅游项目，目前项目尚处于初创期，未实际开展业务。不存在与公司业务相似、相同的情况，与公司之间不存在同业竞争的情形。

(4) 承德避暑山庄皇迦文化旅游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承德避暑山庄皇迦文化旅游开发有限责任公司的主营业务为避暑山庄景区内的旅游工艺美术品、纪念品等的销售及服务。不存在与公司业务相似、相同的情况，与公司之间不存在同业竞争的情形。

(5) 承德普宁旅游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承德普宁旅游发展有限责任公司的主要业务为普宁寺庙旅游景区的开发经营，业务主要开展于承德市双桥区上二道河子村普宁寺。不存在与公司业务相似、相同的情况，且所处区域不同，与公司之间不存在同业竞争的情形。

(6) 承德磬锤峰旅游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承德磬锤峰旅游发展有限责任公司的主要业务为磬锤峰庙旅游景区的开发经营，业务主要开展于承德市双桥区狮子沟。不存在与公司业务相似、相同的情况，且所处区域不同，与公司之间不存在同业竞争的情形。

(7) 承德德丽旅游发展有限公司

承德德丽旅游发展有限公司的主要业务为承德避暑山庄及周围景区的投资开发活动。不存在与公司业务相似、相同的情况，与公司之间不存在同业竞争的情形。

## 2、与实际控制人投资的企业之间不存在同业竞争关系

经核查，公司实际控制人投资的企业中无主营业务为旅游景区开发管理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公司业务相似、相同的情况，因此与公司之间不存在同业竞争的情形。

### (三) 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为避免潜在的同业竞争，公司控股股东、持股 5%以上的股东、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均出具了《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内容如下：

“本人/本单位/本公司（或合伙企业）及本人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将不在中

国境内外直接或间接从事或参与任何在商业上对公司构成竞争的业务及活动；将不直接或间接开展对公司有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活动或拥有与公司存在同业竞争关系的任何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权益；或以其他任何形式取得该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控制权；或在该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中担任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营销负责人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或核心技术人员。

本人/本单位/本公司（或合伙企业）在持有公司股份期间，或担任公司董事、总经理或其他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期间以及辞去上述职务六个月内，本承诺为有效承诺。

若违反上述承诺，本人/本单位/本公司（或合伙企业）将对由此给公司造成的损失作出全面、及时和足额的赔偿。

本承诺为不可撤销的承诺。特此承诺！”

## 五、报告期资金占用和对外担保情况

### （一）资金占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资金往来的情况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四节”之“七”之“（二）关联交易”。

为规范和减少关联交易，保证关联交易的公开、公平、公正，2016年9月1日，股份公司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联交易管理办法》，对关联交易的决策权限和决策程序进行了详细的规定，以保证公司治理和内控制度的有效执行。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不存在资金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违规占用或者其他关联企业违规占用的情况。

### （二）对外担保情况

公司无对外担保的情况。

### （三）公司为防止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采取的具体安排

公司成立后，通过制定《对外投资管理办法》、《对外担保管理办法》、《关联

交易管理办法》、《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等制度，对公司对外担保、关联方交易等重要事项均进行了相应的规定，严格按照相关制度的规定对重大事项进行决策与执行，完善了专项治理制度，有利于防止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行为。

## 六、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相关情况

### （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直系亲属持股情况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直系亲属未持有本公司股份。

### （二）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相互之间的亲属关系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亲属关系。

### （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公司签订的协议与承诺

公司与受雇于本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签订了《劳动合同》，除此之外，未签订其他重要协议。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出具之日，上述合同、协议等均履行正常，不存在违约情形。

### （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外兼职情况

姓名	在本公司职务	兼职单位名称	兼职职务	兼职单位与本公司关系
谭永才	董事长	承德避暑山庄畅览旅游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执行董事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它企业
		承德避暑山庄德泽文化产业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长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它企业
		承德避暑山庄旅游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长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它企业
段振虎	董事、总经理	承德避暑山庄旅游集团旗杆沟旅游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它企业
		承德磬锤峰旅游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长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它企业
		承德避暑山庄旅游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它企业



				企业
陈晶	董事、财务总监	承德避暑山庄旅游集团旗杆沟旅游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它企业
王建宇	董事	承德畅览古建筑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执行董事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它企业
		承德避暑山庄皇迦文化旅游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执行董事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它企业
		承德热河旅行社有限责任公司	执行董事	公司子公司
		承德避暑山庄旅游集团旗杆沟旅游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长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它企业
牛清春	董事	承德德厦新型建材有限公司	董事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它企业
		华北制药天星有限公司	副董事长	公司股东投资的其他企业，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它企业
		承德市国有资产经营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长	公司股东、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它企业
		承德市第一制药厂	法定代表人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它企业
王博	监事会主席	承德畅览古建筑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经理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它企业
		承德热河旅行社有限责任公司	监事	公司子公司
		承德避暑山庄德泽文化产业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它企业
周少华	董事会秘书	承德热河旅行社有限责任公司	经理	公司子公司
		承德避暑山庄旅游集团旗杆沟旅游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它企业

除上述兼职情况以外，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均未在其他单位兼任职务。

#### （五）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外投资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个人对外投资情况。

#### （六）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合法合规、竞业禁止、诚信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两年内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者被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受到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公开谴责情况；不存在因违反国家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等受到刑事、民事、行政处罚的情形；不存在因涉嫌违法违规行为处于调查之中尚无定论的情形；不存在对所任职（包括现任职和曾任职）的公司因重大违法违规行为而被处罚负有责任的情形；不存在负有数额较大债务到期未清偿的情形；不存在欺诈或其他不诚信行为。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任职期间不存在违反竞业禁止的约定、法律规定的情形，不存在竞业禁止事项的纠纷或潜在纠纷，不存在与原任职单位知识产权、商业秘密方面的侵权纠纷或潜在纠纷。

### （七）报告期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 1、董事的变动情况

序号	时间	任职情况	备注
1	报告期初	设董事会，董事长：王徽，董事：彭箭星、徐晓光、黄凤祥、张明军	有限公司
2	2016年3月30日	设董事会，董事长：谭永才，董事：段振虎、张明军、彭箭星、黄凤祥	有限公司
3	2016年6月28日	设董事会，董事长：谭永才，董事：王建宇、段振虎、牛清春、张明军	有限公司
4	2016年9月1日	设董事会，董事长：谭永才，董事：段振虎、陈晶、王建宇、牛清春	股份公司

#### 2、监事会成员的变动情况

序号	时间	任职情况	备注
1	报告期初	未设监事会，监事：薛小霞	有限公司
2	2016年6月28日	未设监事会，监事：王博	有限公司
3	2016年9月1日	股份公司设监事会，监事会主席：王博，职工代表监事：杨春建、叶占松	股份公司

#### 3、高级管理人员的变动情况

序号	时间	任职情况	备注
1	报告期初	经理：王徽	有限公司

2	2016年3月 30日	经理：段振虎	有限公司
3	2016年9月 1日	总经理：段振虎，副总经理：张明军，财务总监：陈晶，董事会秘书：周少华	股份公司

## 第四节 公司财务

### 一、财务报表

#### (一) 合并报表（单位：元）

#### 合并资产负债表

项目	2016年6月30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	-	-
货币资金	23,994,744.09	8,029,750.60	890,140.05
交易性金融资产	-	-	-
应收票据	-	-	-
应收账款	168,115.99	-	-
预付款项	274,432.86	64,278.34	59,010.96
应收利息	-	-	-
其他应收款	88,469.03	3,146,993.91	2,884,321.88
存货	215,806.19	222,950.90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
其他流动资产	620,290.99	26,059.61	417,622.81
流动资产合计	25,361,859.15	11,490,033.36	4,251,095.70
非流动资产：	-	-	-
发放委托贷款及垫款	-	-	-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	-
固定资产	7,744,192.38	8,446,565.69	5,456,492.33
在建工程	-	-	-
无形资产	-	-	-
长期待摊费用	9,251,708.40	9,519,934.55	9,307,449.96
递延所得税资产	225,395.69	916.82	311.06
其他非流动资产	-	-	-
非流动资产合计	17,221,296.47	17,967,417.06	14,764,253.35
资产总计	42,583,155.62	29,457,450.42	19,015,349.05

## 合并资产负债表（续表）

项目	2016年6月30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流动负债：	-	-	-
短期借款	-	-	-
应付票据	-	-	-
应付账款	-	2,346,393.27	2,346,393.27
预收款项	-	-	-
应付职工薪酬	740,774.82	119,897.25	70,427.96
应交税费	2,317,349.60	3,887,863.79	2,577,112.62
应付利息	-	-	-
其他应付款	285,498.11	3,277,816.53	3,370,947.84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	-
其他流动负债	20,763.00	20,763.00	17,550.00
流动负债合计	3,364,385.53	9,652,733.84	8,382,431.69
非流动负债：	-	-	-
长期借款	-	-	-
专项应付款	-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	-	-
负债合计	3,364,385.53	9,652,733.84	8,382,431.69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	-	-
实收资本（或股本）	12,225,000.00	5,930,000.00	5,930,000.00
资本公积	15,975,000.00	1,200,000.00	1,200,000.00
盈余公积	1,267,471.66	1,267,471.66	350,291.74
未分配利润	9,751,298.43	11,407,244.92	3,152,625.62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	-	-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39,218,770.09	19,804,716.58	10,632,917.36
少数股东权益	-	-	-
所有者权益合计	39,218,770.09	19,804,716.58	10,632,917.36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42,583,155.62	29,457,450.42	19,015,349.05

## 合并利润表

项 目	2016年1-6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2,964,751.97	34,467,358.00	30,101,119.00
其中：营业收入	2,964,751.97	34,467,358.00	30,101,119.00
利息收入	-	-	-
二、营业总成本	4,834,374.82	22,133,250.57	20,109,171.13
其中：营业成本	3,752,403.64	11,700,697.10	10,697,904.00
营业税金及附加	154,521.44	1,905,090.32	1,667,192.19
销售费用	340,740.26	7,248,567.49	6,416,985.98
管理费用	576,694.86	1,293,696.70	1,344,916.72
财务费用	-3,822.59	-17,224.08	-16,350.43
资产减值损失	13,837.21	2,423.04	-1,477.33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	-	-
投资收益	-	-	-
三、营业利润	-1,869,622.85	12,334,107.43	9,991,947.87
加：营业外收入	820.00	1,518.00	33,829.50
减：营业外支出	-	88,914.09	97,854.43
四、利润总额	-1,868,802.85	12,246,711.34	9,927,922.94
减：所得税费用	-212,856.36	3,074,912.12	2,585,420.81
五、净利润	-1,655,946.49	9,171,799.22	7,342,502.13
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	-	-	-
少数股东损益	-	-	-
六、每股收益：	-	-	-
（一）基本每股收益	-	-	-
（二）稀释每股收益	-	-	-
七、其他综合收益	-	-	-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八、综合收益总额	-1,655,946.49	9,171,799.22	7,342,502.1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655,946.49	9,171,799.22	7,342,502.13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	-	-

## 合并现金流量表

项 目	2016年1-6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	-	-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810,239.52	34,468,876.00	30,101,119.00
收到的税费返还	-	-	-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713,870.23	377,443.96	1,004,312.60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524,109.75	34,846,319.96	31,105,431.60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0,387.57	441,260.39	286,845.76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459,625.34	7,366,565.76	6,723,102.03
支付的各项税费	2,018,328.62	3,350,481.66	3,937,094.24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665,272.77	10,126,247.14	9,365,304.18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1,163,614.30	21,284,554.95	20,312,346.2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639,504.55	13,561,765.01	10,793,085.39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	-	-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	-	-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	-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	104,000.00	18,4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104,000.00	18,40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70,501.96	6,526,154.46	11,191,679.05
投资支付的现金	-	-	-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70,501.96	6,526,154.46	11,191,679.0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70,501.96	-6,422,154.46	-11,173,279.05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	-	-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21,070,000.00	-	-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	-	-	-

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	-	-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	-	-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605,000.00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5,675,000.00	-	-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	-	-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	-	-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	-	-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000,000.00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000,000.00	-	-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675,000.00	-	-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	-	-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5,764,993.49	7,139,610.55	-380,193.66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029,750.60	890,140.05	1,270,333.71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3,794,744.09	8,029,750.60	890,140.05



##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2016年1-6月

项目	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5,930,000.00	1,200,000.00	-	1,267,471.66	11,407,244.92	-	-	19,804,716.58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其他	-	-	-	-	-	-	-	-
二、本年年初余额	5,930,000.00	1,200,000.00	-	1,267,471.66	11,407,244.92	-	-	19,804,716.58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6,295,000.00	14,775,000.00	-	-	-1,655,946.49	-	-	19,414,053.51
（一）净利润	-	-	-	-	-	-	-	-
（二）其他综合收益	-	-	-	-	-	-	-	-
上述（一）和（二）小计	-	-	-	-	-1,655,946.49	-	-	-1,655,946.49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6,295,000.00	14,775,000.00	-	-	-	-	-	21,070,000.00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6,295,000.00	14,775,000.00	-	-	-	-	-	21,070,000.00
2.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	-	-
3. 其他	-	-	-	-	-	-	-	-
（四）利润分配	-	-	-	-	-	-	-	-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	-	-	-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	-	-
4. 其他	-	-	-	-	-	-	-	-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六）专项储备	-	-	-	-	-	-	-	-
1. 本期提取	-	-	-	-	-	-	-	-
2. 本期使用	-	-	-	-	-	-	-	-
（七）其他	-	-	-	-	-	-	-	-
四、本年年末余额	12,225,000.00	15,975,000.00	-	1,267,471.66	9,751,298.43	-	-	39,218,770.09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2015 年度

项目	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5,930,000.00	1,200,000.00	-	350,291.74	3,152,625.62	-	-	10,632,917.36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其他	-	-	-	-	-	-	-	-
二、本年年初余额	5,930,000.00	1,200,000.00	-	350,291.74	3,152,625.62	-	-	10,632,917.36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	-	-	917,179.92	8,254,619.30	-	-	9,171,799.22
（一）净利润	-	-	-	-	-	-	-	-
（二）其他综合收益	-	-	-	-	-	-	-	9,171,799.22
上述（一）和（二）小计	-	-	-	-	9,171,799.22	-	-	-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	-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
2.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	-	-
3. 其他	-	-	-	-	-	-	-	-
（四）利润分配	-	-	-	917,179.92	-917,179.92	-	-	-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917,179.92	-917,179.92	-	-	-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	-	-	-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	-	-
4. 其他	-	-	-	-	-	-	-	-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六）专项储备	-	-	-	-	-	-	-	-
1. 本期提取	-	-	-	-	-	-	-	-
2. 本期使用	-	-	-	-	-	-	-	-
（七）其他	-	-	-	-	-	-	-	-
四、本年年末余额	5,930,000.00	1,200,000.00	-	1,267,471.66	11,407,244.92	-	-	19,804,716.58

##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2014 年度

项目	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5,930,000.00	1,200,000.00	-	-	-3,839,584.77	-	-	3,290,415.23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其他	-	-	-	-	-	-	-	-
二、本年年初余额	5,930,000.00	1,200,000.00	-	-	-3,839,584.77	-	-	3,290,415.23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	-	-	350,291.74	6,992,210.39	-	-	7,342,502.13
（一）净利润	-	-	-	-	-	-	-	-
（二）其他综合收益	-	-	-	-	-	-	-	-
上述（一）和（二）小计	-	-	-	-	7,342,502.13	-	-	7,342,502.13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	-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
2.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	-	-
3. 其他	-	-	-	-	-	-	-	-
（四）利润分配	-	-	-	350,291.74	-350,291.74	-	-	-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350,291.74	-350,291.74	-	-	-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	-	-	-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	-	-
4. 其他	-	-	-	-	-	-	-	-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六）专项储备	-	-	-	-	-	-	-	-
1. 本期提取	-	-	-	-	-	-	-	-
2. 本期使用	-	-	-	-	-	-	-	-
（七）其他	-	-	-	-	-	-	-	-
四、本年年末余额	5,930,000.00	1,200,000.00	-	350,291.74	3,152,625.62	-	-	10,632,917.36

## (二) 母公司报表 (单位: 元)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项目	2016年6月30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	-	-
货币资金	23,021,427.65	8,029,750.60	890,140.05
交易性金融资产	-	-	-
应收票据	-	-	-
应收账款	12,521.95	-	-
预付款项	274,432.86	64,278.34	59,010.96
其他应收款	88,469.03	3,146,993.91	2,884,321.88
存货	215,806.19	222,950.90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
其他流动资产	620,290.99	26,059.61	417,622.81
流动资产合计	24,232,948.67	11,490,033.36	4,251,095.70
非流动资产:	-	-	-
长期股权投资	1,000,000.00	-	-
固定资产	7,744,192.38	8,446,565.69	5,456,492.33
在建工程	-	-	-
无形资产	-	-	-
长期待摊费用	9,251,708.40	9,519,934.55	9,307,449.96
递延所得税资产	223,348.40	916.82	311.06
其他非流动资产	-	-	-
非流动资产合计	18,219,249.18	17,967,417.06	14,764,253.35
资产总计	42,452,197.85	29,457,450.42	19,015,349.05

##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续表）

项目	2016年6月30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流动负债：	-	-	-
短期借款	-	-	-
应付票据	-	-	-
应付账款	169,206.00	2,346,393.27	2,346,393.27
预收款项	-	-	-
应付职工薪酬	740,774.82	119,897.25	70,427.96
应交税费	2,296,456.34	3,887,863.79	2,577,112.62
应付利息	-	-	-
其他应付款	33,756.11	3,277,816.53	3,370,947.84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	-
其他流动负债	20,763.00	20,763.00	17,550.00
流动负债合计	3,260,956.27	9,652,733.84	8,382,431.69
非流动负债：	-	-	-
长期借款	-	-	-
专项应付款	-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	-	-
负债合计	3,260,956.27	9,652,733.84	8,382,431.69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	-	-
实收资本（或股本）	12,225,000.00	5,930,000.00	5,930,000.00
资本公积	15,975,000.00	1,200,000.00	1,200,000.00
盈余公积	1,267,471.66	1,267,471.66	350,291.74
未分配利润	9,723,769.92	11,407,244.92	3,152,625.62
所有者权益合计	39,191,241.58	19,804,716.58	10,632,917.36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42,452,197.85	29,457,450.42	19,015,349.05

## 母公司利润表

项 目	2016年1-6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2,810,239.52	34,467,358.00	30,101,119.00
其中：营业收入	2,810,239.52	34,467,358.00	30,101,119.00
二、营业总成本	4,716,966.10	22,133,250.57	20,109,171.13
其中：营业成本	3,605,124.64	11,700,697.10	10,697,904.00
营业税金及附加	154,521.44	1,905,090.32	1,667,192.19
销售费用	379,734.26	7,248,567.49	6,416,985.98
管理费用	575,875.86	1,293,696.70	1,344,916.72
财务费用	-3,938.15	-17,224.08	-16,350.43
资产减值损失	5,648.05	2,423.04	-1,477.33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	-	-
投资收益	-	-	-
三、营业利润	-1,906,726.58	12,334,107.43	9,991,947.87
加：营业外收入	820.00	1,518.00	33,829.50
减：营业外支出	-	88,914.09	97,854.43
四、利润总额	-1,905,906.58	12,246,711.34	9,927,922.94
减：所得税费用	-222,431.58	3,074,912.12	2,585,420.81
五、净利润	-1,683,475.00	9,171,799.22	7,342,502.13
六、每股收益：	-	-	-
（一）基本每股收益	-	-	-
（二）稀释每股收益	-	-	-
七、其他综合收益	-	-	-
八、综合收益总额	-1,683,475.00	9,171,799.22	7,342,502.13

##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项 目	2016年1-6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	-	-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810,239.52	34,468,876.00	30,101,119.00
收到的税费返还	-	-	-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713,639.39	377,443.96	1,004,312.60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523,878.91	34,846,319.96	31,105,431.60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0,387.57	441,260.39	286,845.76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459,625.34	7,366,565.76	6,723,102.03
支付的各项税费	2,018,328.62	3,350,481.66	3,937,094.24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638,358.37	10,126,247.14	9,365,304.18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1,136,699.90	21,284,554.95	20,312,346.2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612,820.99	13,561,765.01	10,793,085.39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	-	-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	-	-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	-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	104,000.00	18,4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104,000.00	18,40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70,501.96	6,526,154.46	11,191,679.05
投资支付的现金	-	-	-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1,000,000.00	-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270,501.96	6,526,154.46	11,191,679.0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70,501.96	-6,422,154.46	-11,173,279.05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	-	-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21,070,000.00	-	-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	-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	-	-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	-	-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605,000.00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5,675,000.00	-	-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	-	-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	-	-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	-	-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000,000.00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000,000.00	-	-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675,000.00	-	-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	-	-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4,791,677.05	7,139,610.55	-380,193.66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029,750.60	890,140.05	1,270,333.71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2,821,427.65	8,029,750.60	890,140.05



**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  
2016年1-6月

项目	所有者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一、上年年末余额	5,930,000.00	1,200,000.00	-	-	1,267,471.66	-	11,407,244.92	19,804,716.58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其他	-	-	-	-	-	-	-	-
二、本年年初余额	5,930,000.00	1,200,000.00	-	-	1,267,471.66	-	11,407,244.92	19,804,716.58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6,295,000.00	14,775,000.00	-	-	-	-	-1,683,475.00	19,386,525.00
(一)净利润	-	-	-	-	-	-	-	-
(二)其他综合收益	-	-	-	-	-	-	-	-
上述(一)和(二)小计	-	-	-	-	-	-	-1,683,475.00	-1,683,475.00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6,295,000.00	14,775,000.00	-	-	-	-	-	21,070,000.00
1.所有者投入资本	6,295,000.00	14,775,000.00	-	-	-	-	-	21,070,000.00
2.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	-	-
3.其他	-	-	-	-	-	-	-	-
(四)利润分配	-	-	-	-	-	-	-	-
1.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	-	-	-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	-	-
4.其他	-	-	-	-	-	-	-	-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4.其他	-	-	-	-	-	-	-	-
(六)专项储备	-	-	-	-	-	-	-	-
1.本期提取	-	-	-	-	-	-	-	-
2.本期使用	-	-	-	-	-	-	-	-
四、本年年末余额	12,225,000.00	15,975,000.00	-	-	1,267,471.66	-	9,723,769.92	39,191,241.58

**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  
2015 年度

项目	所有者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一、上年年末余额	5,930,000.00	1,200,000.00	-	-	350,291.74	-	3,152,625.62	10,632,917.36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其他	-	-	-	-	-	-	-	-
二、本年年初余额	5,930,000.00	1,200,000.00	-	-	350,291.74	-	3,152,625.62	10,632,917.36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	-	-	-	917,179.92	-	8,254,619.30	9,171,799.22
（一）净利润	-	-	-	-	-	-	-	-
（二）其他综合收益	-	-	-	-	-	-	-	-
上述（一）和（二）小计	-	-	-	-	-	-	9,171,799.22	9,171,799.22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	-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
2.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	-	-
3. 其他	-	-	-	-	-	-	-	-
（四）利润分配	-	-	-	-	917,179.92	-	-917,179.92	-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	917,179.92	-	-917,179.92	-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	-	-	-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	-	-
4. 其他	-	-	-	-	-	-	-	-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4. 其他	-	-	-	-	-	-	-	-
（六）专项储备	-	-	-	-	-	-	-	-
1. 本期提取	-	-	-	-	-	-	-	-
2. 本期使用	-	-	-	-	-	-	-	-
四、本年年末余额	5,930,000.00	1,200,000.00	-	-	1,267,471.66	-	11,407,244.92	19,804,716.58

**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  
2014 年度

项目	所有者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一、上年年末余额	5,930,000.00	1,200,000.00	-	-	-	-	-3,839,584.77	3,290,415.23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其他	-	-	-	-	-	-	-	-
二、本年年初余额	5,930,000.00	1,200,000.00	-	-	-	-	-3,839,584.77	3,290,415.23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	-	-	-	350,291.74	-	6,992,210.39	7,342,502.13
（一）净利润	-	-	-	-	-	-	-	-
（二）其他综合收益	-	-	-	-	-	-	-	-
上述（一）和（二）小计	-	-	-	-	-	-	7,342,502.13	7,342,502.13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	-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
2.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	-	-
3. 其他	-	-	-	-	-	-	-	-
（四）利润分配	-	-	-	-	350,291.74	-	-350,291.74	-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	350,291.74	-	-350,291.74	-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	-	-	-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	-	-
4. 其他	-	-	-	-	-	-	-	-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4. 其他	-	-	-	-	-	-	-	-
（六）专项储备	-	-	-	-	-	-	-	-
1. 本期提取	-	-	-	-	-	-	-	-
2. 本期使用	-	-	-	-	-	-	-	-
四、本年年末余额	5,930,000.00	1,200,000.00	-	-	350,291.74	-	3,152,625.62	10,632,917.36

## 二、 审计意见

江苏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公司2016年6月30日、2015年12月31日、2014年12月31日的资产负债表及合并资产负债表，2016年度1—6月、2015年度、2014年度的利润表及合并利润表、现金流量表及合并现金流量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及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进行了审计，并出具了苏公W【2016】A1042号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

## 三、 财务报表编制基础及合并范围变化情况

### （一）财务报表编制基础

公司执行财政部于2006年2月15日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38项具体会计准则、以及其后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简称“企业会计准则”）。报告期内财务报表按照企业会计准则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

### （二）报告期合并范围变化情况

本公司将承德热河旅行社有限责任公司 1 家子公司纳入报告期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 1. 合并范围增加

公司名称	股权取得方式	股权取得时点	股权取得成本 (万元)	股权取得比例(%)
承德热河旅行社有限责任公司	投资设立	2016年5月26日	100.00	100.00

注：本公司于2016年5月26日认缴出资100.00万元设立承德热河旅行社有限责任公司，承德热河旅行社有限责任公司于2016年5月26日取得承德市双桥区工商行政管理局颁发的营业执照，注册号为130802000058308，经营范围为入境旅游业务、国内旅游业务（具体范围以取得的主管部门许可为准）；旅游信息咨询、商务信息咨询；会议会展服务；消费性非营运汽车租赁（不含提供驾驶员服务）；票务代理服务等。从承德热河旅行社有限责任公司设立起，本公司能

对其实施控制，故将其纳入合并范围。

## 四、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及报告期变化情况

### （一）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 2016 年 6 月 30 日、2015 年 12 月 31 日、2014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及 2016 年 1-6 月、2015 年度、2014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 2、会计期间

自公历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止为一个会计年度。本报告期为 2014 年 1 月 1 日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

#### 3、营业周期

本公司以 12 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 4、记账本位币

人民币为本公司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本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本公司编制本财务报表时所采用的货币为人民币。

#### 5、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 （1）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合并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合并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合并方。合并日，是指合并方实际取得对被合并方控制权的日期。

合并方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均按合并日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方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不足以

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合并方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 (2)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购买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购买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购买方。购买日，是指为购买方实际取得对被购买方控制权的日期。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包含购买日购买方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所涉及的或有对价按其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入合并成本，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出现对购买日已存在情况的新的或进一步证据而需要调整或有对价的，相应调整合并商誉。购买方发生的合并成本及在合并中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按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购买方取得被购买方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购买日因不符合递延所得税资产确认条件而未予确认的，在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如取得新的或进一步的信息表明购买日的相关情况已经存在，预期被购买方在购买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带来的经济利益能够实现的，则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减少商誉，商誉不足冲减的，差额部分确认为当期损益；除上述情况以外，确认与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根据《财政部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5 号的通知》（财会〔2012〕19 号）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第五十一条关于“一揽子交易”的判断标准，判断该多次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请参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四节公司财务”“四、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及报告期变化情况”“（一）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之“12、长期股权投资”；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将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应当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 6、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 (1)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确定原则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控制是指本公司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该回报金额。合并范围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子公司，是指被本公司控制的主体。

一旦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变化导致上述控制定义涉及的相关要素发生了变化，本公司将进行重新评估。

### (2)合并财务报表编制的方法

从取得子公司的净资产和生产经营决策的实际控制权之日起，本公司开始将其纳入合并范围；从丧失实际控制权之日起停止纳入合并范围。对于处置的子公司，处置日前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当期处置的子公司，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其购买日后的经营成果及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

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且不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期初数和对比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其自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并且同时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对比数。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公司内所有重大往来余额、交易及未实现利润在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时予以抵销。

子公司的股东权益及当期净损益中不属于本公司所拥有的部分分别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及少数股东损益在合并财务报表中股东权益及净利润项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当期净损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损益”项目列示。少数股东分担的子公司的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股东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仍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当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的控制权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其后，对该部分剩余股权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 号——长期股权投资》或《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等相关规定进行后续计量。

本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需区分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①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②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



商业结果；③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④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其中的每一项交易视情况分别按照“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和“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的控制权”适用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 7、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公司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包括库存现金、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以及本公司持有的期限短（一般为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 8、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 （1）外币交易的折算方法

本公司发生的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按交易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但公司发生的外币兑换业务或涉及外币兑换的交易事项，按照实际采用的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

### （2）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和外币非货币性项目的折算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均计入当期损益。

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的记账本位币金额计量。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处理，计入当期损益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

## 9、金融工具

在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的交易费用直接计入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 (1)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金融工具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活跃市场中的报价是指易于定期从交易所、经纪商、行业协会、定价服务机构等获得的价格，且代表了在公平交易中实际发生的市场交易的价格。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当前的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

### (2) 金融资产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按交易日进行会计确认和终止确认。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以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交易性金融资产是指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A.**取得该金融资产的目的，主要是为了近期内出售；**B.**属于进行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本公司近期采用短期获利方式对该组合进行管理；**C.**属于衍生工具，但是，被指定且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属于财务担保合同的衍生工具、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工具除外。

符合下述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可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A.**该指定可以消除或明显减少由于该金融资产的计量基础不同所导致的相关利得或损失在确认或计量方面不一致的情况；**B.**本公司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的正式书面文件已载明，对该金融资产所在的金融资产组合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以公允价值为基础进行管理、评价并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等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 ②持有至到期投资

是指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且本公司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非衍生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在终止确认、发生减值或摊销时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实际利率法是指按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实际利率计算其摊余成本及各期利息收入或支出的方法。实际利率是指将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在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的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当前账面价值所使用的利率。

在计算实际利率时，本公司将在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所有合同条款的基础上预计未来现金流量，同时还将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合同各方之间支付或收取的、属于实际利率组成部分的各项收费、交易费用及折价或溢价等。

### ③贷款和应收款项

是指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本公司划分为贷款和应收款的金融资产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利息、应收股利及其他应收款等。

贷款和应收款项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在终止确认、发生减值或摊销时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 ④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包括初始确认时即被指定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以及除了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贷款和应收款项、持有至到期投资以外的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投资的期末成本按照其摊余成本法确定，即初始确认金额扣除已偿还的本金，加上或减去采用实际利率法将该初始确认金额与到期日金额之间的差额进行摊销形成的累计摊销额，并扣除已发生的减值损失后的金额。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期末成本为其初始取得成本。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除减值损失和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与摊余成本相关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但是，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及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计入投资收益。

### （3）金融资产减值

除了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对其他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有客观证据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或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再进行减值测试。已单项确认减值损失的金融资产，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 ①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减值

以成本或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预计未来现金流量

现值，减记金额确认为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金融资产在确认减值损失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金融资产转回减值损失后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金融资产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 ②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

当综合相关因素判断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下跌是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时，表明该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减值。其中“严重下跌”是指公允价值下跌幅度累计超过 20%；“非暂时性下跌”是指公允价值连续下跌时间超过 12 个月，持续下跌期间的确定依据为低于其成本持续时间。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将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予以转出并计入当期损益，该转出的累计损失为该资产初始取得成本扣除已收回本金和已摊销金额、当前公允价值和原已计入损益的减值损失后的余额。

在确认减值损失后，期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减值损失转回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可供出售债务工具的减值损失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或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的减值损失，不予转回。

## （4）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予以终止确认：①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②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③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

若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且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的，则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

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该金融资产价值变动使企业面临的风险水平。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及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及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其相对的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应分摊至终止确认部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与分摊的前述账面金额之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采用附追索权方式出售的金融资产，或将持有的金融资产背书转让，需确定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是否已经转移。已将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继续判断企业是否对该资产保留了控制，并根据前面各段所述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

#### （5）金融负债的分类和计量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初始确认金融负债，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的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分类为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在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条件与分类为交易性金融资产和在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的条件一致。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的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等金融负债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 ②其他金融负债

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负债，按照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 （6）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才能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与债权人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的，将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7）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法定权利，且目前可执行该种法定权利，同时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时，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金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除此以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予相互抵销。

### （8）权益工具

权益工具是指能证明拥有本公司在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的合同。本公司发行、回购、出售或注销权益工具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本公司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与权益性交易相关的交易费用从权益中扣减。

本公司对权益工具持有方的各种分配，减少股东权益。本公司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额。

## 10、应收账款

应收款项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等。

### （1）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应收款项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对存在下列客观证据表明应收款项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①债务人发生严重的财务困难；②债务人违反合同条款；③债务人很可能倒闭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④其他表明应收款项发生减值的客观依据。

(2)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①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单项金额超过 100 万元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个别认定法

②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应收款项：

组合的划分依据	
组合 1	合并范围外公司
组合 2	合并范围内公司
组合 3	特殊性质款项（有充足理由可收回）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组合 1	账龄分析法
组合 2	合并范围内关联公司之间不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 3	不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下同）	5.00	5.00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计提比例（%）
1-2 年	10.00	10.00
2-3 年	50.00	50.00
3 年以上	100.00	100.00

③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对于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具备以下特征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这些特征包括与对方存在争议或涉及诉讼、仲裁的应收款项，已有明显迹象表明债务人很可能无法履行还款义务的应收款项等。

（3）坏账准备的转回

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应收款项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但是，该转回后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应收款项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 11、存货

（1）存货的分类

存货主要包括库存商品、周转材料等。

（2）存货取得和发出的计价方法

存货的购入按实际成本计价，发出按期末一次加权平均法计价。

（3）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

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

在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其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时，提取存货跌价准备。存货跌价准备通常按单个存货项目的成本高于其

可变现净值的差额提取。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后，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导致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的，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予以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 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于领用时按一次摊销法摊销。

## 12、长期股权投资

本部分所指的长期股权投资是指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作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核算。

共同控制，是指本公司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重大影响，是指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1) 投资成本的确定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同一控制下被合并方的股权，最终形成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应分别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进行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

并日按照应享有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购买日按照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成本包括包括购买方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之和。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被购买方的股权，最终形成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的，应分别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进行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按照原持有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的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相关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原持有股权投资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转入当期损益。

合并方或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外的其他股权投资，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视长期股权投资取得方式的不同，分别按照本公司实际支付的现金购买价款、本公司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交易中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或原账面价值、该项长期股权投资自身的公允价值等方式确定。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也计入投资成本。对于因追加投资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为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

## （2）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构成共同经营者除外）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此外，公司财务报表采用成本法核算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

### ①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成本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按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者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者利润外，当期投资收益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

### ②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资本公积。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对于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交易，投出或出售的资产不构成业务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但本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所转让资产减值损失的，不予以抵销。

在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时，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和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此外，如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负有承担额外损失的义务，则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净利润的，本公司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 ③收购少数股权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增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 ④处置长期股权投资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母公司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净资产的差额计入股东权益；母公司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导致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的，请参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四节公司财务”“四、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及报告期变化情况”“（一）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之“6、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其他情形下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对于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仍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在处置时将原计入股东权益的其他综合收益部分按相应的比例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剩余股权仍采用成本法核算的，其在取得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并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

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于本公司取得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时结转入当期损益。其中，处置后的剩余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全部结转。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时全部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 13、固定资产

#### （1）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仅在与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才予以确认。固定资产按成本并考虑预计弃置费用因素的影响进行初始计量。

#### （2）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从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次月起，采用年限平均法在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各类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0.00	5.00	4.75%
运输工具	年限平均法	3.00-5.00	5.00	19.00-31.67%
办公设备	年限平均法	3.00-5.00	5.00	19.00-31.67%
电子设备	年限平均法	3.00-5.00	5.00	19.00-31.67%
其他设备	年限平均法	10.00	5.00	9.50%

预计净残值是指假定固定资产预计使用寿命已满并处于使用寿命终了时的预期状态，本公司目前从该项资产处置中获得的扣除预计处置费用后的金额。

### （3）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请参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四节公司财务”“四、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及报告期变化情况”“（一）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之“14、长期资产减值”。

### （4）其他说明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如果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并终止确认被替换部分的账面价值。除此以外的其他后续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当固定资产处于处置状态或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至少于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 14、长期资产减值

对于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以成本模式计量的投

资性房地产及对子公司、合营企业、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等非流动非金融资产，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如存在减值迹象的，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

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的公允价值根据公平交易中销售协议价格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但存在资产活跃市场的，公允价值按照该资产的买方出价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和资产活跃市场的，则以可获取的最佳信息为基础估计资产的公允价值。处置费用包括与资产处置有关的法律费用、相关税费、搬运费以及为使资产达到可销售状态所发生的直接费用。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在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的商誉，在进行减值测试时，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测试结果表明包含分摊的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以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期间不予转回价值得以恢复的部分。

## **15、职工薪酬**

本公司职工薪酬主要包括短期职工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其中：

短期薪酬主要包括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生育保险费、工伤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非货币性福利等。本公司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职工薪酬确认



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公允价值计量。

离职后福利主要包括设定提存计划。其中设定提存计划主要包括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以及年金等，相应的应缴存金额于发生时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的建议，在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和本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辞退福利预期在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不能完全支付的，按照其他长期职工薪酬处理。

职工内部退休计划采用上述辞退福利相同的原则处理。本公司将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的期间拟支付的内退人员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在符合预计负债确认条件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的，按照设定提存计划进行会计处理，除此之外按照设定收益计划进行会计处理。

## 16、长期待摊费用

本公司长期待摊费用是指已经支出，但受益期限在 1 年以上的各项费用，主要包括工程修缮费。长期待摊费用按项目的预计使用年限分期摊销。若长期待摊的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 17、收入

### (1) 销售商品收入确认时间的具体判断标准

公司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买方；公司既没有保留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实现。本公司主要从事零售业务，在对方单位验收后确认收入的实现。

公司门票销售收入的确认原则：公司门票销售收入为销售的避暑山庄环山游门票收入，在门票销售后，主要风险和报酬在游客通过检票口得以转移。门票收入金额能够可靠计量，且款项能及时收到；与收入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收入实现。

线上代理销售模式收入确认的具体标准及确认时点：游客从网上购买公司旅游线路产品并在公司环山游旅游线路旅游行程结束后，主要风险和报酬得以转移，与收入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收入实现。

**公司确定游客环山游旅游线路旅游行程结束的方式、手段：游客在环山游检票口检票，凭票通过环山游检票口后，确认环山游门票已使用，游客环山游旅游线路旅游行程结束。**

公司为确定游客环山游旅游线路旅游行程结束准确性专门制定了《领票保管售票制度》，具体如下：

**第十七条 运营服务部应确保营业期间两名检票员同时上岗，检票员要认真、细致。杜绝藏票、窝票、倒票的现象。做到票数与游客人数相符方可放行，不得漏检或私自放无票人员进入。检票时，必须对票根、环山游门票、人数进行核对；必须将票根撕下，防止环山游门票重新使用。一经发现检票员徇私舞弊，按照公司劳动纪律处理；情节严重的移送司法机关处理。**

**第十九 每发车时，乘车区接待员需清点人数、提示配合司机关好车门，提醒游客安全注意事项，并告诫游客山区严禁吸烟。记录车号、承载人数，编制《营运人次统计表》，每日营业结束后报财务部。财务部将《营运人次统计表》与票房交于财务部的销售日报表核对，如有差异找出差异原因，核对一致方可入账。**

(2) 确认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的依据

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分别下列情况确定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金额：利息收入金额，按照他人使用本企业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使用费收入金额，按照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 18、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 （1）当期所得税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当期和以前期间形成的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的预期应交纳的所得税金额计量。计算当期所得税费用所依据的应纳税所得额系根据有关税法规定对本期间税前会计利润作相应调整后计算得出。

### （2）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某些资产、负债项目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以及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产生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商誉的初始确认有关，以及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如果本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而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也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上述例外情况，本公司确认其他所有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如果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不是很可能转回，或者未来不是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上述例外情况，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

限，确认其他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相关资产或清偿相关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 （3）所得税费用

所得税费用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

除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或直接计入股东权益的交易和事项相关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或股东权益，以及企业合并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调整商誉的账面价值外，其余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 （4）所得税的抵销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本公司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时，本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 （二）报告期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选用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适当性。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与同行业公司不存在明显差异，会计政策具有一致性。

在报告期内，公司主要内部控制制度有效且得到有效执行，未发现与公司内控及会计核算相关的重大异常问题；公司会计核算符合现行会计基础工作规范要求，财务管理制度健全、会计核算规范。

## 五、主要税项

### （一）税项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营业税	应税销售收入	5%
增值税	销售货物或提供应税劳务	6%、17%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缴纳流转税额	7%
教育费附加	应缴纳流转税额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应缴纳流转税额	2%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

### （二）税收优惠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未享受税收优惠。

## 六、报告期主要财务数据及财务指标分析

### （一）营业收入、营业成本及毛利率

#### 1、营业收入结构、变动趋势及原因

##### （1）营业收入分类

类别	2016年1-6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金额(元)	比例(%)	金额(元)	比例(%)	金额(元)	比例(%)
主营业务收入	2,755,525.00	92.94	34,005,250.00	98.66	29,759,750.00	98.87
其他业务收入	209,226.97	7.06	462,108.00	1.34	341,369.00	1.13
<b>合计</b>	<b>2,964,751.97</b>	<b>100.00</b>	<b>34,467,358.00</b>	<b>100.00</b>	<b>30,101,119.00</b>	<b>100.00</b>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为避暑山庄环山游门票收入。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均在90.00%以上，公司业务明确，主营业务突出。

## (2) 主营业务收入按产品及服务类别

类别	2016年1-6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金额(元)	比例(%)	金额(元)	比例(%)	金额(元)	比例(%)
避暑山庄环山游 门票收入	2,755,525.00	100.00	34,005,250.00	100.00	29,759,750.00	100.00
合计	<b>2,755,525.00</b>	<b>100.00</b>	<b>34,005,250.00</b>	<b>100.00</b>	<b>29,759,750.00</b>	<b>100.00</b>

公司2015年度营业收入较2014年度大幅增加。主要原因是：承德避暑山庄的旅游事业近年来保持快速发展的态势，客源量的快速增长是公司主营业务收入保持增长的重要保障。随着宏观经济持续稳定增长及国民收入水平的提高，居民的可支配收入大幅提升，旅游消费需求增加，前来旅游的游客数量不断上涨，游客的增加促使公司的各类业务收入增加。综上所述，公司2015年度营业收入较2014年度大幅增加。

公司环山旅游项目销售模式采用直接销售和代理销售相结合的方式，即现场直接线下销售、委托电商线上销售相结合的方式。

公司的直接销售方式为现场直销业务。现场直销业务是指利用景点的名望和口碑，等待游客直接上门现场购票从而完成销售活动，该销售模式下，公司只需做好广告宣传、人员促销等工作并提供良好的服务即可。鉴于承德避暑山庄的知名度与影响力以及公司相关产品服务的优质性，从目前来看，公司通过现场直销获得的收入基本可以满足其日常经营目标。

公司的代理销售方式主要是与承德当地旅游电商承德恩普电子商务有限公司开展合作，委托其在网上进行票务销售。由于公司从2016年才开始委托承德当地旅游电商承德恩普电子商务有限公司进行网上售票，目前通过网上购票的客户全部为个人客户，报告期内公司累计线上销售收入仅为13,450.00元。

②2016年5月26日，热河旅行社经承德市双桥区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成立，鉴于热河旅行社成立不久，相关业务流程、经营模式有待完善，目前热河旅行社的服务是为公司环山游项目以及公司关联方承德避暑山庄畅览旅游发展有限责任公司环湖游项目提供营销宣传服务，尚未开展入境旅游业务和国内旅游业务等业务。

以上关联资金往来系公司正常生产经营产生，以营利为目的，属于正常商业行为，相关资金往来均用于公司正常的生产经营，交易价格为市场价格，价格公允。

综上所述，报告期内，公司及子公司热河旅行社不存在向团体客户销售的情形。

2016年1-6月营业收入与2015年同期收入对比情况如下：

类别	2016年1-6月		2015年1-6月	
	金额(元)	比例(%)	金额(元)	比例(%)
主营业务收入	2,755,525.00	92.94	5,842,600.00	98.81
其他业务收入	209,226.97	7.06	70,500.00	1.19
合计	<b>2,964,751.97</b>	<b>100.00</b>	<b>5,913,100.00</b>	<b>100.00</b>

报告期内，公司2016年1—6月营业收入较2015年同期大幅减少，主要原因为：1) 2016年4月—6月湖北东北部、湖南北部、河南东南部、安徽中部、江苏中部、广西南部等地出现暴雨或大暴雨，300多条河流发生超警洪水，150个县(市)降水量突破历史同期极值，前来承德避暑山庄旅游的南方游客较2015年同期大幅减少。2) 2016年第32届唐山世园会于2016年4月29日开幕，前来承德避暑山庄旅游的游客被其大幅分流。综上，公司2016年1—6月营业收入较2015年同期大幅减少。

(3) 按销售渠道类别

类别	2016年1-6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金额(元)	比例(%)	金额(元)	比例(%)	金额(元)	比例(%)
线下收入	2,742,075.00	99.51	34,005,250.00	100.00	29,759,750.00	100.00
线上收入	13,450.00	0.49	-	-	-	-
合计	<b>2,755,525.00</b>	<b>100.00</b>	<b>34,005,250.00</b>	<b>100.00</b>	<b>29,759,750.00</b>	<b>100.00</b>

报告期，公司业务开展渠道主要集中在线下，自2016年1-6月以来，公司积极拓展线上销售渠道，委托承德恩普电子商务有限公司进行线上销售，销售渠道比例的变化趋势符合公司的业务实际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存在代理销售的模式，代理销售模式主要为渠道销售，渠道销售是将旅游线路产品先提供给承德恩普电子商务有限公司，然后由其负责销售。

报告期内，公司客户全部为个人客户，个人客户的收款流程、收款方式如下：个人游客至本公司售票中心付款购票；每日下午3点保安部、财务部收缴营业款；售票中心填制《现金交款单》；本公司委托承德银行中天支行对本公司现金营业款进行缴存。收款方式包含：现金收款，POS刷卡收款。

#### 报告期内公司现金收款金额及占比如下：

单位：元

收入	2016年6月30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现金收入	2,742,075.00	92.49	34,467,358.00	100.00	30,101,119.00	100.00

公司环山游门票收入主要以现款方式结算为主，存在大量的现金交易。公司制定了较为严格和有效的票务销售与收款管理制度，以规范环山游门票收入现金交易。具体流程如下：

①售票员交款：报告期内，景区环山游门票收入向税务局统一购买，交由财务人员保管，售票员领取环山游门票收入时需登记



簿中登记领取环山游门票收入的面额、张数及编号，并签字。售票员每日营业结束后填报《日报表》、《交款单》，包含销售环山游门票收入起止编号；《交款单》统计当日营业款。每日下午3点售票员结清当日3点之前票款并填制一式两份的《现金交款单》，每日下午3点保安部、财务部收缴营业款，收缴营业款为前一日下午3点至5点及当日8点至3点营业款；公司委托承德银行中天支行对本公司现金营业款进行缴存。售票中心在财务、保安收缴款项时，将运营日报表、交款单、POS机结算单、现金交款单（交银行）交财务部一份。②票务管理员核对环山游门票收入销售情况：每日售票员将前一日《收入日报表》和《现金交款单》交票务管理员核对。票务管理员核对无误后，将《收入日报表》交财务部会计员核对。

③会计人员核对：会计员将出纳交来的《现金交款单》、银行回单与《收入日报表》进行核对，核对无误后确认当日环山游门票收入销售收入；④对于每日下午3点以后收取的环山游门票收入款由售票员于售票后将款项封存，次日3点再交款。

目前本公司减少现金收款的措施为：计划加大对互联网销售的推广力度，积极与电子商务公司进行合作，扩大网上售票比例，提高POS刷卡收款比例。

公司零售商品收入主要以现款方式结算为主，存在大量的现金交易。公司制定了较为严格和有效的商品销售制度，以规范零售商品销售。具体商品销售制度如下：

①零售商品收入管理比照票房收入管理，由总经理办公室和财务部共同管理。

②售货员应提前做好物资储备，预计缺货时提出采购申请；经总经理办公室审批后总经理办公室负责采购，总经理办公室采购后交售货员入库处理。

③售货员根据送货单登记出入库台账，按照商品类别对存货进行出入库管理。每月如发现不一致应及时进行检查；并上报财务总监。

④ 每月终了，须对各零售点库存商品进行盘点，发生盘盈、盘亏及毁损的查明原因，由于个人原因造成的损失，必须追究责任，照价赔偿。

减少现金收款的措施：本公司计划加大对互联网销售的推广力度，积极与电子商务公司进行合作，扩大网上售票比例，提高 POS 刷卡收款比例。

## 2、营业成本结构、变动趋势及原因

项目	2016年1-6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金额(元)	占比(%)	金额(元)	占比(%)	金额(元)	占比(%)
景区设备设施修缮费	301,626.15	8.41	1,440,736.17	12.52	1,452,287.89	13.78
游览车修理材料费	34,916.80	0.97	486,560.71	4.23	489,675.00	4.64
游览车燃料费	142,835.51	3.98	847,777.14	7.37	920,108.34	8.73
财产及车辆保险费	120,451.49	3.36	341,986.80	2.97	132,676.68	1.26
人员费用	1,827,686.92	50.98	6,362,071.15	55.27	5,752,333.99	54.56
折旧费	926,155.49	25.83	1,632,270.95	14.18	1,363,143.34	12.93
其他费用	231,603.40	6.46	398,521.50	3.46	432,178.00	4.10
<b>合计</b>	<b>3,585,275.76</b>	<b>100.00</b>	<b>11,509,924.42</b>	<b>100.00</b>	<b>10,542,403.24</b>	<b>100.00</b>

公司主营业务以避暑山庄环山游为主，营业成本主要包括人员费用、景区设备设施修缮费、游览车修理材料费、游览车燃料费、财产及车辆保险费、折旧费和其他费用等，其中主营业务成本中人员费用占比最高，报告期内占比均在 50% 以上。

公司 2015 年度营业成本较 2014 年度有所增加，主要原因是：公司的人员费用成本主要系驾驶人员的工资、福利费等。随着宏观经济持续稳定增长及国民收入水平的提高，居民的可支配收入大幅提升，旅游消费需求增加，前来旅游的客源量大幅增加，驾驶人员等提供的服务有所增加，相关的人员支出增加。因此，公司 2015 年度营业成本较 2014 年度有所增加。

2016 年 1—6 月人员费用成本占营业成本的比例较 2015 年度和 2014 年度有所降低，折旧费用成本占营业成本的比例较 2015 年度和 2014 年度有所提高，主

要原因是：公司人员费用的变动具有明显的周期性，由于承德避暑山庄的旅游具有明显的季节性特征，通常 7 月份至 8 月份为旺季，2016 上半年为旅游淡季，游客数量相对较少，公司相应的人员费用成本也相对较少；而公司折旧费用按月平均确认成本，不具有周期性，游客数量较少并未导致折旧成本费用相应较少，相关固定成本持续发生。因此，公司 2016 年 1—6 月人员费用成本占营业成本的比例较 2015 年度和 2014 年度有所降低，折旧费用成本占营业成本的比例较 2015 年度和 2014 年度有所提高。

### 3、主营业务毛利率

(1)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毛利率情况：

类别	2016 年 1-6 月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毛利 (元)	毛利率 (%)	毛利 (元)	毛利率 (%)	毛利 (元)	毛利率 (%)
避暑山庄环山游 门票收入	-829,750.76	-30.11	22,495,325.58	66.15	19,217,346.76	64.57
合计	<b>-829,750.76</b>	<b>-30.11</b>	<b>22,495,325.58</b>	<b>66.15</b>	<b>19,217,346.76</b>	<b>64.57</b>

公司 2014 年度、2015 年度、2016 年 1-6 月的毛利率分别为 64.57%、66.15%、-30.11%。公司为旅游型企业，毛利率水平较高符合行业特征。

公司 2015 年度避暑山庄环山游业务毛利率较 2014 年度有所增加，主要原因是：随着宏观经济持续稳定增长及国民收入水平的提高，居民的可支配收入大幅提升，旅游消费需求增加，前来旅游的游客数量不断上涨，客源量增加对营业收入的影响大于对营业成本的影响。同时，受油价变动影响，公司燃油的采购成本不断降低，营业成本中的游览车燃料费相应减少。因此，公司 2015 年度避暑山庄环山游业务毛利率较 2014 年度有所增加。

**最新一期毛利率为负，主要原因是：1) 承德避暑山庄旅游具有明显的季节性特征，通常 7 月份至 8 月份为旅游旺季，公司 2016 上半年为旅游淡季，游客数量较少，公司 2016 年上半年的营业收入较少。 2) 公司人员费用和折旧费用等按月平均确认成本，不具有周期性，游客数量较少并未导致人员费用和折旧成本费用等相应较少，**

## 相关固定成本持续发生。

(2) 与同行业可比公司毛利率比较：

可比公司	主营业务	毛利率 (%)		
		2016年1-6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西域旅游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旅游运输、游船观光、 旅游文化项目开发、 温泉旅游、客运观光 索道经营、旅行社出 入境业务及地接业务 等	29.11	47.82	38.40
满洲里口岸旅游股份有限公司	旅行社业务和旅游景 区投资与管理业务	-38.04	56.74	21.57
平均值		-4.47	52.28	29.99
承德避暑山庄旅游股份有限公司		-30.11	66.15	64.57

对于公共设施管理行业，我们选取了与公司业务相近的挂牌公司西域旅游开发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代码：832461）和满洲里口岸旅游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代码：834558）作比较，西域旅游开发股份有限公司主要经营旅游运输、游船观光、旅游文化项目开发、温泉旅游、客运观光索道经营、旅行社出入境业务及地接业务等，其2016年1-6月、2015年度和2014年度主营业务毛利率分别为29.11%、47.82%和38.40%。满洲里口岸旅游股份有限公司主要经营旅行社业务和旅游景区投资与管理业务，其2016年1-6月、2015年度和2014年度主营业务毛利率分别为-38.04%、56.74%、21.57%。公司报告期内的毛利率的变动情况与以上可比公司保持一致，在具体数值上虽存在一定差异，但此类差异主要源于公司的细分业务、业务种类、经营特点不同等因素，加之公司所处发展阶段、资本结构和管理

模式不同所致。

## (二) 主要费用情况

项目	2016年1-6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营业收入	2,964,751.97	34,467,358.00	30,101,119.00
销售费用(元)	340,740.26	7,248,567.49	6,416,985.98
管理费用(元)	576,694.86	1,293,696.70	1,344,916.72
财务费用(元)	-3,822.59	-17,224.08	-16,350.43
销售费用占营业收入比重(%)	11.49	21.03	21.32
管理费用占营业收入比重(%)	19.45	3.75	4.47
财务费用占营业收入比重(%)	-0.13	-0.05	-0.05
期间费用占营业收入比重(%)	30.82	24.73	25.73

### 1、销售费用

项目	2016年1-6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工资	68,190.00	136,973.00	129,168.00
福利费	8,281.50	15,455.75	18,669.55
劳动保险费	29,046.15	45,410.73	38,664.81
促销费	130,212.00	6,731,269.11	5,875,595.92
演出费	10,417.50	150,000.00	150,000.00
其他	15,523.11	106,824.50	148,219.20
差旅费	-	13,712.00	-
办公费	79,070.00	28,391.90	52,046.50
劳保用品	-	20,530.50	4,622.00
<b>合计</b>	<b>340,740.26</b>	<b>7,248,567.49</b>	<b>6,416,985.98</b>

### 2、管理费用

项目	2016年1-6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工资	280,497.00	552,001.00	543,532.00
福利费	34,065.65	62,286.67	78,560.45
工会经费	5,609.94	11,040.02	10,870.64

社会保险费	72,615.38	113,526.84	85,062.59
残疾人保障金	-	41,181.33	35,811.81
水电费	36,453.70	126,621.99	193,296.63
车辆保险费	7,770.43	23,079.27	37,739.47
取暖费	-	14,886.30	14,886.30
差旅费	6,308.00	5,154.00	8,052.30
办公费	15,286.23	47,794.69	45,835.00
业务招待费	1,118.00	15,118.00	23,386.00
咨询审计费	5,000.00	81,539.99	46,706.55
其他费	4,030.93	13,529.00	14,364.00
通讯费	200	20,660.00	26,500.00
维护及修理费	29,254.00	4,345.00	4,223.00
运输费	1,135.00	4,843.00	19,972.40
折旧费	46,719.78	110,199.30	116,719.66
房产税	5,793.14	11,586.28	13,255.92
车船使用税	22,142.00	28,951.00	20,904.00
土地使用税	2,695.68	5,353.02	5,238.00
<b>合计</b>	<b>576,694.86</b>	<b>1,293,696.70</b>	<b>1,344,916.72</b>

### 3、财务费用

项目	2016年1-6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利息支出	-4,240.52	-19,943.64	-18,584.11
手续费	417.93	2,719.56	2,233.68
<b>合计</b>	<b>-3,822.59</b>	<b>-17,224.08</b>	<b>-16,350.43</b>

报告期内，公司的销售费用主要为销售人员薪酬、促销费等。公司 2015 年度销售费用较 2014 年度大幅增加，主要原因是：公司 2015 年度为了扩大销售规模采取了一系列促销活动，相关的促销费用大幅增加。因此，公司 2015 年度销售费用较 2014 年度大幅增加。

公司 2016 年 1—6 月销售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较 2015 年度有所降低，主要原因是：承德避暑山庄的旅游具有明显的季节性特征，通常 7 月份至 8 月份为旺季，2016 上半年为旅游淡季，游客数量较少。游客人数的波动导致销售人员薪酬、促销费、演出费等费用支出较少。因此，公司 2016 年 1—6 月销售费用占

营业收入的比重较 2015 年度有所降低。

报告期内，公司的管理费用主要为工资、社会保险费、折旧费等。公司 2015 年度管理费用较 2014 年度有所降低，主要原因是：公司 2015 年度加强了对相关费用支出的管理，相应的水电费、运输费等均有所降低。因此，公司 2015 年度管理费用较 2014 年度有所降低。

公司 2016 年 1—6 月管理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较 2015 年度大幅增加，主要原因是：承德避暑山庄的旅游具有明显的季节性特征，通常 7 月份至 8 月份为旺季，2016 上半年为旅游淡季，游客数量较少，公司 2016 年 1—6 月的营业收入水平较低。同时，相应的管理费用对游客数量变化不敏感，管理人员的工资、福利费、社会保险费以及必要的修理维护费并未因游客数量较少而相应减少，公司 2016 年 1—6 月的相关的管理费用降低幅度小于营业收入的减少速度。因此，公司 2016 年 1—6 月管理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较 2015 年度大幅增加。

报告期内，公司的财务费用主要为利息支出和手续费。公司 2015 年度财务费用较 2014 年度有减少，主要系银行存款增加相关利息收入增加所致。

公司 2016 年 1—6 月财务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较 2015 年度有所降低，主要原因是：公司 2016 年 1—6 月相关财务费用的减少幅度大于营业收入的减少幅度。因此，公司 2016 年 1—6 月财务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较 2015 年度有所降低。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跨期确认费用的情形；不存在将期间费用资本化的情形；期间费用核算真实、准确完整。

### （三）重大投资收益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无重大投资收益。

### （四）非经常性损益

项目	2016 年 1-6 月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元）	-	-38,674.89	18,400.00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元）	-	-	-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元）	820.00	-48,721.20	-82,424.93

项目	2016年1-6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非经常性损益合计	820.00	-87,396.09	-64,024.93
所得税影响额（元）	205.00	-10,732.30	7,115.35
少数股东所占份额（元）	-	-	-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净额（元）	615.00	-76,633.79	-71,140.28
当期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655,946.49	9,171,799.22	7,342,502.13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占当期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比例（%）	-0.04	-0.84	-0.97

其中营业外支出明细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6年1-6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	38,674.89	-
滞纳金	-	44,466.91	92,486.33
其他	-	5,772.29	5,368.10
合计	-	<b>88,914.09</b>	<b>97,854.43</b>

报告期内，公司非经常性损益主要为处置非流动资产、滞纳金等事项产生，非经常性损益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的关联性不强，均为偶发性和阶段性发生的事项，报告期内公司非经常性损益占净利润的比率较低，公司经营对非经常性损益不具有依赖性。

## （五）适用的主要税收政策、缴纳的主要税种

###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基础	税率
营业税	应税销售收入	5%
增值税	应缴纳销项税额	6%、17%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缴纳流转税额	7%
教育费附加	应缴纳流转税额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应缴纳流转税额	2%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

### 2、税收缴纳合法合规性

报告期内公司的税收缴纳符合国家法律法规的规定，经检查报告期内公司按



照法律法规缴纳各项税费，报告期内，公司无税务罚款事项，并且公司已取得税务部门的无违法违规证明。

### 3、其他说明

根据《关于全面推开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的通知》（财税〔2016〕36号），公司属于本次全面营改增的范围，公司收入将全部缴纳增值税，适用税率为6%、17%。

## （六）主要资产情况

### 1、货币资金

项目	2016年6月30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库存现金	23,078.90	7,759.10	6,483.54
银行存款	23,771,665.19	8,021,991.50	883,656.51
其他货币资金	200,000.00	-	-
合计	<b>23,994,744.09</b>	<b>8,029,750.60</b>	<b>890,140.05</b>

注：截止2016年6月30日，本公司其他货币资金为热河旅行社使用受限的质量保证金。

报告期内，公司的货币资金主要为库存现金、银行存款等。公司货币资金分别占公司2016年6月30日、2015年12月31日、2014年12月31日流动资产的 94.61%、69.88%、20.94%。

报告期内，公司的货币资金大幅增加，公司 2015 年 12 月 31 日货币资金较 2014 年 12 月 31 日增长 7,139,610.55 元。主要原因是：随着宏观经济持续稳定增长及国民收入水平的提高，居民的可支配收入大幅提升，旅游消费需求增加。同时，随着承德避暑山庄的旅游设施及服务的不断完善，知名度不断提升，前来旅游的客源量大幅增加，公司 2015 年主营业务收入较 2014 年大幅增加，又因公司环山游门票销售以现销为主。因此，公司 2015 年 12 月 31 日货币资金较 2014 年 12 月 31 日大幅增加。

公司 2016 年 6 月 30 日货币资金较 2015 年 12 月 31 日增加 15,964,993.49 元。主要原因是：承德避暑山庄旅游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承德市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先后于 2016 年 5 月、2016 年 6 月向公司增加注册资本，增资部分均以货币形

式缴纳。因此公司 2016 年 6 月 30 日货币资金较 2015 年 12 月 31 日大幅增加。

截至2016年6月30日，公司货币资金较多，资金充裕。货币资金期末余额中无抵押、冻结等对变现有限制或存放在境外、有潜在回收风险的款项。

## 2、应收账款

(1) 报告期各期末应收账款期末余额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6年6月30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应收账款余额	176,964.20	-	-
坏账准备	8,848.21	-	-
应收账款净额	168,115.99	-	-
<b>合计</b>	<b>168,115.99</b>	-	-

(2) 按类别分类

①截止到2016年6月30日应收账款按类别划分情况：

单位：元

种类	2016年6月30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净额
	金额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组合	176,964.20	100.00	8,848.21	168,115.99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b>合计</b>	<b>176,964.20</b>	<b>100.00</b>	<b>8,848.21</b>	<b>168,115.99</b>

②截止到2015年12月31日应收账款按类别划分情况：

无

③截止到2014年12月31日应收账款按类别划分情况：

无

(3) 按账龄分类

①截止到 2016 年 6 月 30 日应收账款按账龄分类情况：

单位：元

账龄	2016 年 6 月 30 日			
	金额（元）	比例(%)	坏账准备（元）	净额
1 年以内	176,964.20	100.00	8,848.21	168,115.99
合计	<b>176,964.20</b>	<b>100.00</b>	<b>8,848.21</b>	<b>168,115.99</b>

②截止到 2015 年 12 月 31 日应收账款按账龄分类情况：

无

③截止到 2014 年 12 月 31 日应收账款按账龄分类情况：

无

公司 2014 年期末和 2015 年期末应收账款余额为零，主要原因为公司主营业务收入为避暑山庄环山游门票收入，且 2014 年度和 2015 年度公司环山游门票采用直接销售方式，即现场直销，消费群体也为广大个人游客，因此，公司存在应收账款余额为零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应收账款金额较小，主要系公司环山游门票销售以现销为主所致。公司 2016 年 6 月 30 日应收余额主要为应收承德避暑山庄畅览旅游发展有限责任公司的促销费和应收承德恩普电子商务有限公司代为销售的售票款。

公司应收账款账龄均在一年之内，应收账款均处在正常信用期内，公司目前未发生过坏账。总体而言，公司应收账款质量较高，不存在重大回收风险。

(4) 报告期内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本公司报告期内无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5) 报告期各期末，应收账款前五名单位如下：

①截止到 2016 年 6 月 30 日，公司应收账款前五名单位如下：

单位：元

序号	单位名称	2016年6月30日	占比(%)	款项性质	账龄
1	承德避暑山庄畅览旅游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163,783.20	92.55	促销费	1年以内
2	承德恩普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13,181.00	7.45	售票款	1年以内
合计		<b>176,964.20</b>	<b>100.00</b>	-	-

②截止到2015年12月31日，公司应收账款前五名单位如下：

无

③截止到2014年12月31日，公司应收账款前五名单位如下：

无

(6) 报告期各期末，应收账款中持本单位5%（含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及其他关联方款项情况

详见本节“七”之“（三）”之“1、应收关联方款项余额”。

### 3、预付账款

(1) 报告期各期末预付账款期末余额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6年6月30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预付账款	274,432.86	64,278.34	59,010.96
合计	<b>274,432.86</b>	<b>64,278.34</b>	<b>59,010.96</b>

(2) 预付账款账龄情况：

①截止2016年6月30日，预付账款账龄情况：

单位：元

账龄结构	2016年6月30日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净额
1年以内	274,432.86	100.00	-	274,432.86
合计	<b>274,432.86</b>	<b>100.00</b>	-	<b>274,432.86</b>

## ②截止2015年12月31日，预付账款账龄情况：

单位：元

账龄结构	2015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净额
1年以内	64,278.34	100.00	-	64,278.34
合计	<b>64,278.34</b>	<b>100.00</b>	-	<b>64,278.34</b>

## ③截止2014年12月31日，预付账款账龄情况：

单位：元

账龄结构	2014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净额
1年以内	59,010.96	100.00	-	59,010.96
合计	<b>59,010.96</b>	<b>100.00</b>	-	<b>59,010.96</b>

报告期内，公司2015年末预付账款余额较2014年末有所增加，主要系公司预付的电费、油费款项增加所致。公司2016年6月30日预付账款余额较2015年12月31日大幅增加，主要系公司为挂牌新三板向中介机构预付咨询服务费所致。

## (3) 报告期内预付账款核销情况

本公司报告期内无实际核销的预付账款。

## (4) 预付账款前五名单位情况：

## ①截止到2016年6月30日，公司预付账款前五名单位如下：

单位：元

序号	单位名称	2016年6月30日	占比(%)	款项性质	账龄
1	江苏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128,000.00	46.64	审计费	1年以内
2	北京中伦文德律师事务所	100,000.00	36.44	律师费	1年以内
3	中国石化销售有限公司河北承德石油分公司	46,432.86	16.92	油费	1年以内

序号	单位名称	2016年6月30日	占比(%)	款项性质	账龄
	合计	274,432.86	100.00	-	-

②截止到2015年12月31日，公司预付账款前五名单位如下：

单位：元

序号	单位名称	2015年12月31日	占比(%)	款项性质	账龄
1	国网冀北电力有限公司承德供电公司	31,163.82	48.48	电费	1年以内
2	中国石化销售有限公司河北承德石油分公司	20,000.00	31.11	油费	1年以内
3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河北承德销售分公司	13,114.52	20.40	油费	1年以内
	合计	64,278.34	100.00	-	-

③截止到2014年12月31日，公司预付账款前五名单位如下：

单位：元

序号	单位名称	2014年12月31日	占比(%)	款项性质	账龄
1	国网冀北电力有限公司承德供电公司	23,899.30	40.50	电费	1年以内
2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河北承德销售分公司	20,891.66	35.40	油费	1年以内
3	郑州博盈汽配有限公司	14,220.00	24.10	材料费	1年以内
	合计	59,010.96	100.00	-	-

(5) 报告期内预付账款期末余额中包含持有本公司5%以上(含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及其他关联方的情况

详见本节“七”之“(三)”之“1、应收关联方款项余额”。

#### 4、其他应收款

(1) 报告期各期末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6年6月30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其他应收款	97,125.29	3,150,661.17	2,885,566.10
坏账准备	8,656.26	3,667.26	1,244.22
其他应收款净额	88,469.03	3,146,993.91	2,884,321.88
<b>合计</b>	<b>88,469.03</b>	<b>3,146,993.91</b>	<b>2,884,321.88</b>

## (2) 按类别分类

①截止到2016年6月30日，其他应收款按类别划分情况：

单位：元

种类	2016年6月30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净额
	金额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组合1：账龄组合	97,125.29	100.00	8,656.26	88,469.03
组合2：关联方组合	-	-	-	-
组合小计	97,125.29	100.00	8,656.26	88,469.03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b>合计</b>	<b>97,125.29</b>	<b>100.00</b>	<b>8,656.26</b>	<b>88,469.03</b>

②截止到2015年12月31日，其他应收款按类别划分情况：

单位：元

种类	2015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净额
	金额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组合1：账龄组合	19,345.22	0.61	3,667.26	15,677.96
组合2：关联方组合	3,131,315.95	99.39	-	3,131,315.95
组合小计	3,150,661.17	100.00	3,667.26	3,146,993.91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合计	3,150,661.17	100.00	3,667.26	3,146,993.91
----	--------------	--------	----------	--------------

③截止到2014年12月31日，其他应收款按类别划分情况：

单位：元

种类	2014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净额
	金额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组合1：账龄组合	15,616.05	0.54	1,244.22	14,371.83
组合2：关联方组合	2,869,950.05	99.46	-	2,869,950.05
组合小计	2,885,566.10	100.00	1,244.22	2,884,321.88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合计	2,885,566.10	100.00	1,244.22	2,884,321.88

(3) 按账龄分类

①截止到2016年6月30日，按账龄组合计提坏账的其他应收款按账龄划分情况：

单位：元

账龄	2016年6月30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净额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93,125.29	95.88	4,656.26	88,469.03
1至2年	-	-	-	-
2至3年	-	-	-	-
3年以上	4,000.00	4.12	4,000.00	-
合计	97,125.29	100.00	8,656.26	88,469.03

②截止到2015年12月31日，按账龄组合计提坏账的其他应收款按账龄划分情况：

单位：元



账龄	2015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净额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13,345.22	68.98	667.26	12,677.96
1至2年	-	-	-	-
2至3年	6,000.00	31.02	3,000.00	3,000.00
合计	<b>19,345.22</b>	<b>100.00</b>	<b>3,667.26</b>	<b>15,677.96</b>

③截止到2014年12月31日，按账龄组合计提坏账的其他应收款按账龄划分情况：

单位：元

账龄	2014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净额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9,252.90	59.25	462.64	8,790.26
1至2年	6,000.00	38.42	600.00	5,400.00
2至3年	363.15	2.33	181.58	181.57
合计	<b>15,616.05</b>	<b>100.00</b>	<b>1,244.22</b>	<b>14,371.83</b>

公司2015年12月31日其他应收款余额较2014年12月31日有所增加，主要系公司与承德避暑山庄旅游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的拆借款增加所致。公司2016年6月30日其他应收款余额较2015年12月31日大幅下降，主要系承德避暑山庄旅游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补缴出资款并支付以前年度形成的拆借款项所致。

公司采用备抵法核算其他应收款的坏账，期末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计入当期损益。

(4) 报告期各期末，其他应收款前五名单位如下：

①截止2016年6月30日，公司其他应收款余额前五名的情况：

单位：元

序号	单位名称	2016年6月30日	占比(%)	款项性质	账龄
1	陈宏艳	23,000.00	23.68	备用金	1年以内

序号	单位名称	2016年6月30日	占比(%)	款项性质	账龄
2	中国太平洋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承德中心支公司	11,446.23	11.79	保险费	1年以内
3	陶志涛	4,000.00	4.12	备用金	1年以内
4	赵文忠	4,000.00	4.12	押金	3年以上
5	邱颖	1,500.00	1.54	备用金	1年以内
合计		<b>43,946.23</b>	<b>45.25</b>	-	-

②截止2015年12月31日，公司其他应收款余额前五名的情况：

单位：元

序号	单位名称	2015年12月31日	占比(%)	款项性质	账龄
1	承德避暑山庄旅游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61,365.90	8.30	拆借款	1年以内
		1,605,000.00	50.94	出资款	1-2年
		426,691.05	13.54	拆借款	2-3年
		838,259.00	26.61	拆借款	3年以上
2	赵文忠	6,000.00	0.19	冰柜押金	2-3年
3	孙丽丽	503.84	0.02	社保	1年以内
4	罗欣	342.47	0.01	社保	1年以内
5	付国军	341.94	0.01	社保	1年以内
合计		<b>3,138,504.20</b>	<b>99.61</b>	-	-

③截止2014年12月31日，公司其他应收款余额前五名的情况：

单位：元

序号	单位名称	2014年12月31日	占比(%)	款项性质	账龄
1	承德避暑山庄旅游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605,000.00	55.62	出资款	1年以内
		426,691.05	14.79	拆借款	1-2年
		838,259.00	29.05	拆借款	3年以上
2	赵文忠	6,000.00	0.21	冰柜押金	1-2年
3	陶志涛	700.00	0.02	备用金	1年以内
4	邱颖	395.56	0.01	社保	1年以内
5	李天	378.64	0.01	社保	1年以内

序号	单位名称	2014年12月31日	占比(%)	款项性质	账龄
	合计	2,877,424.25	99.72	-	-

(5) 报告期各期末，其他应收款中应收持本单位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及其他关联方款项

详见本节“七”之“（三）”之“1、应收关联方款项余额”。

## 5、存货

### (1) 存货结构及其变动分析

截止 2016 年 6 月 30 日，公司存货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6年6月30日			
	期末余额	比例(%)	存货跌价准备	期末净额
库存商品	25,251.19	11.70	-	25,251.19
周转材料	190,555.00	88.30	-	190,555.00
合计	215,806.19	100.00	-	215,806.19

截止 201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存货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2月31日			
	期末余额	比例(%)	存货跌价准备	期末净额
周转材料	222,950.90	100.00	-	222,950.90
合计	222,950.90	100.00	-	222,950.90

截止 201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存货情况如下：

无

公司的存货主要是景区小卖部运营、车辆维护所需的库存商品和周转材料。由于公司为旅游服务企业，非生产型企业，因此报告期内各期末存货余额较少，主要为周转材料，公司 2016 年 6 月 30 日、2015 年 12 月 31 日周转材料占存货余额的比例分别为 88.30% 和 100.00%。

公司的存货主要为景区小卖部运营、车辆维护所需的库存商品和周转材料。公司景区小卖部商品在冬季封山停止经营后将剩余商品全部退回，故公司年末存货余额中均为车辆维护所需的周转材料。公司2014年度之前车辆维修时随时购买零配件，不存在批量集中购买情况，公司于2014年运营期结束后至2015年度期间内新购置40辆宇通车用于营运，为满足此部分车辆及时维修保养以及节约成本，2015年度特购入一批宇通配件入库备用，故报告期内仅2014年期末存货余额为零。

公司选取了2家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的旅游行业公司的存货进行对比分析，具体如下：

单位：元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2016年6月30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832461	西域旅游	1,732,254.29	1,863,494.27	1,641,103.24
836374	武当旅游	1,903,602.94	2,282,200.98	2,535,384.80
	避暑山庄	215,806.19	222,950.90	-

根据《西域旅游开发股份有限公司公开转让说明书》以及《西域旅游开发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半年度报告》显示，西域旅游存货主要为母公司和子公司锅炉用煤、设备以及五彩湾商店所陈列的物品；根据《湖北武当山旅游股份有限公司公开转让说明书》以及《湖北武当山旅游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半年度报告》显示，武当旅游存货主要是酒店经营、车辆运营的原材料、低值易耗品。

由于公司与以上两家公司业务种类、经营特点以及管理模式等存在不同，报告期内公司并未经营商店及酒店等业务，也未采购锅炉用煤等存货；另外，公司的存货主要为景区小卖部运营、车辆维护所需

的库存商品和周转材料，金额普遍较小。因此，公司存货与行业情况不存在较大差异。

综上，公司存货结构分布合理，与公司业务特点相适应。

## (2) 存货跌价准备计提情况

公司存货质量良好，经减值测试，期末不存在应计提减值准备的情形。

## 7、固定资产

### (1) 固定资产构成及变动情况

2016年1-6月固定资产构成及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6年1月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6年6月30日
固定资产原值	15,978,124.98	270,501.96	-	16,248,626.94
房屋及建筑物	1,379,319.00	54,154.44	-	1,433,473.44
运输设备	13,063,742.00	195,167.52	-	13,258,909.52
办公设备	190,930.00		-	190,930.00
电子设备	1,214,133.98	21,180.00	-	1,235,313.98
其他设备	130,000.00		-	130,000.00
累计折旧	7,531,559.29	972,875.28	-	8,504,434.56
房屋及建筑物	327,588.26	46,906.68	-	374,494.94
运输设备	6,195,917.34	797,664.49	-	6,993,581.83
办公设备	60,611.37	15,554.51	-	76,165.88
电子设备	880,546.49	106,574.60	-	987,121.08
其他设备	66,895.83	6,175.00	-	73,070.83
减值准备	-	-	-	-
房屋及建筑物	-	-	-	-
运输设备	-	-	-	-
办公设备	-	-	-	-
电子设备	-	-	-	-
其他设备	-	-	-	-
固定资产账面价值	8,446,565.69	-	-	7,744,192.38

房屋及建筑物	1,051,730.74	-	-	1,058,978.50
运输设备	6,867,824.66	-	-	6,265,327.69
办公设备	130,318.63	-	-	114,764.12
电子设备	333,587.49	-	-	248,192.90
其他设备	63,104.17	-	-	56,929.17

2015 年度固定资产构成及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月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年12月31日
固定资产原值	13,586,324.62	4,872,933.70	2,481,133.34	15,978,124.98
房屋及建筑物	1,379,319.00	-	-	1,379,319.00
运输设备	10,838,575.34	4,706,300.00	2,481,133.34	13,063,742.00
办公设备	70,650.00	120,280.00	-	190,930.00
电子设备	1,167,780.28	46,353.70	-	1,214,133.98
其他设备	130,000.00	-	-	130,000.00
累计折旧	8,129,832.29	1,758,803.67	2,357,076.67	7,531,559.29
房屋及建筑物	262,070.61	65,517.65	-	327,588.26
运输设备	7,141,257.06	1,411,736.95	2,357,076.67	6,195,917.34
办公设备	38,209.42	22,401.95	-	60,611.37
电子设备	633,749.37	246,797.12	-	880,546.49
其他设备	54,545.83	12,350.00	-	66,895.83
减值准备	-	-	-	-
房屋及建筑物	-	-	-	-
运输设备	-	-	-	-
办公设备	-	-	-	-
电子设备	-	-	-	-
其他设备	-	-	-	-
固定资产账面价值	5,456,492.33	-	-	8,446,565.69
房屋及建筑物	1,117,248.39	-	-	1,051,730.74
运输设备	3,697,318.28	-	-	6,867,824.66
办公设备	32,440.58	-	-	130,318.63
电子设备	534,030.91	-	-	333,587.49
其他设备	75,454.17	-	-	63,104.17

2014 年度固定资产构成及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4年1月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4年12月31日
固定资产原值	11,156,390.15	2,778,334.47	348,400.00	13,586,324.62
房屋及建筑物	1,379,319.00	-	-	1,379,319.00
运输设备	8,700,975.34	2,486,000.00	348,400.00	10,838,575.34
办公设备	55,450.00	15,200.00	-	70,650.00
电子设备	890,645.81	277,134.47	-	1,167,780.28
其他设备	130,000.00	-	-	130,000.00
累计折旧	7,008,148.69	1,470,083.60	348,400.00	8,129,832.29
房屋及建筑物	196,552.96	65,517.65	-	262,070.61
运输设备	6,320,576.13	1,169,080.93	348,400.00	7,141,257.06
办公设备	27,015.41	11,194.01	-	38,209.42
电子设备	421,808.35	211,941.02	-	633,749.37
其他设备	42,195.83	12,350.00	-	54,545.83
减值准备	-	-	-	-
房屋及建筑物	-	-	-	-
运输设备	-	-	-	-
办公设备	-	-	-	-
电子设备	-	-	-	-
其他设备	-	-	-	-
固定资产账面价值	4,148,241.46	-	-	5,456,492.33
房屋及建筑物	1,182,766.04	-	-	1,117,248.39
运输设备	2,380,399.21	-	-	3,697,318.28
办公设备	28,434.59	-	-	32,440.58
电子设备	468,837.46	-	-	534,030.91
其他设备	87,804.17	-	-	75,454.17

公司的固定资产主要包括房屋建筑物、运输工具、电子设备和办公设备等。公司各项主要固定资产处于良好状态，基本可以满足公司目前生产经营活动需要。

总体而言，公司的固定资产使用状况良好，不存在面临淘汰、更新、大修、技术升级等情况。

## (2) 报告期内各期末固定资产租赁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 公司无用于租赁或租入的固定资产。

## (3) 未获得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的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 公司名下固定资产不存在未办妥产权证书的情况。

## (4) 固定资产抵押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 公司无用于抵押担保借款的固定资产。

**8、长期待摊费用**

单位: 元

项目名称	2016年6月30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景区道路设施修缮工程	8,606,470.47	8,840,130.30	9,307,449.96
松鹤清月维修工程	645,237.94	679,804.25	-
<b>合计</b>	<b>9,251,708.40</b>	<b>9,519,934.55</b>	<b>9,307,449.96</b>

长期待摊费用主要为公司对景区内道路铺设的工程修缮费用, 公司在摊销期内平均摊销, 计入公司营业成本。

**9、递延所得税资产**

单位: 元

项目名称	2016年6月30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资产减值准备	4,376.12	916.82	311.06
可抵扣亏损	221,019.57	-	-
<b>合计</b>	<b>225,395.69</b>	<b>916.82</b>	<b>311.06</b>

公司根据资产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 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期间的适用税率计算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10、减值准备**

2016年1-6月减值准备变动情况:

单位: 元

项目	2015年12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6年6月30日
----	---------	------	------	------------



	月 31 日		转回	转销	
坏账准备	3,667.26	13,837.21	-	-	17,504.47
其中：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	8,848.21	-	-	8,848.21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3,667.26	4,989.00	-	-	8,656.26
<b>合计</b>	<b>3,667.26</b>	<b>13,837.21</b>	<b>-</b>	<b>-</b>	<b>17,504.47</b>

2015 年度减值准备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 年 12 月 31 日
			转回	转销	
坏账准备	1,244.22	2,423.04	-	-	3,667.26
其中：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	-	-	-	-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1,244.22	2,423.04	-	-	3,667.26
<b>合计</b>	<b>1,244.22</b>	<b>2,423.04</b>	<b>-</b>	<b>-</b>	<b>3,667.26</b>

2014 年度减值准备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3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4 年 12 月 31 日
			转回	转销	
坏账准备	2,721.55	-	1,477.33	-	1,244.22
其中：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	-	-	-	-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2,721.55	-	1,477.33	-	1,244.22
<b>合计</b>	<b>2,721.55</b>	<b>-</b>	<b>1,477.33</b>	<b>-</b>	<b>1,244.22</b>

报告期内，公司固定资产、存货等资产质量良好，经减值测试，期末不存在应计提减值准备的情形。公司对应收款项按照会计政策足额计提了资产减值准备，各项资产减值准备的计提与公司实际资产质量状况相符合，符合稳健性

会计原则。

## （七）主要负债

### 1、应付账款

#### （1）账龄及期末余额变动分析

账龄	2016年6月30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1年以内	-	-	-	-	2,346,393.27	100.00
1-2年	-	-	2,346,393.27	100.00	-	-
合计	-	-	<b>2,346,393.27</b>	<b>100.00</b>	<b>2,346,393.27</b>	<b>100.00</b>

报告期内，公司应付款项主要系承德市文物局的工程修缮款。款项已于2016年1-6月支付。

#### （2）报告期各期末，其他应付款前五名单位如下：

截止到2016年6月30日，其他应付款前五名单位如下：

无

截止到2015年12月31日，其他应付款前五名单位如下：

单位：元

序号	单位名称	2015年12月31日	占比(%)	款项性质	账龄
1	承德市文物局	2,346,393.27	100.00	工程修缮款	1-2年
	合计	<b>2,346,393.27</b>	<b>100.00</b>	-	-

截止到2014年12月31日，其他应付款前五名单位如下：

单位：元

序号	单位名称	2014年12月31日	占比(%)	款项性质	账龄
1	承德市文物局	2,346,393.27	100.00	工程修缮款	1年以内

序号	单位名称	2014年12月31日	占比(%)	款项性质	账龄
	合计	2,346,393.27	100.00	-	-

(3) 报告期各期末，其他应付款中应付持本单位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及其他关联方款项

详见本节“七”之“（三）”之“2、应付关联方款项余额”。

## 2、其他应付款

### (1) 账龄及期末余额变动分析

账龄	2016年6月30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1年以内	282,498.11	98.95	8,188.53	0.25	102,023.84	3.03
1-2年	3,000.00	1.05	704.00	0.02	3,265,782.00	96.88
2-3年	-	-	3,265,782.00	99.63	-	-
3-4年	-	-	3,142.00	0.10	3,142.00	0.09
合计	285,498.11	100.00	3,277,816.53	100.00	3,370,947.84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其他应付款余额呈降低趋势，主要原因是：公司增强内部管理制度，加强应付款项的日常管理，部分以前年度及本年度形成的应付账款于 2015 年、2016 年 1-6 月陆续支付。

### (2) 报告期各期末，其他应付款前五名单位如下：

截止到 2016 年 6 月 30 日，其他应付款前五名单位如下：

单位：元

序号	单位名称	2016年6月30日	占比(%)	款项性质	账龄
1	承德市润宝商贸有限公司	25,651.03	8.98	货款	1年以内
2	赵东	12,712.00	4.45	促销费	1年以内
3	张明军	3,000.00	1.05	安全奖	1年以内
4	承德威远汽车修理有限公司	2,720.00	0.95	修理费	1年以内
5	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承德市分公司	2,385.08	0.84	保险费	1年以内

序号	单位名称	2016年6月30日	占比(%)	款项性质	账龄
合计		<b>46,468.11</b>	<b>16.28</b>	-	-

截止到2015年12月31日，其他应付款前五名单位如下：

单位：元

序号	单位名称	2015年12月31日	占比(%)	款项性质	账龄
1	承德市文物局	3,265,782.00	99.63	借款	2-3年
2	承德徽隆商贸有限公司	5,188.53	0.16	货款	1年以内
3	李大全	3,142.00	0.10	住房公积金	3年以上
4	张明军	3,000.00	0.09	安全奖	1年以内
5	王伟男	704.00	0.02	购车税	1年以内
合计		<b>3,277,816.53</b>	<b>100.00</b>	-	-

截止到2014年12月31日，其他应付款前五名单位如下：

单位：元

序号	单位名称	2014年12月31日	占比(%)	款项性质	账龄
1	承德市文物局	3,265,782.00	96.88	借款	1-2年
2	承德市三普建筑安装工程有 限公司	48,835.10	1.45	质保金	1年以内
3	承德市保安公司	25,200.00	0.75	保安费	1年以内
4	承德市视通电子工程有限公 司	14,734.47	0.44	质保金	1年以内
5	承德市利源园林工程有限公 司	7,770.15	0.23	质保金	1年以内
合计		<b>3,362,321.72</b>	<b>99.74</b>	-	-

(3) 报告期各期末，其他应付款中应付持本单位5%（含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及其他关联方款项

详见本节“七”之“（三）”之“2、应付关联方款项余额”。

### 3、其他流动负债

项目	2016年6月30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功德款	20,763.00	20,763.00	17,550.00
<b>合计</b>	<b>20,763.00</b>	<b>20,763.00</b>	<b>17,550.00</b>

报告期内，公司的其他流动负债主要系收到功德款项所致。

### 4、应付职工薪酬

(1) 报告期内应付职工薪酬情况如下：

2016年1-6月应付职工薪酬明细如下：

① 明细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6年6月30日
短期薪酬	119,897.25	2,813,513.53	2,192,635.96	740,774.82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	266,989.38	266,989.38	-
<b>合计</b>	<b>119,897.25</b>	<b>3,080,502.91</b>	<b>2,459,625.34</b>	<b>740,774.82</b>

② 短期薪酬明细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6年6月30日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	2,298,820.40	1,718,590.06	580,230.34
职工福利费	-	208,718.40	208,718.40	-
社会保险费	-	226,795.20	226,795.20	-
其中：医疗保险费	-	205,141.80	205,141.80	-
工伤保险费	-	6,634.80	6,634.80	-
生育保险费	-	15,018.60	15,018.60	-
住房公积金	-	-	-	-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119,897.25	79,179.53	38,532.30	160,544.48
<b>合计</b>	<b>119,897.25</b>	<b>2,813,513.53</b>	<b>2,192,635.96</b>	<b>740,774.82</b>

## ③设定提存计划明细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6年6月30日
基本养老保险	-	253,472.91	253,472.91	-
失业保险费	-	13,516.47	13,516.47	-
合计	-	<b>266,989.38</b>	<b>266,989.38</b>	-

2015年度应付职工薪酬明细如下：

## ①明细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4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年12月31日
短期薪酬	70,427.96	6,898,819.24	6,849,349.95	119,897.25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	517,215.81	517,215.81	-
合计	<b>70,427.96</b>	<b>7,416,035.05</b>	<b>7,366,565.76</b>	<b>119,897.25</b>

## ②短期薪酬明细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4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年12月31日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	5,811,601.21	5,811,601.21	-
职工福利费	-	655,769.20	655,769.20	-
社会保险费	-	254,766.68	254,766.68	-
其中：医疗保险费	-	208,465.52	208,465.52	-
工伤保险费	-	27,283.80	27,283.80	-
生育保险费	-	19,017.36	19,017.36	-
住房公积金	-	-	-	-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70,427.96	176,682.15	127,212.86	119,897.25

合计	70,427.96	6,898,819.24	6,849,349.95	119,897.25
----	-----------	--------------	--------------	------------

## ③设定提存计划明细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4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年12月31日
基本养老保险	-	494,861.73	494,861.73	-
失业保险费	-	22,354.08	22,354.08	-
合计	-	517,215.81	517,215.81	-

2014年度应付职工薪酬明细如下：

## ①明细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3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4年12月31日
短期薪酬	28,571.20	6,382,702.05	6,340,845.29	70,427.96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	382,256.74	382,256.74	-
合计	28,571.20	6,764,958.79	6,723,102.03	70,427.96

## ②短期薪酬明细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3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4年12月31日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	5,347,273.46	5,347,273.46	-
职工福利费	-	772,878.54	772,878.54	-
社会保险费	-	135,851.76	135,851.76	-
其中：医疗保险费	-	103,110.96	103,110.96	-
工伤保险费	-	22,161.60	22,161.60	-
生育保险费	-	10,579.20	10,579.20	-

住房公积金	-	-	-	-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28,571.20	126,698.29	84,841.53	70,427.96
<b>合计</b>	<b>28,571.20</b>	<b>6,382,702.05</b>	<b>6,340,845.29</b>	<b>70,427.96</b>

## ③设定提存计划明细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3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4年12月31日
基本养老保险	-	363,650.74	363,650.74	-
失业保险费	-	18,606.00	18,606.00	-
<b>合计</b>	<b>-</b>	<b>382,256.74</b>	<b>382,256.74</b>	<b>-</b>

## (2) 与人员、工资及福利相关

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二节”之“三、与业务相关的关键资源要素”之“（八）公司人员结构及核心技术人员情况”。

## 5、应交税费

单位：元

项目	2016年6月30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增值税	7,819.10	-	-
企业所得税	2,309,530.50	3,887,852.00	2,577,066.26
个人所得税	-	11.79	46.36
<b>合计</b>	<b>2,317,349.60</b>	<b>3,887,863.79</b>	<b>2,577,112.62</b>

公司报告期内纳税行为规范、足额履行了纳税义务、各项税费核算准确、财务处理符合企业会计准则要求。

## (八) 股东权益情况

## 1、实收资本（或股本）

单位：元

股东	2016年6月30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承德避暑山庄旅	11,000,000.00	5,930,000.00	5,930,000.00



游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承德市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1,225,000.00	-	-
合计	<b>12,225,000.00</b>	<b>5,930,000.00</b>	<b>5,930,000.00</b>

公司股本形成及变化情况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公司基本情况”之“四、公司股本形成及变化情况”。

2014年12月31日、2015年12月31日、和2016年6月30日公司每股净资产分别为1.79元、3.34元和5.79元。

公司2015年12月31日每股净资产较2014年12月31日大幅增加，主要原因是：公司盈利能力较强，净利润增长较快，2015年度营业收入较2014年度大幅增加，未分配利润大幅增加，净资产大幅增加。

公司2016年6月30日每股净资产较2015年12月31日大幅增加，主要原因是：承德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于2016年6月22日下发承国资〔2016〕38号《承德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承德市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向承德安惠览胜旅游发展有限公司出资入股的批复》，同意承德市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简称“承德国资经营”）向承德安惠览胜旅游发展有限公司出资入股。

2016年6月23日，公司股东承德避暑山庄旅游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作出决定，同意由承德市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增资1600万元，其中122.5万元计入公司注册资本，1477.5万元计入公司资本公积，有限公司注册资本由1100万元变更为1222.5万元。

综上所述，报告期各期末公司每股净资产持续增长。

## 2、资本公积

单位：元

项目	2016年6月30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资本溢价	14,775,000.00	-	-
其他	1,200,000.00	1,200,000.00	1,200,000.00
<b>合计</b>	<b>15,975,000.00</b>	<b>1,200,000.00</b>	<b>1,200,000.00</b>

注：公司2016年1—6月资本溢价增加14,775,000.00元，主要系承德市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于2016年6月对本公司增资形成的资本溢价14,775,000.00元所致。

### 3、盈余公积

单位：元

项目	2016年6月30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法定盈余公积	1,267,471.66	1,267,471.66	350,291.74
<b>合计</b>	<b>1,267,471.66</b>	<b>1,267,471.66</b>	<b>350,291.74</b>

公司2016年1-6月、2015年度、2014年度盈余公积分别为1,267,471.66元、1,267,471.66元、350,291.74元，系根据母公司各年实现的净利润提取10%法定盈余公积。

### 4、未分配利润

单位：元

项目	2016年1-6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年初未分配利润余额	11,407,244.92	3,152,625.62	-3,839,584.77
加：本期净利润	-1,655,946.49	9,171,799.22	7,342,502.13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	917,179.92	350,291.74
转增资本	-	-	-
分配股东股利	-	-	-
其他减少	-	-	-
年末未分配利润余额	9,751,298.43	11,407,244.92	3,152,625.62

报告期内，公司未分配利润变动主要受当期的净利润的影响发生变动。

## （九）报告期主要财务指标分析

### 1、偿债能力分析

项目	2016年6月30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	7.68	32.77	44.08
流动比率（倍）	7.54	1.19	0.51
速动比率（倍）	7.47	1.17	0.51

长期偿债能力分析：公司2016年6月30日、2015年12月31日和2014年12月31日的资产负债率分别为7.68%、32.77%和44.08%。从资产负债结构的角度看，报告期内公司的资产负债率逐渐降低，主要原因是：1）随着宏观经济持续稳定增长及国民收入水平的提高，居民的可支配收入大幅提升，旅游消费需求增加。同时，随着承德避暑山庄的旅游设施及服务的不断完善，知名度不断提升，前来旅游的客源量大幅增加，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大幅增加，又因公司环山游门票销售以现销为主，因此公司期末货币资金数额较大；2）承德避暑山庄旅游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承德市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先后于2016年5月、2016年6月向公司增加注册资本，增资部分均以货币形式缴纳，公司所有者权益进一步增加。因此，报告期内公司的资产负债率逐渐降低。

短期偿债能力分析：公司2016年6月30日、2015年12月31日和2014年12月31日的流动比率分别是7.54、1.19和0.51，速动比率分别是7.47、1.17和0.51，报告期内公司的流动比率、速动比率逐渐增加，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公司业务呈大幅上升趋势，公司货币资金大幅增加，导致流动资产、速动资产大幅增加。同时，公司没有长期债务融资，公司的负债均为流动负债，金额较小且为经营性负债，公司报告期内流动资产、速动资产增幅高于流动负债的增幅。因此，报告期内公司的流动比率、速动比率逐渐增加。

报告期内公司与偿债能力相关的财务指标基本保持稳定，公司偿债能力较强，不存在较大的偿债风险。

## 2、营运能力分析

项目	2016年1-6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33.51	-	-
应收账款周转天数	11	-	-
存货周转率（次）	13.51	309.19	-
存货周转天数	27	1	-

报告期内，公司应收账款余额较小，应收账款周转率较高，公司2016年1-6

月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为33.51，主要原因是：公司环山游门票销售以现销为主，与销售相关的款项均能及时收回。

由于公司为旅游服务企业，非生产型企业，报告期内各期末存货余额较少，存货周转率较高。公司2016年1-6月存货周转率较2015年大幅下降，主要原因是：承德避暑山庄的旅游具有明显的季节性特征，通常7月份至8月份为旺季。2016上半年为旅游淡季，游客数量较少，公司2016年1—6月的营业收入水平较低。因此，公司2016年1-6月存货周转率较2015年呈下降趋势。

综上所述，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存货周转率与公司业务实际情况相匹配。

### 3、盈利能力分析

项目	2016年1-6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净利润（元）	-1,655,946.49	9,171,799.22	7,342,502.13
毛利率（%）	-26.57	66.05	64.46
净资产收益率（%）	-8.35	60.27	105.47
净资产收益率（扣除非经常性损益）（%）	-8.36	60.77	106.49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4	1.55	1.24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4	1.55	1.24

报告期内，公司净利润的变动与营业收入的变动趋势基本一致。

公司2015年度净利润较2014年度大幅增加，主要原因是：1）随着宏观经济持续稳定增长及国民收入水平的提高，居民的可支配收入大幅提升，旅游消费需求增加。前来旅游的客源量大幅增加，公司的营业收入大幅增加，客源量增加对营业收入的影响大于对营业成本的影响；2）公司加强了对相关费用支出的管理，2015年度公司期间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较2014年度有所降低。因此，公司2015年度净利润较2014年度大幅增加。

公司2016年1-6月净利润较2015年度大幅降低，主要原因是：1）承德避暑山庄的旅游具有明显的季节性特征，通常7月份至8月份为旅游旺季。2016上半年为旅游淡季，游客数量较少，公司2016年1-6月营业收入较2015年大幅降低。2）公司折旧费用按月平均确认成本，不具有周期性，游客数量减少并未导致折旧成本费用相应幅度减少，相关固定成本持续发生。因此，公司2016年

1-6 月净利润、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均较 2015 年度大幅降低。

综上所述，公司净利润、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与公司业务构成和实际情况相符，公司具有较强的盈利能力。随着公司经营规模的不断扩大，公司盈利能力将进一步提高。

#### 4、获取现金能力分析

单位：元

项目	2016 年 1-6 月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639,504.55	13,561,765.01	10,793,085.3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70,501.96	-6,422,154.46	-11,173,279.0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675,000.00	-	-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5,764,993.49	7,139,610.55	-380,193.66
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3,794,744.09	8,029,750.60	890,140.05

公司 2015 年度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 2014 年度增加 2,768,679.62 元，主要原因是：随着宏观经济持续稳定增长及国民收入水平的提高，居民的可支配收入大幅提升，旅游消费需求增加，前来旅游的客源量大幅增加，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大幅增加，又因公司环山游门票销售以现销为主，与销售相关的款项均能及时收回。因此，公司 2015 年度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 2014 年度大幅增加。

公司 2016 年 1—6 月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体现为负数，主要原因是：1) 承德避暑山庄的旅游具有明显的季节性特征，通常 7 月份至 8 月份为旅游旺季。2016 上半年为旅游淡季，游客数量较少，公司 2016 年 1-6 月营业收入较 2015 年大幅降低，销售商品收到的现金较少；2) 为了提高公司信誉，公司增强内部管理制度，加强应付款项的日常管理，部分以前年度形成的应付账款在 2016 年 1-6 月陆续支付；3) 公司按月支付相关人员工资以及福利等，该项成本不具有周期性，游客数量减少并未导致该项成本相应幅度减少，与此相关的现金流持续流出。因此，公司 2016 年 1—6 月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体现为负数。

报告期内，公司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集中体现为负数，主要系购入

固定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报告期内，公司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集中体现为正数，主要系收到承德避暑山庄旅游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承德市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于2016年对公司增资支付的款项。

公司的商业模式决定了其具有一个良好的现金流状况，随着业务覆盖率的不断提升，公司获取现金的能力仍会保持一个较高且稳定的增速。

## 七、关联方、关联方关系及关联方往来、关联方交易

### （一）关联方及关联关系

#### 1、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

关联方名称	与公司关系
承德避暑山庄旅游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本公司控股股东，持股比例 89.98%、谭永才、段振虎在外兼职的企业
承德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本公司实际控制人

#### 2、不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

关联方名称	与公司关系
承德市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本公司股东，持股比例 10.02%、牛清春在外兼职的企业
谭永才	董事长
段振虎	董事、总经理
陈晶	董事、财务总监
王建宇	董事
牛清春	董事
王博	监事会主席
叶占松	职工代表监事
杨春建	职工代表监事
张明军	副总经理、曾任董事
周少华	董事会秘书
王徽	曾任董事长、经理
彭箭星	曾任董事
徐晓光	曾任董事
黄凤祥	曾任董事

薛小霞	曾任监事
承德避暑山庄旅游集团旗杆沟旅游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承德避暑山庄旅游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控股的企业、段振虎、陈晶、王建宇、周少华在外兼职的企业
承德避暑山庄德泽文化产业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承德避暑山庄旅游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控股的企业、谭永才、王博在外兼职的企业
承德避暑山庄畅览旅游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承德避暑山庄旅游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控制的企业、谭永才在外兼职的企业
承德避暑山庄皇迦文化旅游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承德避暑山庄旅游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控制的企业、王建宇在外兼职的企业
承德磬锤峰旅游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承德避暑山庄旅游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控制的企业、段振虎在外兼职的企业
承德普宁旅游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承德避暑山庄旅游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控制的企业
承德德丽旅游发展有限公司	承德避暑山庄旅游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参股的企业
承德畅览古建筑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承德避暑山庄畅览旅游发展有限责任公司控制的企业、王建宇、王博在外兼职的企业
承德铜兴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承德市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参股的企业
承德市鑫佳源工贸有限责任公司	承德市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控制的企业
华北制药天星有限公司	承德市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持股的企业、牛清春在外兼职的企业
承德德厦新型建材有限公司	承德市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控制的企业、牛清春在外兼职的企业
承德市第一制药厂	公司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牛清春在外兼职的企业
承德市国控创业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承德避暑山庄旅游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控股股东
承德市财苑物业服务有限责任公司	承德市国控创业发展有限责任公司控制的企业
承德交通集团有限公司	承德市国控创业发展有限责任公司控制的企业
承德林业集团有限公司	承德市国控创业发展有限责任公司控制的企业
承德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承德市国控创业发展有限责任公司控制的企业
承德机场建设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承德市国控创业发展有限责任公司控制的企业
承德水务集团有限公司	承德市国控创业发展有限责任公司控制的企业
承德热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承德市国控创业发展有限责任公司控制的企业

承德高新区新东开发中心	承德市国控创业发展有限责任公司控制的企业
承德公交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承德市国控创业发展有限责任公司控制的企业
承德市国控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承德市国控创业发展有限责任公司控股股东
承德市财鑫产业引导股权投资基金有限责任公司	承德市国控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参股的企业
承德住建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承德市国控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控制的企业
北京中关村协同创新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承德市国控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参股的企业
河北航天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承德市国控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参股的企业
承德市财达资产运营有限公司	承德市国控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控制的企业
承德市财通农业开发有限公司	承德市国控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控制的企业
承德立达中小企业投资担保有限公司	承德市国控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持股的企业
承德金莲花保健品有限责任公司	承德市国控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控制的企业

## （二）关联交易

### 1、经常性关联交易

#### （1）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 ①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2016 年度 1-6 月出售商品/提供劳务的关联交易：

单位：元

关联方单位	交易内容	金额	款项性质
承德避暑山庄畅览旅游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促销服务	154,512.45	促销费

2015 年度出售商品/提供劳务的关联交易：

无

2014 年度出售商品/提供劳务的关联交易：

无



## ②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2016年1-6月份采购商品/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无

2015年度采购商品/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无

2014年度采购商品/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无

## (2) 关联方资金拆借

2016年1-6月公司资金拆出

单位：元

拆出方	拆入方	期初金额	本期拆出	本期收回	期末余额
本公司	承德避暑山庄旅游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526,315.95	4,580,000.00	6,106,315.95	-
合计	-	<b>1,526,315.95</b>	<b>4,580,000.00</b>	<b>6,106,315.95</b>	-

2016年1-6月公司资金拆入

单位：元

拆入方	拆出方	期初金额	本期拆入	本期归还	期末余额
本公司	承德避暑山庄旅游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	3,000,000.00	3,000,000.00	-
合计	-	-	<b>3,000,000.00</b>	<b>3,000,000.00</b>	-

2015年度公司资金拆出

单位：元

拆出方	拆入方	期初金额	本期拆出	本期收回	期末余额
-----	-----	------	------	------	------

本公司	承德避暑山庄旅游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264,950.05	261,365.90	-	1,526,315.95
合计	-	<b>1,264,950.05</b>	<b>261,365.90</b>	-	<b>1,526,315.95</b>

## 2015年度公司资金拆入

无

## 2014年度公司资金拆出

拆出方	拆入方	期初金额	本期拆出	本期收回	期末余额
本公司	承德避暑山庄旅游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264,950.05		-	1,264,950.05
合计	-	<b>1,264,950.05</b>		-	<b>1,264,950.05</b>

## 2014年度公司资金拆入

无

## 2、偶发性关联交易

无

## (三) 报告期末应收应付关联方款项余额

## 1、应收关联方款项余额

## (1) 截止2016年6月30日应收关联方款项为：

会计科目	关联方单位	金额	占比(%)	款项性质
应收账款	承德避暑山庄畅览旅游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163,783.20	97.42	促销费
	合计	<b>163,783.20</b>	<b>97.42</b>	-

## (2) 截止2015年12月31日应收关联方款项为：

会计科目	关联方单位	金额	占比(%)	款项性质
其他应	承德避暑山庄旅游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61,365.90	8.31	拆借款

收款	司	1,605,000.00	51.00	出资款
		426,691.05	13.56	拆借款
		838,259.00	26.64	拆借款
	合计	<b>3,131,315.95</b>	<b>99.50</b>	-

(3) 截止2014年12月31日应收关联方款项为:

单位: 元

会计科目	关联方单位	金额	占比(%)	款项性质
其他应收款	承德避暑山庄旅游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605,000.00	55.65	出资款
		426,691.05	14.79	拆借款
		838,259.00	29.06	拆借款
	合计	<b>2,869,950.05</b>	<b>99.50</b>	-

## 2、应付关联方款项余额

(1) 截止2016年6月30日应付关联方款项为:

无

(2) 截止2015年12月31日应付关联方款项为:

无

(3) 截止2014年12月31日应付关联方款项为:

无

1、报告期内, 公司存在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况, 但截至2016年5月31日前, 公司控股股东占用的公司资金已全部归还公司。且自2016年5月31日至本反馈回复出具之日, 未发生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形。

(1) 报告期初至本次反馈回复之日, 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及还款情况具体如下:

## ①2016年6月至本次反馈回复之日

无。

## ②2016年1-5月

单位：元

关联方名称	占用发生时间	发生笔数	发生金额	归还时间	占用余额	是否付息
承德避暑山庄旅游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016年1月	1	4,580,000.00	2016年5月	0.00	否

## ③2015年度

关联方名称	占用发生时间	发生笔数	发生金额	归还时间	占用余额	是否付息
承德避暑山庄旅游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015年11月	1	261,365.90	2016年1月	0.00	否

## ④2014年度

无

有限责任公司阶段，公司内控制度不完善，关联方资金拆借未经审批且未约定相关利息。但截至2016年5月31日前，公司控股股东占用的公司资金已全部归还公司。

自2016年5月31日至本反馈回复出具之日，未发生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形。

## (3) 资金占用规范情况

股份公司成立后，公司制定并通过了《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等公司内部管理制度，上述内部管理制度就防范关联方、实际控制人及其

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做出了明确规定。公司严格按照相关规定执行，股东及董监高人员严格履行相关承诺，未发生新的资金占用情况，不存在违反承诺、规范的情况。

#### （四）关联交易对公司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的影响

截止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关联方不存在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况。报告期内，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资金拆借未约定借款利息，关联方资金拆借未对公司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产生不利影响。

#### （五）公司规范关联交易的制度安排

有限公司阶段，公司对关联交易未规定决策权限、决策程序和定价机制。

股份公司阶段，公司已在《公司章程》及《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等内部规章制度中明确规定了关联交易公允决策的程序和内部控制制度，公司已采取必要措施对其他股东的利益进行保护，不存在未经内部程序批准而发生的关联交易。

#### （六）关联交易的必要性与公允性

报告期内，公司关联方承德避暑山庄畅览旅游发展有限责任公司为扩大销售规模，委托公司子公司承德热河旅行社有限责任公司为其提供促销服务，以上关联资金往来系公司正常生产经营产生，以营利为目的，属于商业行为，相关资金往来均用于公司正常的生产经营，交易价格为市场价格，价格公允。

报告期内，公司与关联方之间存在资金拆借的情形，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资金拆借主要系解决资金周转所致，上述资金拆解均已履行内部程序，均已签署不计息协议。截止2016年6月30日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形。

#### （七）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的具体安排

公司已在《公司章程》及《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等内部规章制度中明确规定了关联交易公允决策的程序和内部控制制度，公司已采取必要措施对其他股东的利益进行保护，不存在未经内部程序批准而发生的关联交易，具体如下：

## 1、《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如下：

“公司关于关联交易事项的决策权限由《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规定。股东大会审议有关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股东不应当参与投票表决，其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不计入有效表决总数；股东大会决议应当充分披露非关联股东的表决情况。

关联股东的回避和表决程序为：

(一) 公司董事会秘书或关联股东或其他股东根据相关规定提出关联股东回避申请并进行回避；

(二) 关联股东不得参与审议有关关联交易事项；

(三) 股东大会对有关关联交易事项进行表决时，在扣除关联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后，由出席股东大会的非关联股东按本章程第4.6.2条、第4.6.3条规定表决。”

## 2、《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有关规定如下

“第二十条 公司关联人与公司签署涉及关联交易的协议，必须采取必要的回避措施：

(一) 任何个人只能代表一方签署协议；

(二) 关联人不得以任何方式干预公司的决定；

(三) 公司董事会就关联交易表决时，关联董事应予以回避，但上述关联董事有权参与该关联交易的审议讨论，并提出自己的意见。

第三十条 公司与关联人进行购买原材料、原料、动力，销售产品、商品，提供或接受劳务，委托或受托销售等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事项时，应当按照下述规定履行相应审议程序：

(一) 对于首次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公司应当与关联人订立书面协议，根据协议涉及的交易金额分别适用第二十六条、第二十七条的规定；协议没有具体交易金额的，应当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 已经公司董事会或者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且正在执行的日常关联交易协议，如果协议在执行过程中主要条款发生重大变化或者协议期满需要续签的，公司应当将新修订或者续签的日常关联交易协议，根据协议涉及的交易金额分别适

用第二十六条、第二十七条的规定；协议没有具体交易金额的，应当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对于每年发生的数量众多的日常关联交易，因需要经常订立新的日常关联交易协议而难以按照本条第(一)款规定将每份协议提交董事会或者股东大会审议的，公司可以在向股东披露上一年度报告之前，对公司当年度将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总金额进行合理预计，根据预计金额分别适用第二十六条、第二十七条的规定。如果在实际执行中日常关联交易金额超过预计总金额的，公司应当根据超出金额分别适用第二十六条、第二十七条的规定。”

## 八、需提醒投资者关注的期后事项、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 (一)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2016年9月18日，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公司在承德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变更登记手续，取得了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1308026012140983的《营业执照》，股份公司股本3,900.00万元。

### (二) 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2016年5月27日，承德市人民政府出具《承德市人民政府关于同意授予旅游集团景区增值服务经营权的批复》，同意将避暑山庄及周围寺庙景区内为游客提供增值服务的经营权授予承德避暑山庄旅游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增值服务经营权包括环山游等，经营权期限为50年。

2016年7月8日，承德避暑山庄旅游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将避暑山庄环山游项目经营权授与本公司，本公司成为承德避暑山庄环山游的经营者，享有承德避暑山庄的经营权和收益权，经营期限自协议签订之日起至承德避暑山庄旅游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拥有的避暑山庄增值服务经营权终止之日止。本公司自2016年7月起按经营环山游不含税收入的10%向承德避暑山庄旅游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交纳风景名胜资源有偿使用费。

## 九、报告期资产评估情况

因本次挂牌需要，公司聘请了北京经纬东元资产评估有限公司作为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的资产评估事务所，出具了京经评报字(2016)第076号《资产评

估报告书》，评估基准日为2016年6月30日，评估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账面值	评估值	增减值	增值率(%)
流动资产	2,423.29	2,423.29	-	-
非流动资产	1,821.92	2,472.13	650.21	35.69
固定资产	774.42	1,421.88	647.46	83.61
无形资产	-	-	-	-
资产总计	4,245.21	4,895.42	650.21	15.32
流动负债	326.10	326.10	-	-
非流动负债	-	-	-	-
负债合计	326.10	326.10	-	-
净资产	3,919.11	4,569.32	650.21	16.59

公司未按照评估值进行账务调整。

## 十、报告期股利分配政策、利润分配情况以及公开转让后的股利分配政策

### （一）报告期公司股利分配政策

有限公司阶段公司没有明确股利分配政策。

### （二）报告期实际利润分配情况

公司报告期内未进行股利分配。

### （三）公司股票公开转让后的股利分配政策

公司分配当年税后利润时，应当提取利润的百分之十列入公司法定公积金。公司法定公积金累计额为公司注册资本的百分之五十以上的，可以不再提取。

公司的法定公积金不足以弥补以前年度亏损的，在依照前款规定提取法定公积金之前，应当先用当年利润弥补亏损。

公司从税后利润中提取法定公积金后，经股东大会决议，还可以从税后利润中提取任意公积金。



公司弥补亏损和提取公积金后所余税后利润，按照股东持有的股份比例分配，但本章程规定不按持股比例分配的除外。

股东大会违反前款规定，在公司弥补亏损和提取法定公积金之前向股东分配利润的，股东必须将违反规定分配的利润退还公司。

公司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不参与分配利润。

## 十一、控股子公司或纳入合并报表的其他企业主要财务数据

### 1、全资子公司

承德热河旅行社有限责任公司

公司名称	承德热河旅行社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资本	100.00 万人民币
注册地	河北省承德市双桥区丽正门大街 20 号 216 室
注册号	130802000058308
成立日期	2016 年 05 月 26 日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法定代表人	王建宇
经营范围	凭取得的行业许可证按核定范围和有效期限从事入境旅游业务、国内旅游业务（具体范围以取得的主管部门许可为准）；旅游信息咨询、商务信息咨询；会议会展服务；消费性非营运汽车租赁（不含提供驾驶员服务）；票务代理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承德热河旅行社有限责任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姓名	认缴额（万元）	实缴额（万元）	持股比例（%）
承德避暑山庄旅游股份有限公司	100.00	100.00	100.00

主要财务数据：

项目	2016 年 1—6 月 金额（元）	2015 年度 金额（元）	2014 年度 金额（元）
营业收入	323,718.45	-	-
合并收入	2,964,751.97	-	-

营业收入占比（%）	10.92	-	-
净利润	27,528.51	-	-
项目	2016年1—6月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资产总额	1,300,163.77	-	-
负债总额	272,635.26	-	-
净资产	1,027,528.51	-	-

## 十二、经营发展目标及风险因素

### （一）经营目标和计划

公司以承德市避暑山庄为依托，通过旅游运输的方式经营避暑山庄环山游项目。经营范围主要为改造避暑山庄环山道路及相应配套的旅游服务，旅游纪念品开发、销售；食品销售。公司秉承“安全第一，服务至上”的宗旨，以“向管理要安全、向安全要效益”为经营目标。

公司自成立以来，已经实现了效益的稳步增长。随着承德避暑山庄的旅游设施及服务的不断完善，公司为广大游客提供了游览避暑山庄山区风光的良好平台，前来旅游的游客不断增加。公司将把避暑山庄环山游项目打造成承德旅游市场的一个精品项目。未来公司将进一步按照相关要求，实施规范管理，开拓新的利润增长点，努力实现公司的平稳发展和稳步增长。

未来，公司将通过三到五年的努力，发挥承德南邻京津，北倚辽蒙的区位优势，借力京津冀协同发展大平台，深度挖掘承德市丰富的生态、文化、历史资源，加快承德旅游资源整合，力争用五年时间把公司打造成涵盖非文物旅游景区经营与管理、旅游交通服务、宾馆、餐饮、旅游商品开发、旅游地产开发与运营、涉旅电子商务，健康、养生、养老产业并举，主营业务突出，盈利能力强的区域性大型综合旅游服务企业。

### （二）可能对公司持续经营产生不利影响的风险因素

公司在生产经营过程中，由于所处行业及自身特点所决定，特提示投资者应对公司以下重大事项或可能出现的风险予以充分关注：

#### 1、季节性风险

公司所在的避暑山庄景区位于河北承德，气象要素呈立体分布，气候具有多样性，通常 5 月份至 10 月份为景区的旅游旺季。受气温变化影响，承德冬季较为寒冷，山上经常出现下雪现象，出于安全考虑，公司一般会在冬季封山闭路，游客较夏季明显减少，具有明显的季节性特征。因此，公司盈利具有明显的季节性特征，每年的冬季盈利较低。

应对措施：公司将努力拓宽经营业务种类，增强对现有旅游资源的开发力度，针对旅游淡季开发资源脱离型产品，通过旅游文化包装，积极在各景点推出冬季旅游项目，推出配合公司景点促销的冬季旅游精品线路吸引游客，增加淡季游客数量，降低公司盈利的季节性差异。

## 2、安全运营风险

公司的旅游项目业务主要为避暑山庄环山游，环山游项目存在一定的安全风险，运行线路中环山公路的道路狭窄，山势险峻，海拔较高，温差较大，增加了运营项目的安全风险。一旦发生交通事故，可能会造成人员伤亡或财产损失；若发生重大交通事故，公司还可能承担一定的经济赔偿及行业主管部门的处罚等风险，影响公司的正常经营。

应对措施：公司将坚决贯彻、严格遵守《安全工作责任制》、《安全生产逐级检查和事故隐患排查整改制度》、《车队安全生产职责》、《旅游观光车驾驶员岗位职责》等安全运营管理制度，严格规范车辆驾驶，及时对车辆的运行状况定期进行检查、维修，提高驾驶人员的安全意识，加强车辆运营管理。

## 3、重大疫情、自然灾害等不可抗力风险

重大疫情、自然灾害是旅游业以及本公司在经营中的不可抗力因素，尤其若发生在旅游旺季，将直接对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近年来在全球和中国相继发生的非典型性肺炎疫情、H7N9、甲型 H1N1 流感等高传染性疾病以及 2008 年的特大雪灾和汶川大地震等自然灾害都对旅游业和公司经营产生了不同程度的影响。重大疫情、自然灾害不仅增加了公司因维护景区而产生的成本，而且会减少游客流量，影响公司业务收入。因此不排除今后可能发生的重大疫情以及自然灾害等不可抗力风险对公司业绩造成不利影响。

应对措施：公司在承德避暑山庄旅游景区内采取了全面的灾害预防措施，强化应急机制，加强处置能力，健全信息共享、抢险救援的联动机制。一旦发生重大疫情、自然灾害等事件，公司将及时采取有效措施开展疾病防控、抢险救援。同时加强游客防疫避险、防灾避险宣传教育，提高安全防范意识和风险应对能力，全力保障游客人身安全。

#### **4、现金交易风险**

公司所处行业为旅游景区开发和经营，环山游门票收入主要通过现销方式结算。同时，报告期内公司与电子商务平台或者通过电子商务平台与第三方支付平台合作力度不足，网络销售渠道占比较小，因此公司现金收款金额较大。如果公司内部控制执行不到位、或者现金收支管理出现疏漏，将可能出现现金收支不实、收入核算不完整的风险。从而无法保证公司的销售收入的真实性和完整性。

应对措施：一方面，公司针对销售收入制定了较为严格的内部控制制度，并严格遵照执行。另一方面，公司将加大与电子商务平台合作力度、推广网上售票服务系统。公司网上售票收入比例将会逐年增长，从而降低现金收款比例，以防范现金交易风险，保证销售收入的真实性、完整性。

#### **5、宏观经济变化的风险**

旅游业受国家宏观经济发展水平、发展速度影响较大，具有明显的周期性。如果国内宏观经济发展速度放缓，居民可支配收入将受到不利影响，旅游消费需求将受到抑制，进而影响公司的客源市场，导致公司营业收入和利润增长不足，甚至出现利润下滑的情形。

应对措施：中国宏观经济政策将相对稳定，目前国家对旅游行业实施鼓励和扶持政策。公司今后将进一步加强对宏观经济政策的研究，努力把握政策走向，并根据行业政策的变化，及时调整经营策略，避免或减少宏观经济政策调整等因素对公司发展的不利影响。

#### **6、市场竞争及市场环境变化风险**

2009年12月国务院发布的《关于加快发展旅游业的意见》提出了放宽旅游市场准入，鼓励社会资本公平参与旅游业发展，鼓励各种所有制企业依法投资旅

游产业的政策。这促使更多的企业和资本进入旅游行业，市场竞争的加剧也造成了不正当竞争现象不可避免地出现，如诋毁商誉、侵犯商标权等，这都将对公司的经营状况产生影响。

另一方面，随着旅游市场的日趋成熟、旅游者消费观念的改变，旅游业向休闲度假旅游发展，散客自由行已经成为一种趋势。相较于传统的旅游团体模式，消费者的需求更为多元化和个性化，大众化消费市场需求上升，对旅游业企业服务水平提出了更高的要求。若未来公司不能尽快调整市场结构，加快企业转型，适应市场环境的变化，可能对公司的经营业绩造成不利影响。

应对措施：公司将继续努力保持在承德地区旅游市场份额的领先地位，通过取得景区项目经营权、加大市场营销力度、加大人才培养力度等方式以增强公司市场竞争实力，同时提高抵御旅游市场环境变化风险的能力。

#### **7、环山游项目经营权无法延续或有偿使用费大幅度上升的风险**

公司通过与股东承德避暑山庄旅游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签订《承德避暑山庄环山游项目经营权授予协议》，通过缴纳风景名胜资源有偿使用费获得了景区环山游项目的经营权，授权期限自协议签订之日起至旅游集团拥有的避暑山庄增值服务经营权终止之日止（旅游集团所享有的避暑山庄增值服务经营权有效期限为50年）。该经营权到期后，公司是否能够通过国家规定的程序获得上述项目经营权存在不确定性。此外，项目经营权到期时公司再次取得该权利所需支付的费用存在大幅上升的可能性。

应对措施：公司将借助股东的资源，积极与有关部门协商，确保特许经营资质的延续。控股股东旅游集团拥有的避暑山庄增值服务经营权期限较长，短期内对公司日常经营无不利影响，不影响持续经营能力。

#### **8、开发资金不足的风险**

公司属于景区旅游开发业，并且目前大力拓展的增值服务项目多处于前期阶段，需要大量的资金投入才能完成景区的开发建设，因此较强的融资能力是保证公司顺利开发的重要因素。报告期内，公司通过股权方式筹集资金保证了前期开发的顺利进行，但公司项目周期较长，需要不断的持续资金投入。如果公司不能

及时筹措到建设所需资金，开发将难以顺利进行。

应对措施：第一，在公司目前已颇具规模的环山游项目等传统服务的基础上形成各类增值业务模式，通过开展增值业务，拓展收入来源；第二，充分利用多种渠道，解决公司发展中的资金问题。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后，将充分利用多种融资工具和方式，包括引进战略投资者、定向增发等，解决公司资金不足的问题。

## 9、公司治理风险

股份公司设立前，公司的法人治理结构及内部控制制度不甚完善。2016年9月，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后，相应的内部控制制度得以健全，但由于股份公司设立时间距今较短，公司及管理层规范运作意识的提高、相关制度切实执行及完善均需要一定过程。因此，公司短期内仍可能存在治理不规范、相关内部控制制度不能有效执行的风险。

应对措施：针对上述风险，公司将加强管理层和员工在公司治理和内部控制方面的培训，提高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对《公司法》、《非上市公司监督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的认识，强化规范运作的意识，严格履行职责，切实执行《公司法》、《公司章程》及各项制度等的规定，使公司规范治理更趋完善。

## 10、缴纳资源有偿使用费而引起的收入减少风险

2016年7月8日，承德避暑山庄旅游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将避暑山庄环山游项目经营权授与公司，公司成为承德避暑山庄环山游的经营者，享有承德避暑山庄环山游项目的经营权和收益权，经营期限自协议签订之日起至承德避暑山庄旅游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拥有的避暑山庄增值服务经营权终止之日止。公司自2016年7月起按经营环山游不含税收入的10%向承德避暑山庄旅游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交纳风景名胜资源有偿使用费。因此，公司存在因缴纳资源有偿使用费而引起的收入减少风险。

应对措施：公司将积极调整营销方式，调整旅游产品结构，在保证现有业务质量、保证现有旅游服务的市场竞争力的基础上持续拓宽收入渠道，在旅游产品设计和客户体验上有所突破，从而降低缴纳资源有偿使用费而引起的收入减少风

险。

## 第五节 有关声明

### 一、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公开转让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全体董事：  
谭永才 谭永才

段振虎 段振虎

陈晶 陈晶

公司全体监事：  
王博 王博

叶占松 叶占松

公司全体高级管理人员：  
段振虎 段振虎

陈晶 陈晶

王建宇 王建宇

牛清春 牛清春

杨春建 杨春建

张明军 张明军

周少华 周少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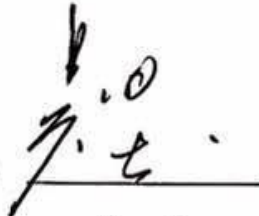




## 二、主办券商声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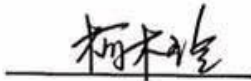
本公司已对公开转让说明书进行了核查，确认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法定代表人签字：



吴 坚

项目负责人签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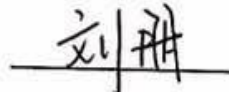


柯木玲

项目小组人员签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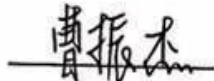
柯木玲



刘 朋



刘德通



曹振杰



### 三、律师事务所声明

本机构及经办律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机构出具的法律意见书无矛盾之处。本机构及经办律师对承德避暑山庄旅游股份有限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法律意见书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律师事务所负责人：

  
陈文

经办律师：

  
曹春芬

  
李 静

北京市中伦文德律师事务所

2016年10月24日



#### 四、会计师事务所声明

本机构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已阅读《承德避暑山庄旅游股份有限公司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机构出具的审计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机构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专业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签字注册会计师：

  
丁爱国  
刘尔奎

单位负责人：

  
张彩斌

江苏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2016年10月24日

## 五、资产评估机构声明

本机构及签字注册资产评估师已阅读《承德避暑山庄旅游股份有限公司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机构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机构及签字资产评估师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专业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资产评估机构负责人：



签字注册资产评估师：



北京经纬东元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2016年10月24日



## 第六节附件

- 一、主办券商推荐报告
- 二、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 三、法律意见
- 四、公司章程
- 五、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同意挂牌的审查意见
- 六、其他与公开转让有关的重要文件